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险·银行·投资

专业25年
专业 让生活更简单



專業 創造價值

你的信賴
是我們持續的動力
信任是我們共同的語言

你的夢想
是我們不竭的源泉
行動是我們共同的責任

你的未來
是我們堅定的信念
創造是我們共同的使命

保險 – 銀行 – 投資
專業，讓生活更簡單

專業平安
值得信賴
值得託付
值得期待

走過25年的時光，中國平安從一家區域性的財產險公司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中國平安正依託完善的綜合金融平台，向廣大客戶提供領先的全方位金融服務。

中國平安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擁抱新科技變革的大潮，以高素質的專業團隊、領先的整合平台，打造「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服務體驗，成為客戶貼身、貼心、放心的財富管理專家，成就廣大客戶簡單、便捷的財富生活。

中國平安，守候您的幸福生活，呵護您的財富人生，和您共創未來，收獲價值。中國平安，專業，讓生活更簡單。

五年數據摘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集團合併					
總收入	339,193	272,244	195,814	152,838	87,658
淨利潤	26,750	22,582	17,938	14,482	1,63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0,050	19,475	17,311	13,883	1,418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2.53	2.50	2.30	1.89	0.19
總資產	2,844,266	2,285,424	1,171,627	935,712	704,564
總負債	2,634,617	2,114,082	1,054,744	843,969	637,405
權益總額	209,649	171,342	116,883	91,743	67,15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159,617	130,867	112,030	84,970	64,542
保險資金投資資產	1,074,188	867,301	762,953	589,713	464,665
保險資金淨投資收益率(%)	4.7	4.5	4.2	3.9	4.1
保險資金總投資收益率(%)	2.9	4.0	4.9	6.4	(1.7)
內含價值	285,874	235,627	200,986	155,258	122,859
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	185.6	166.7	197.9	302.1	308.0
保險業務					
壽險業務					
規模保費	199,483	187,256	164,448	134,503	102,369
淨利潤	6,457	9,974	8,417	10,374	(1,464)
淨投資收益率(%)	4.7	4.5	4.3	4.0	4.0
總投資收益率(%)	2.8	4.1	5.0	6.7	(2.4)
內含價值	177,460	144,400	121,086	100,704	69,643
償付能力充足率 – 平安壽險(%)	190.6	156.1	180.2	226.7	183.7
產險業務					
保費收入	99,089	83,708	62,507	38,774	27,014
淨利潤	4,648	4,979	3,865	675	500
淨投資收益率(%)	4.8	4.6	4.0	4.0	4.3
總投資收益率(%)	3.3	3.9	4.2	5.4	7.0
綜合成本率(%)	95.3	93.5	93.2	98.6	104.0
償付能力充足率 – 平安產險(%)	178.4	166.1	179.6	143.6	153.3
銀行業務⁽²⁾					
淨利息收入	33,243	18,371	5,438	3,425	3,814
淨利潤	13,232	7,977	2,882	1,080	1,444
淨利差(%)	2.19	2.33	2.18	1.77	2.66
淨息差(%)	2.37	2.51	2.30	1.89	2.84
成本收入比(%)	40.61	44.17	52.87	59.50	46.96
存款總額	1,021,108	850,845	182,118	149,065	106,814
貸款總額	720,780	620,642	130,798	107,562	72,486
資本充足率(%)	11.37	11.51	10.96	13.05	10.69
核心資本充足率(%)	8.59	8.46	9.26	10.87	10.53
不良貸款率(%)	0.95	0.53	0.41	0.46	0.54
撥備覆蓋率(%)	182.32	320.66	211.07	155.96	153.71
投資業務					
證券業務					
營業收入	2,694	3,080	3,850	2,477	1,471
淨利潤	845	963	1,594	1,072	550
信託業務					
營業收入	3,031	2,407	2,155	1,192	1,661
淨利潤	1,524	1,063	1,039	606	1,207

(1) 若干比較數據已重分類或重列，以符合相關期間之呈列方式。

(2) 2012年銀行業務經營業績包含平安銀行(即原深圳發展銀行)的全年業績，2011年銀行業務數據包含併入集團合併範圍內的原深發展和原平安銀行數據。2010年，原深圳發展銀行僅是本公司聯營公司，銀行業務淨利潤包含對原深圳發展銀行按權益法確認的投資收益以及來自原平安銀行的淨利潤，其他數據均指原平安銀行。2009年和2008年均為原平安銀行的相關數據。

目錄

關於我們

- i 五年數據摘要
- 1 公司概覽
- 2 業務摘要
- 4 董事長致辭
- 10 戰略和願景
- 11 投資價值
- 22 榮譽和獎項

我們的表現

- 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4 概覽
 - 28 保險業務
 - 42 銀行業務
 - 48 投資業務
 - 54 協同效應
- 56 內含價值
- 62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 64 風險管理
- 72 企業社會責任
- 79 未來發展展望

公司管治

- 8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 9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107 公司治理報告
- 129 董事會報告
- 134 監事會報告
- 137 重要事項

財務報表

- 149 獨立審計師報告
- 150 合併利潤表
- 151 合併綜合收益表
- 152 合併資產負債表
- 153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154 合併現金流量表
- 155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 156 財務報表附註

其他信息

- 273 釋義
- 276 公司信息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除歷史事實陳述外，本報告中包括了某些「前瞻性陳述」。所有本公司預計或期待未來可能或即將發生的（包括但不限於）預測、目標、估計及經營計劃都屬於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別的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某些陳述，例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的」、「有意」、「計劃」、「相信」、「將」、「可能」、「應該」等詞語或慣用語的陳述，以及類似用語，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讀者務請注意這些因素，其大部份不受本公司控制，影響着公司的表現、運作及實際業績。受上述因素的影響，本公司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會與這些前瞻性陳述出現重大差異。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匯率變動、市場份額、同業競爭、環境風險、法律、財政和監管變化、國際經濟和金融市場條件及其他非本公司可控制的風險和因素。任何人需審慎考慮上述及其他因素，並不可完全依賴本公司的「前瞻性陳述」。此外，本公司聲明，本公司沒有義務因新訊息、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對本報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公開地進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員工或聯繫人，並未就本公司的未來表現作出任何保證聲明，及不為任何該等聲明負上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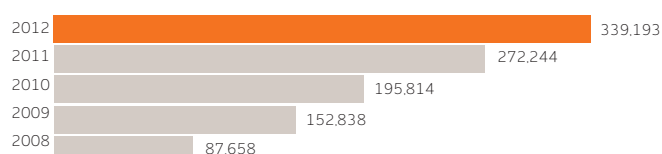
公司概覽

平安是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通過綜合金融的一體化架構，依托本土化優勢，踐行國際化標準的公司治理，本公司為近8,000萬客戶提供保險、銀行和投資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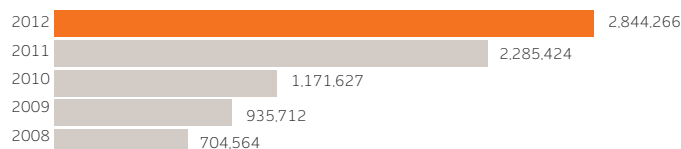
摘要

- 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00.50億元，較上年增長3.0%。
- 歷時三年的銀行業務整合全面收官，順利實現平穩過渡。
- 集團總資產突破人民幣2.8萬億元，綜合競爭力日益提升。
- 平安壽險業務規模和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人民幣900億元。
- 銀行業務健康發展，收入結構持續優化，對集團利潤貢獻大幅增長。
- 平安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累計高淨值客戶數突破18,000。

總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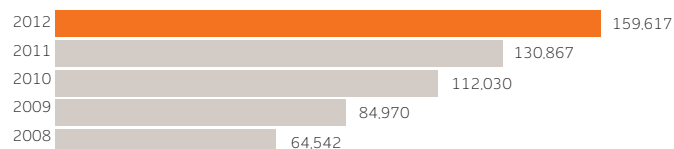


(1) 每股股息包括末期股息和中期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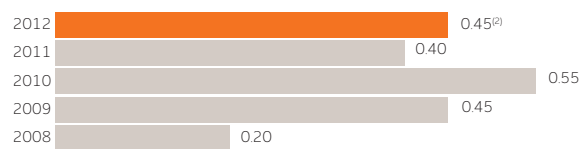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股息⁽¹⁾ (人民幣元)



(2) 其中每股人民幣0.30元為將提呈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2012年末期股息。

業務摘要

平安是中國領先的提供多元化金融產品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之一。

平安統一的品牌、多渠道分銷網絡深入中國所有經濟發達地區。本公司通過旗下子公司提供全面的保險、銀行及投資等相關金融服務。

平安所覆蓋的服務領域，無論從地域、行業和產品而言，都為完善的客戶服務和穩定的股東回報提供了保證。通過推進業務發展戰略、後援集中建設和改善資產負債管理，我們致力於在未來幾年持續推進**平安**客戶數量和資產規模的穩健增長。

客戶

8,000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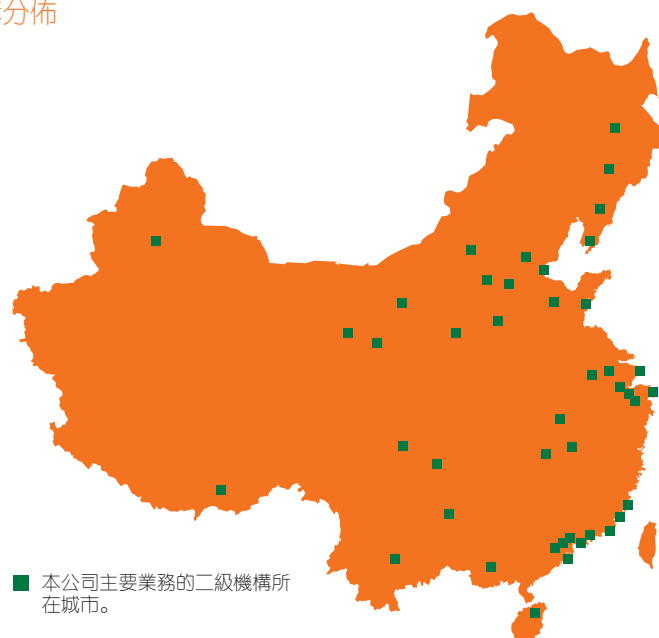
員工

190,284

代理人

512,937

機構分佈



中国平安 PING AN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

- 平安壽險
- 平安產險
- 平安養老險
- 平安健康險
- 平安香港

保險業務是本公司目前的核心業務。經過25年的發展，本公司由經營單一財產保險業務，逐步建立了以平安壽險、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和平安健康險四大子公司為核心，向客戶提供全方位保險產品和服務的完整業務體系。

- 平安壽險業務規模和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產品結構不斷優化，新業務價值率明顯上升。
- 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人民幣900億元，市場份額持續提升，綜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
- 平安養老險受託管理資產及投資管理資產規模合計突破千億，年金管理費收入持續業內領先。

規模保費(人民幣百萬元)



參閱28-4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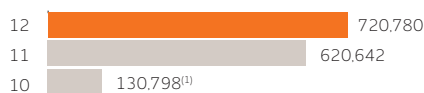
銀行

- 平安銀行

本公司通過平安銀行經營銀行業務，平安銀行是一家總部設在深圳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簡稱「平安銀行」，證券代碼為000001。其前身是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6月吸收合併原平安銀行並於2012年7月更名為平安銀行)。

- 歷時三年的銀行業務整合全面收官，順利實現平穩過渡。
- 核心業務健康發展，收入結構持續優化，對集團利潤貢獻大幅增長。
- 機構建設步伐加快，信用卡、汽車融資、貿易融資等優勢業務躋身行業前列。

貸款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¹⁾ 2010年數據僅包括原平安銀行。

參閱42-47頁

投資

- 平安信託
- 平安證券
- 平安資產管理
- 平安海外控股
- 平安資產管理(香港)
- 平安大華基金

投資業務是本公司另一重要業務支柱。平安信託、平安證券、平安資產管理、平安海外控股、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和平安大華基金共同構成本公司投資與資產管理業務平台，致力於滿足不同層次客戶的投資產品和服務需求。

- 平安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累計高淨值客戶數突破18,000。
- 平安證券成功完成14家IPO及兩家再融資項目主承銷發行，股票總承銷家數、IPO承銷收入均名列行業第三；完成44家債券項目主承銷發行，總承銷家數較2011年增長159%。
- 投資管理業務積極開拓創新，發行三只聯交所上市的ETF基金，進一步鞏固了平安投資品牌在境外市場的影響力。

信託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百萬元)



參閱48-53頁

共享平台

平安科技 平安數據科技 平安渠道發展 平安金融科技

董事長致辭

生活在13億人口的偉大國度，無論在繁華的都市，還是偏遠的鄉村，我們每一天都被每一個中國人對追求更加富足、安康的生活向往所感染着，這種追求都化作了我們宏觀經濟所能夠呈現的一系列精彩紛呈的數據：GDP，居民消費總額，居民儲蓄，人均收入等等。十八大的召開，為我們展現了一個更加壯闊的未來圖景：城鎮化，收入倍增計劃，小康社會的實現等等，這個圖景對一個經歷了中國前30年改革開放歷程的金融業者來說，依然充滿了誘惑和興奮：未來中國的個人金融服務必將迎來巨大而嶄新的發展契機。



1



2



1. 平安壽險憑借在「MIT移動展業模式」等服務創新上的不斷努力，成功獲得「2012年度最佳壽險公司」獎。
2. 平安壽險「標準案件，資料齊全，三天賠付」服務承諾完成率達99.78%。
3. 2012年，平安產險推出「快易免」服務方程式，升級「快易免」服務，成為業內首個將投保、查勘、理賠、服務等流程融為一體的創新服務體系。

經過25年的探索與實踐，中國平安已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之一。但這遠遠沒有將我們對未來的憧憬釋放、實現出來，我和我們團隊一起，帶領70多萬平安內外勤員工，繼續矢志精進，積極探索創新，推動現代科技與傳統金融的深度融合，堅持「專業讓生活更簡單」的品牌理念，打造「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全方位個人金融消費體驗，努力把平安建設成為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最終實現「國際領先、綜合金融」的遠大目標。

在展望美好的未來之前，先讓我們一起回顧一下2012年中國平安的整體經營表現。

2012年，是一個不平凡的年份，在中國的經濟增速有所放緩的形勢下，金融業面臨資本市場徘徊不振，銀行業不良率有所抬升，壽險需求疲弱等不利因素。在複雜多變的國內外市場形

勢下，我們迎難而上，積極調整策略應對市場挑戰，得益於我們已經建立且日益成熟的綜合金融戰略及平台優勢，我們的保險、銀行、投資三大支柱業務在逆勢中均繼續取得穩健的增長。隨着原深發展和原平安銀行兩行整合的圓滿收官，新平安銀行正式以嶄新的姿態呈現給廣大消費者，這使得我們用一個統一的平安品牌，為客戶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務的能力得到進一步提升，綜合競爭力日益鞏固，也使得我們更有能力抵禦金融行業的週期性影響。

這一年，我們的主要財務指標，如總資產、淨資產、淨利潤均取得穩健增長。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總資產為人民幣28,442.6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4.5%。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596.1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0%。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00.50億元，較上年增長3.0%。



經營亮點

回顧過去一年的經營情況，我們在以下領域有突出的業績表現：

- **我們的壽險、產險業務增速超越市場，服務品質不斷優化；養老險年金業務保持業內領先。**壽險業務實現規模保費人民幣1,994.83億元，同比增長6.5%，其中盈利能力較高的個人壽險業務實現規模保費人民幣1,760.68億元，同比增長10.0%。平安壽險市場份額亦較2011年提高0.5個百分點至12.9%。憑藉在「E化銷售平台」、「MIT移動展業模式」等服務創新上的不斷努力，成功獲得「2012年度最佳壽險公司」獎。平安產險依托專業化經營和領先的服務水平，促進業務穩健增長，實現保費收入人民幣987.86億元，累計保費增速達18.5%，超越市場；市場份額亦較2011年提升0.5個百分點至17.9%。平安養老險企業年金繳費、受託管理資產以及投資管理資產三項

統計指標在專業養老險公司中均居前列。平安健康險開發了中國本土首創的「健行天下」Vitality健康促進計劃，帶來新的業務增長機會。

- **我們的銀行板塊順利完成兩個銀行的法人吸收合併、更名以及IT系統整合工作，兩行整合完美收官，業務保持穩健增長。**2012年7月27日，合併後的銀行正式更名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隨着更名和系統整合上線順利完成，新平安銀行綜合金融加速發展。2012年，銀行業務為集團貢獻利潤人民幣68.70億元，銀行總資產達人民幣1.61萬億元，在規模不斷擴大同時綜合實力日益增強。信用卡、汽車融資、貿易融資和資金同業等優勢業務和產品亮點不斷，躋身同業先進行列。新開設鄭州分行，西安分行籌建基本完成，全年新增網點55家，網點布局更為合理；資本充足率和核心資本充足率表現優異，分別為11.37%和8.59%。



4. 隨著更名和系統整合上線順利完成，新平安銀行綜合金融提速發展。

5. 平安銀行信用卡、汽車融資、貿易融資和資金同業等優勢業務和產品亮點不斷。

董事長致辭



6



7



8

- 2012年，平安證券成功完成14家IPO及兩家再融資項目主承銷發行，股票總承銷家數、新股承銷收入均名列行業第三；完成44家債券項目主承銷發行，總承銷家數較去年同期增長159%。
- 2012年，中國平安積極投身綠色希望工程，聯合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在全國十個省、區援建了一萬畝平安林。
- 中國平安已布點並援建了超過100所平安希望小學，組織社會各界超過2,000名志願者參加了平安的支教行動，幫助學生近三萬人。

■ **我們的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證券投行業務位居前列。**伴隨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平安信託資產管理規模達人民幣2,120.25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8.1%，高淨值客戶數已超過18,000。憑藉良好的業績表現和卓越的服務水平，平安信託四度蟬聯「中國優秀信託公司」獎。2012年，平安證券成功完成14家IPO及兩家再融資項目主承銷發行，股票總承銷家數、IPO承銷收入均名列行業第三；完成44家債券項目主承銷發行，總承銷家數較去年大幅增長。平安資產管理調整資產結構，不斷鞏固、創新投資技術，打造投資核心競爭力，確保資產回報率優於市場。

■ **交叉銷售協同效應一直是我們獨特的發展優勢，本年這項優勢不斷增強，進一步實現「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最佳客戶體驗，我們的服務水平持續提升。**2012年，公司的交叉銷售和遠程銷售管理平台日趨完善，協同效應不斷增強。2012年，平安產險車險保費收入的55.0%來自交叉銷售和電話銷售渠道；平安銀行總計新發行信用卡中的53.6%來自交叉銷售和電話銷售渠道，新增零售存款中的15.9%

來自於交叉銷售渠道。2012年，後援通過作業共享、提高自動化率等運營優化措施，壽險理賠和車險後端理賠件均時效分別為11.84小時和8.04小時，助力於產壽險公司理賠服務水平持續提升。平安壽險「標準案件，資料齊全，三天賠付」服務承諾完成率達99.78%，平安產險在業內率先挑戰從報案到賠款到賬的「全案流程」，「萬元以下，從報案到賠款，三天到賬」服務承諾完成率達93.48%。

公司榮譽

2012年，我們的品牌價值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在綜合實力、公司治理和企業公民責任等方面受到國內外評級機構和媒體的廣泛認可，獲得了眾多榮譽：

- 入選美國《財富》雜誌全球領先企業500強 (Fortune Global 500)，名列全球第242位並蟬聯大陸非國有企業第一。
- 第八度入圍《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 (Forbes Global 2000)，名列全球第100位。

- 入選英國《金融時報》全球500強(Financial Times Global 500), 名列全球第131位。
- 入選英國華通明略品牌研究機構評選的最具價值全球品牌100強(Millward Brown BrandZ100), 名列全球第78位。
- 四度蟬聯英國《歐洲貨幣》雜誌評選的「亞洲最佳保險管理公司」; 六度蟬聯香港《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評選的「亞洲公司治理傑出表現獎」與「中國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
- 八度榮膺《21世紀經濟報道》評選的「最佳企業公民獎」; 六度摘得《中國新聞周刊》頒佈的「最具責任感企業」稱號; 十一度榮獲《經濟觀察報》頒佈的「最受尊敬企業」稱號。

社會責任

2012年, 我們繼續大力推進綠色金融, 關注教育公益事業, 繼續努力成為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和「企業公民」的典範。

在環境方面, 我們通過「低碳100行動」兩年來的推動實施, 在提供專業化金融服務的同時, 將企業社會責任理念貫穿至保險、銀行、投資等各個業務領域, 低碳效能已見成果: 我們提供的無紙化電子函件在2012年使用客戶規模超過了1,000萬, 在金融保險業處於領先位置。MIT展業平台升級智慧版的推廣使用, 更加體現出平安在科技服務平台上的領先優勢, 為客戶提供的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更加便捷高效, 也更加靈活和環保。我們在電子函件、MIT平台、電子保單、網上保全、電子

賬單等各項高效能服務形式方面, 共節省紙張約890.6噸, 同時, 人力和運營成本大幅降低; 本年, 我們積極投身綠色希望工程, 聯合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在全國十個省、區援建了一萬畝平安林; 在教育方面, 已布點並援建了超過100所平安希望小學, 完成了超過17個希望小學多媒體教室「夢想中心」的援建啟用, 組織社會各界超過2,000名志願者參加了平安的支教行動, 幫助學生近三萬人。我們的教育公益項目啟動至今, 累計已有8,134名平安希望小學學生, 獲得人民幣453.3萬元中國平安希望獎學金; 4,820名高校學子, 獲得超過千萬的勵志計劃論文獎、創業大賽獎勵金; 各種公益慈善捐款累計超億元人民幣。

公司治理

2012年, 我們在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的基礎上, 結合自身實際情況, 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均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責, 依法獨立運作, 履行各自的權利和義務。公司董事會在公司的戰略規劃、投資決策、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社會責任和人才選聘等方面做出了積極的貢獻。因公司治理方面的突出表現, 我們榮獲了由香港會計師公會評選的「2012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H股類別金獎; 《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評選的「2012年度亞洲卓越大獎」; 《亞洲金融》雜誌評選的「2012亞洲最佳管理企業」以及國內知名財富管理媒體《理財周報》評選的「2012中國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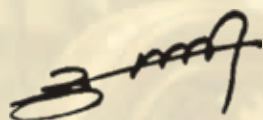
董事長致辭

發展展望

儘管在過去的一年里我們取得了不俗的業績，但兩個和我同姓的年輕朋友的成績讓我絲毫不敢有一點沾沾自喜。他們創造的兩個數據深深地震撼了我，一個是阿里巴巴集團「雙11」的單天銷售額達到人民幣191億元，另一個是騰訊的微信用戶數突破3億。這些數據讓我深信中國個人消費市場的巨大潛力，也讓我深信新科技正在深刻地改變着這個世界的商業規則和模式。努力把握這個趨勢和潮流，緊跟乃至引領由此帶來的金融消費及生活的變化是我們責無旁貸的使命和責任。經過25年的探索與實踐，我們已擁有涵蓋保險、銀行、證券、信託、基金等在內的全金融行業牌照，搭建了國內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逐步形成了我們在個人金融服務領域的優勢：齊全的產品線、全方位的優質服務、全覆蓋的網絡渠道、高效的代理人隊伍、領先的科技創新、強大的品牌支持等。從保險、銀行、到投資，在錯綜複雜的金融世界里，如何化繁為簡，如何打造「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新型消費體驗，為客戶帶來省時、省心、省力的簡單生活，如何成為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是我們矢志不渝的追求。

展望未來，我們一方面惴惴不安，一方面又信心滿懷。隨着中國城鎮化的逐步推進和國民收入的持續提升，百姓的消費支出增長空間和潛力巨大，個人消費市場有望維持長期快速的增長，這將拉動個人金融消費的需求增長，成為推動社會經濟持續發展的動力源泉，也為我們綜合金融戰略的深化實施及未來健康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與此同時，以移動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等為代表的現代科技正在迅猛發展，相互融合，並不斷向傳統行業滲透，這些不僅為我們每一個人創造了全新的生活方式和消費體驗，也極大地影響了各行業生態環境和現代企業的組織和經營方式，不斷催生出新的商業機會和模式，甚至會出現顛覆性、革命性的變革。這不僅為金融業引入新的競爭主體，也在逐步改良甚至完全重塑傳統金融的經營模式，帶動以客戶體驗為核心的競爭不斷升級，對傳統金融市場的競爭格局和競爭方式產生深遠影響。我及平安的所有同事們從來不畏懼挑戰，也一直敢於創新和探索，我們將緊緊抓住時代賦予的發展機遇，在繼續確保傳統業務「同步於市場的增長，質量保持領先」的同時，銳意探索現代科技與傳統金融的深度融合，打造平安未來持續超越市場增長的核心動力，積極推動中國金融業的創新發展。

新的一年，中國平安即將迎來公司成立25週年，我們相信，在全體股東的鼎力支持與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我們必能憑藉卓越的機制、文化和人才隊伍，牢牢把握時代脈搏，秉持「專業，讓生活更簡單」的理念，為客戶提供更加簡單、快捷、舒適的一站式金融消費體驗，實現健康、可持續和有價值的發展，逐步成就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的宏偉目標，為股東、客戶、員工和社會創造持續穩健增長的價值。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
2013年3月14日



戰略和願景

願景和目標：成為國際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

戰略定位

- 構建以保險、銀行、投資為支柱的核心業務體系；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
- 打造「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 積累客戶和資產，樹立獨特競爭優勢；
- 獲得持續的利潤增長，向股東提供長期穩定的價值回報。

願景

保險業務

- 保持產險、壽險業務的健康穩定發展，積極提升產險、壽險業務的市場競爭力，實現市場份額的穩步增長；
- 大力發展企業年金、健康險等新業務領域。

銀行業務

- 充分利用集團在客戶、產品、渠道、平台等方面的綜合資源優勢，加快發展，逐步實現最佳商業銀行戰略目標；
- 將銀行業務打造成為集團綜合金融服務的核心平台，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綜合金融服務。

投資業務

- 打造卓越的投資能力和領先的投資平台；
- 強化保險資產負債的匹配，建立嚴密、完善的風險管控機制；
- 大力發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最豐富、優質的投資產品，成為中國金融理財市場的領軍者。

公司整體

- 在統一強勢品牌下，依托快速發展的交叉銷售和強大的後援集中平台優勢，實現內部資源的高效整合和協同效益的最大發揮；
- 持續提升市場競爭力和穩定的盈利能力，推動集團在公司價值、盈利能力、業務規模、客戶數量和資產總量上的快速增長。

投資價值

獨特的競爭優勢

- 受益於中國經濟良好的發展態勢，公司各項業務保持穩健增長；
- 積極推進多個領域改革**創新**，平安始終走在行業前列；
- 金融牌照最齊全、業務範圍最廣泛、控股關係最緊密，造就**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
- 強大的**後援集中**運營管理平台，成本優勢和協同效應日益顯現；
- **科技領先**的巨大力量，為打造最佳的客戶體驗奠定堅實基礎。

詳細內容參見12-21頁。

完善的公司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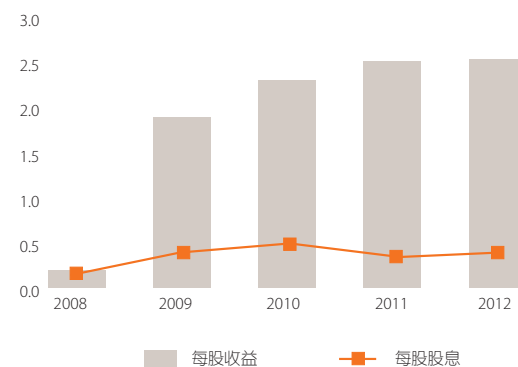
- 完備的職能體系：「三會」（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規範獨立運作，而董事會下設專業委員會專業決策，執行委員會貫徹落實；
- 清晰的發展戰略，獨具魅力的企業文化以及國際化、專業化的管理團隊；
- 領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 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對等的信息披露制度；
- 積極、熱情、高效的投資者關係服務理念。

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 對股東負責：資產增值 穩定回報
- 對客戶負責：服務至上 誠信保障
- 對員工負責：生涯規劃 安居樂業
- 對社會負責：回饋社會 建設國家
- 對合作伙伴負責：互惠互利 實現共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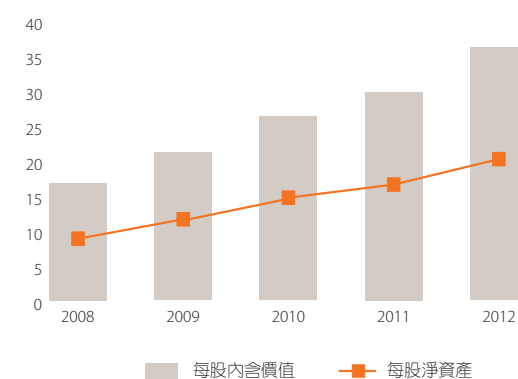
每股收益／每股股息

(人民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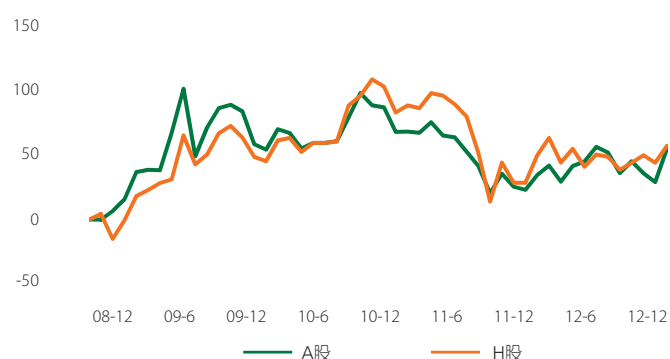
每股內含價值／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



股東總回報

(%)



資料來源：彭博

增長 持續平穩的經濟增長、佔世界五分之一的人口資源，為平安這樣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創造了龐大的增長潛力。

平安已發展成為中國少數能為客戶同時提供保險、銀行及投資綜合金融產品和服務的金融企業之一。

2012年，面對複雜市場環境，本公司積極應對挑戰，保險、銀行、投資三大支柱業務繼續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在以下多個業務領域實現了穩健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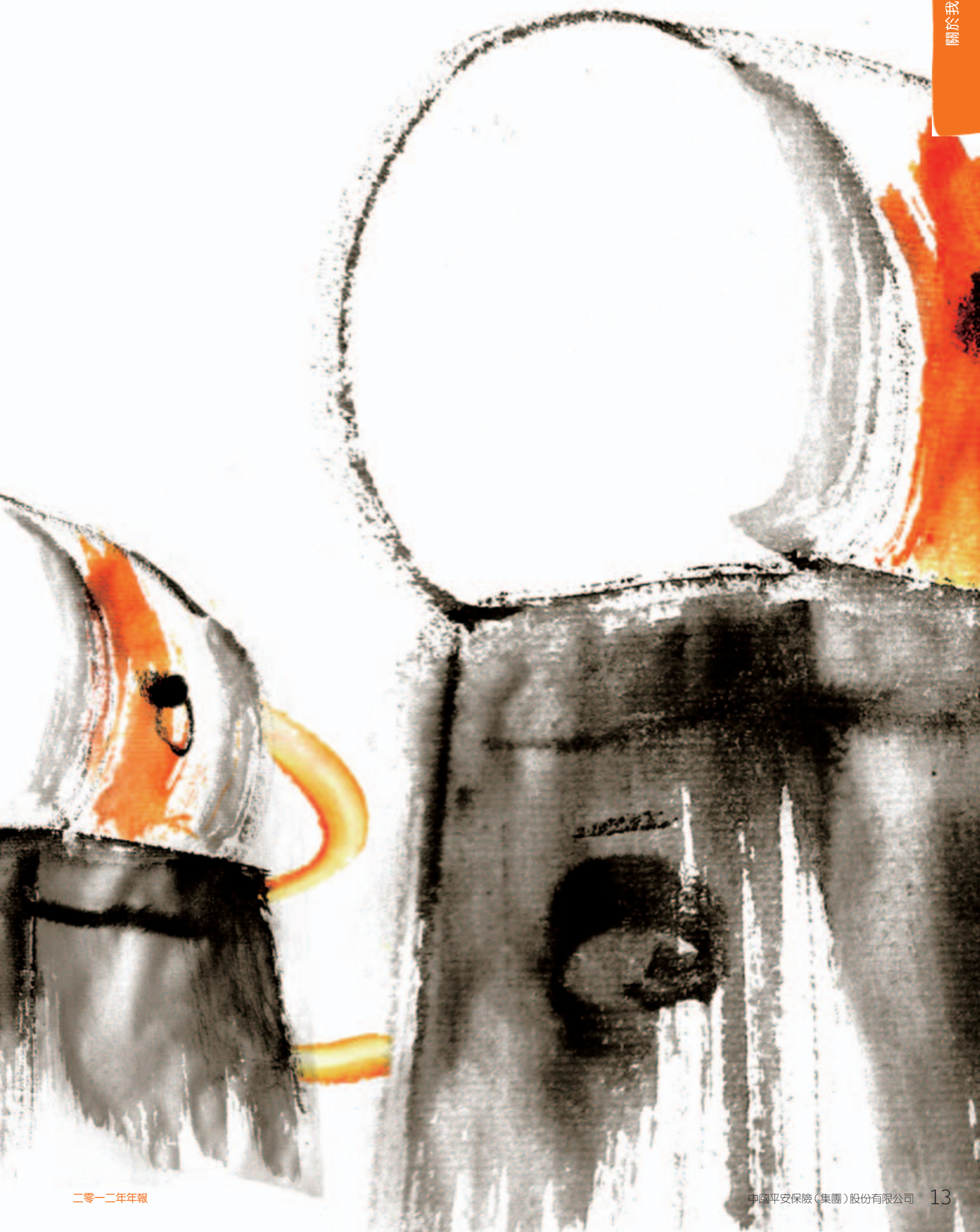
- 集團盈利能力穩步提升，總資產、淨資產、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的淨利潤在逆勢中均取得穩健增長，綜合競爭力日益提升。

- 平安壽險業務規模和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
- 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人民幣900億元，同比增長18.5%。
- 銀行業務為集團貢獻淨利潤人民

幣68.70億元，同比增長33.4%。

- 平安信託財富管理業務收入達人民幣27.56億元，同比增長52.9%。
- 平安證券完成14家IPO及兩家再融資項目主承銷發行；完成44家債券項目主承銷發行，總承銷家數較2011年增長159%。



創新 自1988年公司開業以來，創新已成為平安發展的動力和源泉。

通過創新平安成功創造了中國金融業多個第一：

- 引進外資
- 聘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和國際精算顧問，分別提供審計和價值評估服務
- 推出投資連結保險產品
- 設立全國運營管理中心
- 為車險客戶提供全國通賠服務
- 集團整體海外上市

25年來，平安始終堅持在制度、產品、服務等領域不斷創新，成就了公司的持續快速發展，也成為推動中國金融保險業改革和發展的重要力量。

2012年，我們在以下領域不斷改革創新：

- 平安產險推出「快易免」服務體系，引領行業服務標桿，建立了業內首個將投保、查勘、理賠、服務等全流程融為一體的創新服務體系。該體系致力於通過高科技為客戶提供簡單、便捷的服務體驗，搭載了外網理賠平台、損失詢價系統、IPAD極速查勘、車險理賠APP等新科技手段。「快易免」服務方程式引領了中國保險業服務新風尚。專業讓理賠服務更方便、更簡單。

- 平安壽險在售前環節進行了E化創新應用，搭建了售前支持平台 - E售通達，實現主顧開拓、親熟建立、需求激發、保障分析等全方位的E化支持，通過智能指揮，清晰指引代理人隊伍高效完成售前的邀約、拜訪、促成等諸多活動環節。





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 平安未來十年的願景是成為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



平安從深圳的一家小型保險公司起家，經過25年，已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之一。

時至今日，平安是國內金融牌照最齊全、業務範圍最廣泛、控股關係最緊密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

不僅如此，中國平安創造了中國多個第一：

- 是中國第一家股份制保險企業
- 是中國金融保險業中第一家引入外資的企業
- 是中國第一家以保險為核心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
- 是中國首家整體海外上市的集團
- 是中國首家擁有全業務牌照的金融控股集團



後援集中 集團後援集中平台的建立，為平安三大業務支柱－保險、銀行和投資的發展提供了堅實基礎。



平安歷時六年、斥資數十億建設的後援集中運營管理平台，在提高效率、提升產能、控制成本和提高服務質量方面增強了公司的競爭優勢。

後援集中也為前線銷售人員提供了更加有力的支持，同時提

升了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

總體而言，先進的技術和標準化的工作流程，將有助於平安實現綜合金融戰略目標。

2012年，伴隨平安綜合金融大後台項目進一步深化，公司各項業務規模效益顯著，服務水平不斷提升。公司持續推廣綜

合櫃面、一號通、遠程機等項目實現服務渠道多樣化。並且不斷運用創新技術，推動移動手機定位、語音自助服務等項目，通過服務模式創新給客戶帶來更好的服務體驗。未來，公司將不斷深化科技創新、優化作業流程、提升服務品質，全力打造領先的端到端綜合金融運營服務商。



科技領先 當今，以移動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等為代表的現代科技正在全球迅猛發展，科技與金融的結合必將為客戶帶來更為快捷、便利、高效的金融服務體驗。

科技的發展，不僅為金融業引入新的競爭主體，也在逐步改良甚至完全重塑傳統金融的經營模式，帶動以客戶體驗為核心的競爭不斷升級，將對傳統金融市場的競爭格局和競爭方式產生深遠的影響。

平安壽險首創的移動展業銷售模式(MIT)是現代科技和保險銷售的完美結合，它將無紙化、電子化的低碳環保理念付諸實踐，成功搭建了一條高效、快捷的綠色生產線，開創了業內無紙化投保的先河，在國內乃至國際人壽保險銷售領域均處

於絕對領先地位。MIT因其提高展業效率、省錢省時、展業規範、低碳環保等眾多優勢，對社會、客戶、行業及公司都有著巨大的價值，非常適合在行業內推廣。2012年，MIT移動展業平台使用率已超過95%，為客戶提供了更為便捷的服務。





榮譽和獎項

2012年，平安品牌價值繼續保持領先，在綜合實力、公司治理和企業社會責任等方面廣受海內外評級機構和媒體的認可與好評，獲得多個榮譽獎項。

企業實力

- 美國《財富》(Fortune)
全球領先企業500強第242位
- 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
全球500強第131位
- 美國《福布斯》(Forbes)
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第100位
- 英國《歐洲貨幣》(Euromoney)
亞洲最佳保險管理公司
- 英國《世界金融》(World Finance)
中國最佳保險公司
- 香港《亞洲金融》(FinanceAsia)
亞洲最佳藍籌股排名30位
亞洲最佳管理企業
- 香港《財資》(The Asset)
最具潛力中國企業
- 深圳市政府
深圳市金融創新獎一等獎
- 中國經營報&中國社會科學院工業經濟研究所聯合頒佈
最具卓越競爭力金融控股集團
- 新浪網、搜狐網、東方財富網、中國改革報&中國江蘇網
中國十佳金牌上市公司
- 中國企業家協會&中國企業聯合會
中國企業500強

公司治理

- 美國《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
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買方組別, 保險)
- 香港《亞洲企業管治》(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亞洲公司治理傑出表現獎
中國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
最佳投資者關係專員
- 香港《亞洲金融》(FinanceAsia)
亞洲最佳公司治理企業排名第3位
亞洲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排名第2位
- 香港《財資》(The Asset)
四度蟬聯3A企業大獎 - 「白金獎」
- 香港會計師公會
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 - H股公司與其他中國內地企業組別
- 《理財周報》
中國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
- 第八屆中國上市公司董事會金圓桌獎&《董事會》雜誌
最佳董事會



企業社會責任

- 《中國新聞周刊》
最具責任感企業
- 《經濟觀察報》&北京大學管理案例中心
最受尊敬企業
- 中國綠化基金會
生態中國合作獎
- 《中國新聞周刊》
中國低碳榜樣
- 《經濟觀察報》
中國低碳典范企業
- 中國國際公共關係協會
第十屆中國最佳公共關係案例大賽 – 企業社會責任類
金獎
- 香港恒生指數有限公司
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
恒生A股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成份股
- 潤靈環球責任評級、北京師範大學中國企業社會責任
研究院&挪威船級社(DNV)
四度蟬聯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上市公司第一
- 《21世紀經濟報道》
最佳企業公民

- 美國《財富》雜誌(中文版)

「中國企業社會責任排行榜」排名第6位

- 香港《亞洲金融》(FinanceAsia)

亞洲最佳企業社會責任企業排名第3位

品牌

- 英國華通明略品牌研究機構(Millward Brown, WPP)
「BrandZ 100最具價值全球品牌」第78位
「BrandZ中國最具價值品牌50強」第6位
- 《上海證券報》
最佳保險品牌獎

其他

- 前程無憂
中國最佳人力資源典范企業
- 《投資者報》
上市公司年報獎
- ARC Awards International
ARC國際年報比賽大獎 – 整體表現銅獎 – 保險公司類
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 保險、銀行和投資三大業務繼續保持穩健的發展。
- 兩行整合圓滿收官，平安綜合金融架構更趨完善。
- 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00.50億元，較上年增長3.0%。

本公司藉助旗下主要子公司即平安壽險、平安產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信託、平安證券、平安資產管理、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及平安大華基金通過多渠道分銷網絡以統一的品牌向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

2012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市場形勢，中國平安深入貫徹「專業創造價值」理念，迎難而上，積極應對市場挑戰，保險、銀行、投資三大支柱業務在逆勢中均繼續保持穩健的增長。其中，平安壽險業務規模和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產品結構不斷優化，新業務價值率明顯上升。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人民幣900億元，綜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平安銀行成功完成併購整合，順利實現平穩過渡，歷時三年的銀行業務整合全面收官。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證券投行業務繼續保持領先。平安資產管理調整資產結構，不斷鞏固、創新投資技術，打造投資核心競爭力，確保資產回報率優於市場。

2012年，公司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00.50億元，較2011年增長3.0%。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總資產為人民幣28,442.66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24.5%；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596.17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22.0%。

合併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營業收入合計	339,193	272,244
營業支出合計	(306,855)	(242,218)
稅前利潤	32,338	30,026
淨利潤	26,750	22,58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0,050	19,475

分部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人壽保險業務	6,457	9,974
財產保險業務	4,648	4,979
銀行業務 ⁽¹⁾	13,232	7,977
證券業務	845	963
其他業務及抵消 ⁽²⁾	1,568	641
合併調整 ⁽³⁾	-	(1,952)
淨利潤	26,750	22,582

(1) 本公司從2011年7月開始合併原深發展，持有原深發展52.38%的股份。

(2)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總部、信託及資產管理等業務。

(3) 2011年合併調整數據，為原深發展首次納入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本公司於合併日對合併前持有的29.99%原深發展股權的一次性重新計量會計處理影響。

對各業務線經營業績的詳細分析可參見其後各章節。

保險資金投資組合

保險業務是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本公司及旗下保險業務子公司的可投資資金形成保險資金，保險資金的運用受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保險資金投資資產佔本集團投資資產的絕大部份。本節分析保險資金投資組合情況。

2012年，世界經濟復蘇步伐放緩，雖然歐洲債務危機逐步趨穩，但美國、日本相繼推出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對新興市場的影響存在不確定性；2012年，我國保持宏觀經濟政策基本穩定，通貨膨脹亦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控制。上半年，A股市場受歐洲債務危機、經濟增速與企

業盈利預期降低等因素影響出現一定下澇，但在年末大幅度反彈；債券市場整體保持平穩。本公司深入研究宏觀形勢變化，積極防範市場風險，穩步推進高息固定收益投資，優化權益資產結構，提高公司投資盈利能力。

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投資收益 ⁽¹⁾	41,578	33,148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9,522)	(961)
減值損失	(6,450)	(2,606)
其他	74	(65)
總投資收益	25,680	29,516
淨投資收益率 ⁽³⁾	4.7	4.5
總投資收益率 ⁽³⁾	2.9	4.0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 上述投資收益的計算未考慮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淨匯兌損益。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則計算。

淨投資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331.48億元增加25.4%至2012年的人民幣415.78億元，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規模增長和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使得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收入相應增加，同時權益投資的分紅收入較2011年增加。淨投資收益率由2011年的4.5%上升至2012年的4.7%，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及權益投資分紅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受國內股票市場持續低位運行影響，本公司2012年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為虧損人民幣95.22億元，而2011年為虧損人民幣9.61億元。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由2011年的人民幣26.06億元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64.50億元。

受上述因素綜合影響，2012年本公司保險資金投資組合的總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56.80億元，較2011年的人民幣295.16億元下降13.0%，總投資收益率由2011年的4.0%下降至2012年的2.9%。

投資組合

根據新的市場形勢，本公司主動改善投資組合資產配置以應對新的經濟形勢，固定到期日投資佔總投資資產的比例由2011年12月31日的81.0%提升至2012年12月31日的81.4%，權益投資的佔比由11.5%降低至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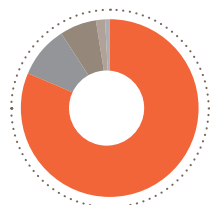
下表列示本公司保險資金投資組合資產配置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佔總額比例(%)	賬面值	佔總額比例(%)
按投資對象分				
固定到期日投資				
定期存款 ⁽¹⁾	241,600	22.5	169,946	19.6
債券投資 ⁽¹⁾	560,042	52.1	494,549	57.0
債權計劃投資	37,429	3.5	10,360	1.2
其他固定到期日投資 ⁽¹⁾	35,165	3.3	27,372	3.2
權益投資				
證券投資基金 ⁽¹⁾	25,099	2.4	25,362	2.9
權益證券	76,371	7.1	74,508	8.6
基建投資	8,802	0.8	8,938	1.0
投資性物業	16,385	1.5	7,782	0.9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其他	73,295	6.8	48,484	5.6
投資資產合計	1,074,188	100.0	867,301	100.0
按投資目的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082	1.6	21,803	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6,745	17.4	208,991	24.1
持有至到期投資	463,237	43.1	373,072	43.0
貸款和應收款項	381,937	35.6	246,715	28.5
其他	25,187	2.3	16,720	1.9
投資資產合計	1,074,188	100.0	867,301	100.0

(1) 該等數據不包括分類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項目。

投資組合

(%)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 固定到期日投資 81.4 (81.0)
- 權益投資 9.5 (11.5)
-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其他 6.8 (5.6)
- 投資性物業 1.5 (0.9)
- 基建投資 0.8 (1.0)

匯兌損益

本公司2012年產生淨匯兌收益人民幣2.55億元，2011年為淨匯兌損失人民幣4.34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外幣資產規模變動。

業務及管理費

2012年業務及管理費為人民幣684.77億元，其中合併口徑的影響（即2012年合併了原深發展全年業績，而2011年只合併了原深發展下半年的業績）為人民幣69.84億元，剔除此影響後，業務及管理費較去年增長21.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業務增長及通脹引致的人力成本、職場費用等經營成本增加。

所得稅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當期所得稅	6,959	8,541
遞延所得稅	(1,371)	(1,097)
合計	5,588	7,444

所得稅費用由2011年的人民幣74.44億元減少24.9%至2012年的人民幣55.88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 平安壽險業務規模和代理人數量穩健增長，產品結構不斷優化，新業務價值率明顯提升。
- 平安產險保費收入突破人民幣900億元，市場份額持續提升，綜合成本率保持良好水平。
- 平安養老險受託管理資產及投資管理資產規模合計突破千億，年金管理費收入持續業內領先。

2012年，本公司保險業務保持健康平穩發展。平安壽險以價值增長為核心，在「挑戰新高」和「二元發展」兩大戰略的指引下，實現規模保費人民幣1,914.73億元，其中盈利能力較強的個人壽險業務規模保費增長10.0%。平安產險繼續推進「專業經營、服務領先」經營戰略的實施，保費收入增長18.5%至人民幣987.86億元，整體市場份額較2011年提升0.5個百分點，其中電話車險業務保費收入增長26.5%至人民幣285.30億元；綜合成本率為95.3%，保持了良好穩定的承保盈利能力。平安養老險的企業年金管理資產規模和年金管理費收入繼續保持業內領先。平安健康險通過Vitality健康促進計劃，推出國內首創的既提供醫療保障又獎勵健康生活的高端醫療保險產品，這將有助於平安健康險在業內建立絕對競爭優勢。

壽險業務 業務概覽

本公司通過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和平安健康險經營壽險業務。

以下為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及保費收入數據：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規模保費⁽¹⁾		
平安壽險	191,473	180,781
平安養老險	7,407	6,076
平安健康險	603	399
規模保費合計	199,483	187,256
保費收入⁽²⁾		
平安壽險	128,771	118,967
平安養老險	5,869	4,995
平安健康險	211	132
保費收入合計	134,851	124,094

(1) 規模保費指公司簽發保單所收取的全部保費，即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和保險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費數據。

(2) 保費收入是根據《關於印發〈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的通知》（財會[2009]15號），對規模保費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和保險混合合同分拆後的保費數據。

2012年，國民經濟增長速度有所放緩，轉型和調整逐步成為共識。未來要在保持經濟總體平穩增長的基礎上，逐步提升經濟發展成果的質量。在這個轉型之年，黨的「十八大」會議提出了到2020年國民收入倍增的目標以及穩步推進新型城鎮化的戰略，為壽險行業的持續發展帶來了新契機。2012年壽險行業保費收入增長放緩，但整體保持了平穩、健康的發展態勢，業務結構得到優化，呈現長期向好的趨勢。

2012年，本公司在合規經營、防範風險的前提下，繼續穩步發展盈利能力較高的個人壽險業務，持續搭建有規模、有效益的銷售網絡，實現業務穩健、有價值的增長，市場競爭力不斷提升。

平安壽險

平安壽險在國內共設有35家分公司，擁有超過2,600個營業網點，服務網絡遍布全國，向個人和團體客戶提供人身保險產品。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壽險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38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496.61億元，總資產為人民幣10,369.93億元。

以下為平安壽險的保費收入及市場佔有率數據：

	2012年	2011年
保費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28,771	118,967
市場佔有率(%)	12.9	12.4

依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2012年人身保險公司保費收入數據計算，平安壽險的保費收入約佔中國壽險公司保費收入總額的12.9%。從保費收入來衡量，平安壽險是中國第二大壽險公司。

經營數據概要

	2012年	2011年
客戶數量(千)		
個人	53,666	49,784
公司	896	795
合計	54,562	50,579
保單繼續率(%)		
13個月	92.7	94.2
25個月	90.2	89.5
代理人產能		
代理人首年規模保費 (元/人均每月)	5,795	7,527
代理人個險新保單件數 (件/人均每月)	1.0	1.1
分銷網絡		
個人壽險銷售代理人數量	512,937	486,911
團體保險銷售代表數量	3,310	3,016
銀行保險銷售網點	63,929	62,0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平安壽險的人壽保險產品主要通過分銷網絡進行分銷，這個網絡由約51.3萬名個人壽險銷售代理人，超過3,300名團體保險銷售代表以及約6.4萬個與平安壽險簽訂銀行保險兼業代理協議的商業銀行網點的銷售隊伍組成。

2012年，平安壽險持續推動「挑戰新高」和「二元發展」兩大戰略，優化業務結構，致力於打造一支產能高、交叉銷售能力強的代理人隊伍。平安壽險以價值經營為中樞、深化客戶經營，持續優化運營流程與服務品質。2012年，來自盈利能力較高的個人壽險業務的規模保費較2011年增長10.0%。

2012年，平安壽險銀保業務在面對較為不利的宏觀環境下，實施戰略轉型、優化業務結構，期交業務的規模較上年大幅提升。同時，平安壽險在平衡發展現有渠道的基礎上，大力發展電銷、網銷等新興渠道。平安壽險電銷渠道2012年實現規模保費人民幣38.31億元，同比增長98.2%，相對於傳統渠道保持了高速增長，電銷市場份額穩居行業第一。

2012年，平安壽險加大了保障型產品的開發和推動力度，持續優化產品結構，不斷滿足客戶需求、提升業務內含價值率。2012年的一年新業務價值率為27.9%，較2011年提升3.6個百分點。

平安壽險持續建設E化經營平台，不斷豐富產品線，拓展應用渠道。MIT移動展業模式已成功應用於平板電腦、智能手機等智能設備，實現跨智能領域支持，提供了更加便捷的操作體驗和創新智能的服務模式。2012年，平安壽險MIT移動展業平台使用率已超過95%，累計為超過420萬客戶投保。平安壽險通過推進E化服務渠道、作業流程自動化、運營流程優化及非核心業務外包，運營費用率持續下降；通過深入推廣P-STAR服務理念，持續優化客戶服務體驗；通過綜合金融中後台職能梳理，重點構建系統化、持續、高效的業務運營平台，穩步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壽險約有5,300萬名個人客戶和90萬名公司客戶，個人壽險客戶13個月保單繼續率達到92.7%的滿意水平。「向科技要效率，用E化促經營」，平安壽險將深化E化經營平台專業優勢，為客戶及公司創造更大價值。

保險產品經營信息

2012年，平安壽險經營的所有保險產品中，保費收入居前5位的保險產品是金裕人生兩全保險、富貴人生兩全保險、鑫利兩全保險、吉星送寶少兒兩全保險和鴻利兩全保險，前五大產品保費收入合計佔平安壽險2012年保費收入的38.8%。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渠道	保費收入	新單標準 保費收入 ⁽¹⁾
金裕人生			
兩全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17,035	3,239
富貴人生			
兩全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15,913	3
鑫利兩全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6,563	1,913
吉星送寶 少兒兩全 保險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5,256	1,797
鴻利兩全保險 (分紅型)	個人代理、 銀行保險	5,251	-

(1) 按照中國保監會規定的方法進行折算。

平安養老險

平安養老險成立於2004年12月13日。2006年12月27日經中國保監會正式批復，平安養老險與原平安壽險的團險事業部重組。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養老險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3.6億元。平安養老險提供企業年金、商業補充養老保險和團體短期意外及健康險服務。2010年起，平安養老險開始實現盈利。

2012年，平安養老險企業年金業務持續快速發展，企業年金累計受託繳費人民幣239.26億元（2011年：人民幣95.75億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受託管理資產規模達人民幣581.14億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74.00億元），投資管理資產規模為人民幣671.07億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39.30億元）。三項指標繼續保持國內各專業養老保險公司的前列。

平安健康險

2012年，平安健康險各項業務取得快速發展，規模保費較上年增長51.1%。平安健康險不斷推進產品創新，通過Vitality健康促進計劃，推出國內首創的既提供醫療保障又獎勵健康生活的高端醫療保險產品；通過建立「Top Service」核心服務理念，不斷提升高端醫療服務品質；通過引進南非Discovery公司理賠等業務系統和醫療風險管理工具等知識產權，逐步建立專業健康險的醫療風險管理平台，為平安健康險在中高端醫療保險市場建立起核心競爭優勢、實現快速發展打下了堅實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財務分析

除特指外，本節中的財務數據均包含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及平安健康險。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規模保費	199,483	187,256
減：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規模保費	(4,197)	(3,568)
減：萬能、投連產品分拆至保費存款的部份	(60,435)	(59,594)
保費收入	134,851	124,094
淨已賺保費	134,028	123,197
投資收益	22,076	26,557
其他收入	4,908	3,671
收入合計	161,012	153,425
賠款及保戶利益	(118,985)	(109,058)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12,680)	(11,351)
匯兌損失	(24)	(241)
業務及管理費	(18,263)	(15,642)
財務費用	(763)	(172)
其他支出	(5,218)	(4,005)
支出合計	(155,933)	(140,469)
所得稅	1,378	(2,982)
淨利潤	6,457	9,974

壽險業務淨利潤由2011年的人民幣99.74億元下降35.3%至2012年的人民幣64.57億元，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場持續低位運行導致投資損失和資產減值增加。

規模保費及保費收入

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及保費收入按渠道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規模保費		保費收入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個人壽險				
新業務				
首年期繳保費	36,560	37,577	27,446	24,220
首年躉繳保費	705	6,331	22	5,151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保費	2,023	1,925	2,657	2,349
新業務合計	39,288	45,833	30,125	31,720
續期業務	136,780	114,157	84,470	71,163
個人壽險合計	176,068	159,990	114,595	102,883
銀行保險				
新業務				
首年期繳保費	2,347	1,727	2,327	1,710
首年躉繳保費	7,945	15,134	8,012	11,784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保費	2	2	3	3
新業務合計	10,294	16,863	10,342	13,497
續期業務	3,323	2,079	3,267	2,037
銀行保險合計	13,617	18,942	13,609	15,534
團體保險				
新業務				
首年期繳保費	356	197	-	-
首年躉繳保費	3,272	2,825	570	465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保費	6,060	5,199	6,035	5,174
新業務合計	9,688	8,221	6,605	5,639
續期業務	110	103	42	38
團體保險合計	9,798	8,324	6,647	5,677
合計	199,483	187,256	134,851	124,094

個人壽險。個人壽險業務規模保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1,599.90億元增加10.0%至2012年的人民幣1,760.68億元。其中，個人壽險新業務規模保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458.33億元下降14.3%至2012年的人民幣392.88億元，主要原因是產品策略調整使首年躉繳保費下降。保單繼續率保持優異水平，個人壽險業務續期規模保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1,141.57億元增加19.8%至2012年的人民幣1,367.80億元。

銀行保險。2012年銀行保險業務規模保費為人民幣136.17億元，較2011年的人民幣189.42億元下降28.1%。2012年，平安壽險銀保業務在較為不利的宏觀環境下，實施戰略轉型、優化業務結構，首年躉繳規模保費下降，而期交業務的規模則較上年大幅提升。

團體保險。團體保險業務規模保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83.24億元增加17.7%至2012年的人民幣97.98億元。本公司大力發展體現保險基本功能的企業員工福利保障計劃業務，其中團體保險業務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的規模保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51.99億元增加16.6%至2012年的人民幣60.60億元。

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按險種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分紅險	98,229	92,372
萬能險	67,866	64,861
長期健康險	12,251	10,506
意外及短期健康險	8,326	7,224
傳統壽險	8,173	6,494
投資連結險	2,865	3,682
年金	1,773	2,117
合計	199,483	187,256

按險種類別

(%)

2012年 (2011年)



本公司壽險業務規模保費按地區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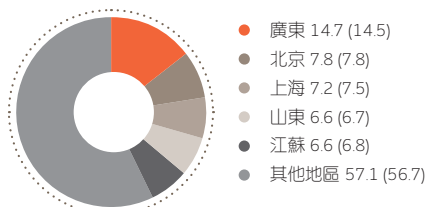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廣東	29,381	27,083
北京	15,597	14,570
上海	14,335	14,037
山東	13,194	12,619
江蘇	13,096	12,660
小計	85,603	80,969
總規模保費	199,483	187,25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按地區

(%)
2012年 (2011年)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投資收益 ⁽¹⁾	36,634	29,272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8,385)	(309)
減值損失	(6,165)	(2,289)
其他	74	(65)
總投資收益	22,158	26,609
淨投資收益率(%) ⁽³⁾	4.7	4.5
總投資收益率(%) ⁽³⁾	2.8	4.1

-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3) 上述投資收益率計算未考慮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淨匯兌損益。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則計算。

壽險業務淨投資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292.72億元增加25.2%至2012年的人民幣366.34億元，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規模增長和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使得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收入相應增加，同時權益投資的分紅收入較去年增加。淨投資收益率由2011年的4.5%上升至2012年的4.7%，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及權益投資分紅收入增加。

受國內股票市場持續低位運行的影響，壽險業務淨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大幅下降，2011年為虧損人民幣3.09億元，2012年虧損增加至人民幣83.85億元。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則由2011年的人民幣22.89億元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61.65億元。

受上述因素綜合影響，2012年壽險業務總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21.58億元，較2011年的人民幣266.09億元下降16.7%，總投資收益率則由2011年的4.1%下降至2012年的2.8%。

賠款及保戶利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退保金	5,341	4,407
賠款	9,510	7,554
年金給付	5,333	4,721
滿期及生存給付	17,653	12,598
保單紅利支出	5,769	5,000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8,301	6,075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淨額	67,078	68,703
合計	118,985	109,058

退保金由2011年的人民幣44.07億元增加21.2%至2012年的人民幣53.41億元，主要原因是與2011年相比，某些分紅保險產品的退保金增加。

賠款由2011年的人民幣75.54億元增加25.9%至2012年的人民幣95.10億元，主要原因是意外及健康保險業務持續增長。

年金給付由2011年的人民幣47.21億元增加13.0%至2012年的人民幣53.33億元，主要原因是進入年金領取期的保單逐步增加。

滿期及生存給付由2011年的人民幣125.98億元增加40.1%至2012年的人民幣176.53億元，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份險種2012年出現滿期高峰。

保單紅利支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50.00億元增加15.4%至2012年的人民幣57.69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分紅保險業務的增長。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由2011年的人民幣60.75億元增加36.6%至2012年的人民幣83.01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萬能壽險業務規模增長使得萬能賬戶利息支出增加。

壽險責任準備金增加淨額由2011年的人民幣687.03億元減少2.4%至2012年的人民幣670.78億元，主要受業務增速放緩、業務結構變化以及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假設變動等因素的影響。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健康險	1,960	1,336
意外傷害險	718	547
壽險及其他	10,002	9,468
合計	12,680	11,351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主要是支付給本公司的銷售代理人)由2011年的人民幣113.51億元增加11.7%至2012年的人民幣126.80億元，主要受保費收入增長及產品結構調整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業務及管理費

業務及管理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156.42億元增加16.8%至2012年的人民幣182.63億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以及通脹引致的人力成本、職場費用等經營成本增加。

所得稅

受應稅利潤減少及保戶儲金及投資款費用稅前扣除政策明確的影響，所得稅費用較2011年大幅下降。

產險業務

業務概覽

本公司主要通過平安產險經營產險業務，此外，平安香港也在香港市場提供財產保險服務。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產險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268.38億元，總資產為人民幣1,349.34億元。

市場份額

以下為平安產險的保費收入及市場佔有率數據：

	2012年	2011年
保費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98,786	83,333
市場佔有率(%) ⁽¹⁾	17.9	17.4

(1) 依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中國保險行業數據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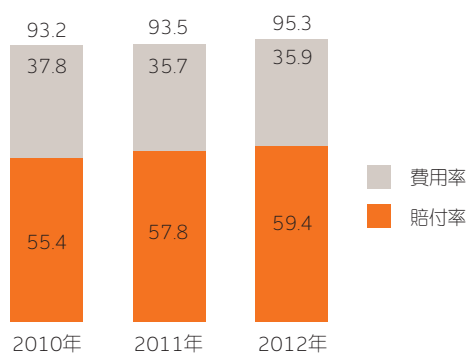
2012年，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呈現出結構調整加快、民生繼續改善的積極變化，為財產保險行業發展營造了較好的環境。而受GDP增速放緩、新車銷量低速增長等因素影響，市場整體增速較2011年下降。

平安產險繼續推進「專業經營、服務領先」經營戰略的實施，大力推動與國民經濟密切相關業務的發展。電話車險業務保費增長26.5%至人民幣285.30億元，保費佔比提升2.3個百分點至28.9%，同時保證保險、責任險等險種保費收入也保持較快增長。依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中國保險行業數據計算，2012年平安產險的保費收入約佔中國產險公司保費收入總額的17.9%。從保費收入來衡量，平安產險是中國第二大財產保險公司。

綜合成本率

2012年，中國產險行業受理賠成本上升、市場競爭加劇等影響，行業盈利能力有所下降。平安產險通過不斷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在市場份額持續增長的同時，保持了較好的盈利水平，綜合成本率為95.3%。

綜合成本率 (%)



平安產險主要依靠遍布中國各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40家分公司及2,000餘家三、四級機構銷售保險產品，分銷途徑包括平安產險的內部銷售代表、各級保險代理人、經紀人、電話銷售及交叉銷售等渠道。

保險產品經營信息

2012年，平安產險經營的所有商業保險產品中，保費收入居前五位的險種是車險、保證保險、企業財產保險、責任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這五大類商業險種保費收入合計佔平安產險2012年保費收入的94.8%。

經營數據概要

	2012年	2011年
客戶數量(千)		
個人	23,024	18,894
公司	1,646	1,892
合計	24,670	20,786
分銷網絡		
直銷銷售代表數量	7,315	7,444
保險代理人數量 ⁽¹⁾	30,240	26,067

(1) 保險代理人數量包括個人代理人、專業代理人 and 兼業代理人。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金額	保費收入	賠款支出	承保利潤	準備金負債餘額
車險	11,959,133	76,159	40,970	2,772	53,469
保證保險	148,538	7,974	602	348	11,103
企業財產保險	7,943,674	5,074	2,448	(363)	4,303
責任保險	3,658,716	2,477	999	31	2,295
意外傷害保險	130,887,230	1,956	546	358	1,3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再保險安排

2012年，平安產險總體分出保費人民幣121.39億元，其中，機動車輛保險分出保費人民幣71.32億元，非機動車輛保險分出保費人民幣49.85億元，意外與健康保險分出保費人民幣0.22億元。平安產險總體分入保費人民幣0.30億元，全部為非機動車輛險。

2012年，平安產險繼續貫徹積極的再保險政策，充分發揮再保險擴大承保能力、分散經營風險、保障公司長期健康穩定發展的作用，不斷加強與再保險公司的合作力度，積極拓寬分出渠道。平安產險再保業務已獲得包括歐洲、美國、百慕大、亞洲等世界各主要再保市場的大力支持。目前，已與全球近百家再保險公司和再保險經紀人建立了廣泛且密切的合作關係，主要合作再保險公司包括中國財產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險公司、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和漢諾威再保險公司等。

財務分析

除特指外，本節中的財務數據均包含平安產險及平安香港。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保費收入	99,089	83,708
淨已賺保費	79,116	63,465
分保佣金收入	4,337	3,861
投資收益	2,968	2,854
其他收入	442	305
收入合計	86,863	70,485
賠款支出	(47,009)	(36,706)
保險業務手續費支出	(8,758)	(6,843)
匯兌損失	(4)	(32)
業務及管理費用	(24,065)	(19,689)
其中：投資相關的業務及 管理費用	(66)	(22)
其他費用	(420)	(455)
支出合計	(80,256)	(63,725)
所得稅	(1,959)	(1,781)
淨利潤	4,648	4,979

產險業務淨利潤由2011年的人民幣49.79億元減少6.6%至2012年的人民幣46.48億元，主要原因是受理賠成本上升、市場競爭加劇等影響，綜合成本率有所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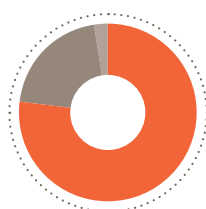
保費收入

2012年，產險業務三個系列的保費收入均穩步增長。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機動車輛保險	76,334	65,292
非機動車輛保險	20,354	16,249
意外及健康保險	2,401	2,167
合計	99,089	83,708

按險種類別

(%)
2012年 (2011年)



- 機動車輛保險 77.0 (78.0)
- 非機動車輛保險 20.6 (19.4)
- 意外及健康保險 2.4 (2.6)

機動車輛保險。保費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652.92億元增加16.9%至2012年的人民幣763.34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依托專業化渠道經營，加強業務推動力度，來自交叉銷售和電話銷售渠道的保費收入保持較快增速。

非機動車輛保險。保費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62.49億元增加25.3%至2012年的人民幣203.54億元，主要原因是保證保險、責任保險的保費收入增加較快。保證保險保費收入由2011年的47.31億元增加68.5%至2012年

的人民幣79.74億元。責任保險的保費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7.94億元增加38.9%至2012年的人民幣24.9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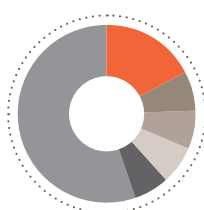
意外與健康保險。保費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21.67億元增加10.8%至2012年的人民幣24.01億元，增速低於整體保費增長，原因是公司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控制高風險業務的增長。

本公司產險業務保費收入按地區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廣東	15,647	13,575
江蘇	7,625	6,179
上海	6,628	5,793
北京	6,062	5,292
浙江	6,016	5,090
小計	41,978	35,929
總保費收入	99,089	83,708

按地區

(%)
2012年 (2011年)



- 廣東 15.8 (16.2)
- 江蘇 7.7 (7.4)
- 上海 6.7 (6.9)
- 北京 6.1 (6.3)
- 浙江 6.1 (6.1)
- 其他地區 57.6 (57.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險業務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投資收益 ⁽¹⁾	4,278	3,333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1,025)	(202)
減值損失	(285)	(277)
總投資收益	2,968	2,854
淨投資收益率(%) ⁽³⁾	4.8	4.6
總投資收益率(%) ⁽³⁾	3.3	3.9

-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以及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等。
-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3) 上述投資收益率計算未考慮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淨匯兌損益。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則計算。

產險業務淨投資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33.33億元增加28.4%至2012年的人民幣42.78億元，主要原因是保費收入的快速增長引致投資資產規模增長和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使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收入相應增加。淨投資收益率由2011年的4.6%上升至2012年的4.8%，主要原因是新增固定到期日投資利息率上升。

受國內股票持續低位運行的影響，2012年產險業務淨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為虧損人民幣10.25億元，而2011年則為虧損人民幣2.02億元。

綜上所述，總投資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28.54億元增加4.0%至2012年的人民幣29.68億元，總投資收益率由2011年的3.9%下降至2012年的3.3%。

賠款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機動車輛保險	40,595	31,978
非機動車輛保險	5,464	3,891
意外與健康保險	950	837
合計	47,009	36,706

機動車輛保險業務賠款支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31,978億元增加26.9%至2012年的人民幣40,595億元，主要原因是該項業務保費收入快速增長及賠付成本上升。

非機動車輛保險業務賠款支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3,891億元增加40.4%至2012年的人民幣5,464億元，主要原因是該項業務保費收入增加。

意外與健康保險業務賠款支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837億元增加13.5%至2012年的人民幣950億元，主要原因是該項業務保費收入增加。

保險業務手續費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機動車輛保險	6,183	4,900
非機動車輛保險	2,115	1,571
意外與健康保險	460	372
合計	8,758	6,843
手續費支出佔保費收入的比例(%)	8.8	8.2

產險業務手續費支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68.43億元增加28.0%至2012年的人民幣87.58億元。手續費支出佔保費收入的比例由2011年的8.2%上升到2012年的8.8%，主要原因是保費收入增長，同時市場整體手續費率有所上升。

所得稅

2012年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9.59億元，較2011年的人民幣17.81億元增加10.0%。

償付能力

下表載列平安壽險及平安產險的償付能力充足率：

(人民幣百萬元)	平安壽險		平安產險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實際資本	67,678	52,489	23,166	18,174
最低資本	35,502	33,623	12,983	10,943
償付能力充足率(%)	190.6	156.1	178.4	166.1

償付能力充足率是保險公司資本充足率的量度標準，計算方法為實際資本除以法定最低資本。根據中國保監會有關法規，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必須達到規定水平。

業務發展、資本市場波動及股息分配給償付能力帶來壓力，為補充資本實力，平安產險和平安壽險2012年分別成功發行次級債人民幣30億元和人民幣90億元，償付能力充足率較2011年末均有所提升，高於監管要求。此外，2012年平安壽險安排了分保合約，分散經營風險，提高了償付能力充足率。

業務及管理費

業務及管理費由2011年的人民幣196.89億元增加22.2%至2012年的人民幣240.65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增長、客戶服務投入和戰略投入加大。業務及管理費佔保費收入的比例由2011年的23.5%上升至2012年的24.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業務

- 歷時三年的銀行業務整合全面收官，順利實現平穩過渡。
- 核心業務健康發展，收入結構持續優化，對集團利潤貢獻大幅增長。
- 機構建設步伐加快，信用卡、汽車融資、貿易融資等優勢業務躋身行業前列。

本公司通過平安銀行經營銀行業務，平安銀行是一家總部設在深圳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簡稱「平安銀行」，證券代碼為000001。其前身是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6月吸收合併原平安銀行並於2012年7月更名為平安銀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銀行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61萬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847.99億元，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1.23億元，通過全國33個主要城市的450家網點，為公司、零售和政府部門等客戶提供多種金融服務。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關聯子公司共持有平安銀行26.84億股股份，約佔平安銀行總股本的52.38%。

2012年，國內通脹形勢有所緩解，國家宏觀調控繼續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隨着基準利率下行與利率市場化趨勢推進，銀行息差空間縮窄、存款增長壓力增加。同時在新資本管理辦法的影響下，國內各項風險監管指標趨

嚴，銀行業風險管理壓力加大。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平安銀行穩步推進經營發展戰略和兩行整合計劃，各項業務保持穩健增長。

業務規模平穩提升，戰略業務健康成長。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1.61萬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27.7%；存款總額人民幣10,211.08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20.0%。貸款總額人民幣7,207.80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16.1%。業務結構中，汽車融資、貿易融資、小微金融、零售和信用卡等戰略業務健康成長，渠道建設成效明顯，供應鏈金融線上化進程加快，客戶基礎穩步擴大。截至2012年12月31日，貿易融資授信餘額達人民幣2,872.82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23.1%；小微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58.34億元，較2011年末增長16.3%；信用卡流通卡量達1.100萬張。

盈利能力穩定，收入結構改善。2012年，本公司銀行業務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32.32億元，同比增長65.9%，對集團貢獻利潤人民幣68.70億元，佔比由2011年的26.4%提升至34.3%；營業收入人民幣401.55億元，同比增長73.8%，其中非利息淨收入達人民幣69.12億元，同比增長46.1%，收入結構進一步改善。

機構擴張提速，網點數量快速增長。鄭州分行於2012年9月6日順利開業，西安分行籌建工作進展順利。截至2012年末，全行機構網點數量450家，比2011年末增長55家。銀行當年新增網點數創歷史最好成績。

兩行整合取得重大進展，歷時三年的整合正式收官。2012年，平安銀行在保持業務平穩發展的同時，亦重點推進並實施完成了包括法律吸收合併、更名、換證換標、業務系統整合上線等一系列整合工作。2012年4月，深發展收到中國銀監會批覆，同意原深發展吸收合併原平安銀行。2012年6月12日，原平安銀行完成註銷登記，兩家銀行在法律上正式成為一家銀行。2012年7月27日原深發展正式更名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12年8月2日起，證券簡稱變更為「平安銀行」，證券代碼000001不變。2013年1月14日，兩行業務系統整合順利上線，標誌著歷時三年的兩行整合全面完成。

經營業績

深發展自2011年7月起納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合併範圍，之前為本公司的聯營企業。本年度報告中，2012年的銀行業務經營業績包含平安銀行（即原深發展）的全年業績，2011年的經營業績包含上半年按股權比例確認對其的投資收益及下半年合併其的經營業績。由於股權比例的變動以及併表方式的變化，銀行業務的利潤貢獻較去年有明顯上升。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有關規定，本集團合併原深發展時取得的各項可辨認資產和負債，需要在合併日按照公允價值進行確認和計量，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包括的原深發展數據為在其合併日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基礎上進行持續計量的結果。因此，本集團銀行業務的經營業績數據和指標與平安銀行年度報告中披露的合併經營數據存在差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利息收入	33,243	18,37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722	3,271
投資收益 ⁽¹⁾	653	1,097
其他業務收入 ⁽²⁾	537	364
營業收入合計	40,155	23,103
資產減值損失	(3,131)	(1,717)
營業淨收入	37,024	21,386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³⁾	(19,817)	(11,586)
稅前利潤	17,207	9,800
所得稅	(3,975)	(1,823)
淨利潤	13,232	7,977

(1) 投資收益2011年同期數據包含對深發展根據權益法按股權比例確認的投資收益。

(2) 其他業務收入包括匯兌損益、其他業務收入及營業外收入。

(3)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包括營業費用、營業稅金及附加、其他支出及營業外支出。

2012年，本集團銀行業務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32.32億元。其中為集團貢獻利潤人民幣68.70億元，較2011年增長33.4%。利潤貢獻增長除因股權比例的變動外，銀行自身業務及盈利能力也保持穩定增長。

淨利息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收入		
存放央行款項	2,691	1,308
金融企業往來	9,703	4,680
客戶貸款	44,880	24,709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10,226	5,483
其他	7,352	3,134
利息收入合計	74,852	39,314

利息支出

向央行借款	(27)	(21)
金融企業往來	(15,135)	(7,331)
客戶存款	(23,120)	(11,560)
應付債券	(1,032)	(561)
其他	(2,295)	(1,470)
利息支出合計	(41,609)	(20,943)

淨利息收入	33,243	18,371
淨利差 ⁽¹⁾⁽³⁾	2.19	2.33
淨息差 ⁽²⁾⁽³⁾	2.37	2.51
平均生息資產餘額	1,395,034	1,175,294
平均計息負債餘額	1,315,968	1,106,105

(1) 淨利差是指平均生息資產收益率與平均計息負債成本率之差。

(2) 淨息差是指淨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資產餘額。

(3) 在計算2011年的淨利差和淨息差時，對2011年7月後併入的原深發展利息收入和支出進行了年化處理。

淨利息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83.71億元大幅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332.43億元，主要是受銀行業務合併口徑差異以及生息資產規模增長和資產負債結構改善的影響。

淨利差、淨息差因受央行2011年以來調息政策以及同業資金業務規模擴大的影響有所拉低。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結算手續費收入	894	621
代理及委託手續費收入	771	584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	2,484	1,206
理財業務手續費收入	654	263
諮詢顧問費收入	452	411
其他	1,195	60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6,450	3,68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代理業務手續費支出	(111)	(61)
銀行卡手續費支出	(511)	(297)
其他	(106)	(5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728)	(41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722	3,271

因銀行業務合併口徑差異，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11年的人民幣32.71億元大幅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57.22億元。此外，銀行自身業務及客戶規模的持續擴大、銀行卡業務的快速發展、理財產品創新以及服務質量提升等因素也使得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增加。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營業及管理費用	16,211	9,552
營業稅金及附加	3,412	1,838
其他費用及營業外支出	194	196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合計	19,817	11,586
成本收入比⁽¹⁾	40.61%	44.17%

(1) 成本收入比為(營業及管理費用+其他費用)/營業收入，營業收入需扣除營業外收入和本公司按照權益法確認的對原深發展的應佔聯營企業損益。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由2011年的人民幣115.86億元大幅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198.17億元，主要是銀行業務合併口徑差異，人員及業務規模增長，兩行合併對制度、流程、系統的整合投入，以及為優化管理流程和IT系統進行的持續投入所致。

成本收入比由2011年的44.17%下降至40.61%，主要原因是原深發展的成本收入比較原平安銀行低。

資產減值損失

資產減值損失由2011年的人民幣17.17億元大幅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31.31億元，主要是銀行業務合併口徑差異影響以及出於穩健經營考慮加大計提貸款減值準備力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業務

所得稅

	2012年	2011年
有效稅率(%) ⁽¹⁾	23.10	21.16

(1) 有效稅率為所得稅／稅前利潤，稅前利潤需扣除本公司按照權益法確認的對深發展的應佔聯營企業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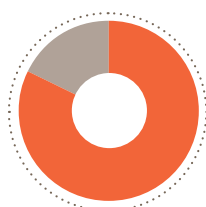
有效稅率由2011年的21.16%上升至2012年的23.10%，主要原因是按照《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的規定，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的企業適用稅率自2008年1月1日起5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25%。

存款組合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公司存款	839,949	698,565
零售存款	181,159	152,280
存款總額	1,021,108	850,845

存款組合

(%)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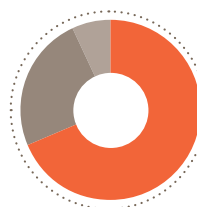
存款總額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08.45億元增加20.0%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11.08億元。各類存款均保持穩步增長。

貸款組合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公司貸款	494,945	430,702
零售貸款	176,110	165,227
信用卡應收賬款	49,725	24,713
貸款總額	720,780	620,642

貸款組合

(%)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06.42億元增加16.1%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07.80億元。公司貸款增加14.9%至人民幣4,949.45億元，佔2012年12月31日貸款總額的68.7% (2011年12月31日：69.4%)。零售貸款增加6.6%至人民幣1,761.10億元，佔2012年12月31日貸款總額的24.4% (2011年12月31日：26.6%)。信用卡應收賬款增加101.2%至人民幣497.25億元，佔2012年12月31日貸款總額的6.9% (2011年12月31日：4.0%)。

貸款質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正常	706,738	612,937
關注	7,176	4,410
次級	5,030	1,744
可疑	962	893
損失	874	658
貸款合計	720,780	620,642
不良貸款合計	6,866	3,295
不良貸款率	0.95%	0.53%
貸款減值準備餘額	12,518	10,566
撥備覆蓋率	182.32%	320.66%

2012年，主要受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等外部環境影響，長三角等地區部分民營中小企業經營遇到困難，償債能力下降，平安銀行不良貸款率有所上升。但新增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江浙地區，且大部份有抵押、質押品，平安銀行在其他區域的信貸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整體風險處於可控範圍內。未來平安銀行將進一步優化信貸結構，確保發放更多的高質量貸款，防範和化解存量貸款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嚴格控制不良貸款的增長，保持資產質量穩定。

截至2012年末，本公司銀行業務的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8.66億元，比2011年末增加人民幣35.71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95%，較2011年末上升0.42個百分點。貸款撥備覆蓋率為182.32%，較2011年末下降138.34個百分點。

資本充足率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淨資本	101,866	91,491
其中：		
核心資本淨額	76,896	67,244
附屬資本	25,430	24,664
加權風險資產總額	895,593	794,702
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8%)	11.37%	11.51%
核心資本充足率 (監管規定 \geq 4%)	8.59%	8.46%

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業務的資本充足率和核心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1.37%和8.59%，保持較好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 平安證券成功完成14家IPO及兩家再融資項目主承銷發行，股票總承銷家數、IPO承銷收入均名列行業第三；完成44家債券項目主承銷發行，總承銷家數較2011年增長159%。
- 平安信託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增長，累計高淨值客戶數突破18,000。
- 投資管理業務積極開拓創新，發行三只聯交所上市的ETF基金，進一步鞏固了平安投資品牌在境外市場的影響力。

證券業務

本公司通過平安證券經營證券業務，向客戶提供的主要服務包括經紀服務、投資銀行服務、資產管理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平安證券於2006年成為證券行業創新類券商，2008年成立全資子公司平安財智進行直接投資業務，2009年在香港設立子公司平安證券（香港）。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證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億元，淨資產人民幣85.53億元，總資產人民幣323.29億元。

2012年，國內經濟下行壓力較大，增速放緩。證券一級市場股票發行節奏放緩，二級市場滬深300指數上升7.55%，但市場日均成交大幅下降，全年股票、基金、權證成交量較2011年下降25%，交易佣金費率進一步下降；市場持續低迷給整個證券行業帶來較大壓力。

面對低迷的市場環境，平安證券緊緊把握市場機遇，應對挑戰，積極探索和開展創新業務，努力開拓新的利潤增長點。2012年以來，平安證券投行業務保持了在中小企業板、創業板的領先優勢，共完成14家IPO項目和兩

家再融資項目的主承銷發行，股票總承銷家數和IPO承銷收入均名列市場第三。固定收益業務領先行業，完成44家債券項目的主承銷發行，總承銷家數較2011年增長159%；同時平安證券成為首批獲得中小企業私募債承銷資格的券商之一，完成8家中小企業私募債的發行。經紀業務成功獲批轉融通業務資格，融資融券餘額較2011年末增長105.1%。資產管理業務積極創新，定向業務取得突破，管理規模突破百億。同時，平安證券依托集團綜合金融優勢，獲得首批ETF做市商資格，成為華泰柏瑞滬深300ETF和嘉實滬深300ETF的一級交易商和做市商。平安財智前期投資項目退出，投資收益取得理想回報。

平安證券憑借在承銷保薦方面的優異表現以及出色的業務創新能力，在第六屆「新財富最佳投行」評選中一舉囊括本土最佳投行團隊、大項目業務能力最佳投行、中小項目業務能力最佳投行等五項大獎，並在「2012年度券商創新論壇」中榮獲「中國券商投資銀行業務創新大獎」。平安證券資產管理業務憑借近年來在資本市場的傑出表現，在2012中國券商年會上榮獲「2012中國證券

公司最佳創新財富管理部門」。公司研究所在第十屆新財富最佳分析師評選中獲得「進步最快研究機構」第二名，「電子」、「汽車」團隊分獲最佳分析師第二名，第三名。「安e理財金融終端」在《新金融世界》雜誌舉辦的2012年度中國最佳金融創新案例評獎中，榮獲「2012年度中國最佳金融信息化案例獎」。平安財智榮獲清科集團「2012年中國券商直投公司5強」等獎項。

證券行業正在迎來新的創新發展機會，平安證券將堅持「積累客戶，積累資產，創造產品，創造交易」的核心戰略，積極把握行業創新與實踐，大力提升場外和場內交易能力，依托集團綜合金融優勢，拓展機構和個人高端客戶，努力成為證券市場的重要產品商和交易商。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31	2,645
投資收益	1,128	397
其他收入	35	38
收入合計	2,694	3,080
匯兌損失	-	(8)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1,613)	(1,846)
支出合計	(1,613)	(1,854)
所得稅	(236)	(263)
淨利潤	845	963

2012年，受市場環境影響，投行及經紀業務發展放緩，但投資項目退出獲得較好收益，證券業務整體實現淨利潤人民幣8.45億元，較2011年下降12.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	616	867
承銷佣金收入	1,108	2,083
其他	10	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1,734	2,95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經紀手續費支出	(99)	(162)
其他	(104)	(15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203)	(31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31	2,645

2012年，行業佣金費率進一步下調、市場日均成交量下降給證券經紀業務帶來較大壓力，本公司經紀業務手續費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8.67億元下降29.0%至2012年的人民幣6.16億元。

承銷佣金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20.83億元下降46.8%至2012年的人民幣11.08億元，主要原因是2012年平安證券完成14家IPO和兩家再融資項目的主承銷發行，而2011年則完成了34家IPO和7家再融資項目的主承銷發行。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投資收益 ⁽¹⁾	905	793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246	(396)
減值損失	(23)	-
總投資收益	1,128	397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權益投資股息收入等。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本公司證券業務總投資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3.97億元大幅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11.28億元，主要原因是債券投資利息收入增加及投資項目退出獲得較好收益。

信託業務

本公司通過平安信託向客戶提供第三方資產管理服務。此外，平安信託亦向本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基建、物業和私募股權等非資本市場投資服務。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信託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9.88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51.47億元，總資產為人民幣160.72億元。

2012年，信託行業抓住市場宏觀調控和金融脫媒機會，保持快速增長，行業規模突破人民幣7萬億，財富管理面臨難得發展機遇。同時，證券、基金行業的監管政策開放力度提高，加劇了財富管理業務的競爭，也迫使信託行業加速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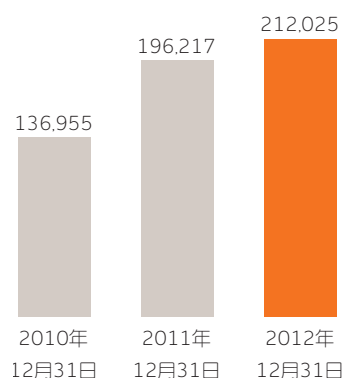
2012年平安信託不斷加強主動管理能力，在產品、渠道、支持平台三大引擎的共同推動下，私人財富管理業務再創新高，管理費收入增速超過50%，非資本市場投資業務進一步突破，保持了持續快速增長。

產品方面，平安信託以非資本市場投資產品開發為核心，推出了PE FOF、傘形產品、存單質押業務等創新產品，進一步豐富了產品線，成果顯著。集合信託產品

的實收信託突破人民幣1,200億元，在所有產品實收信託中佔比達60.0%，遠高於行業平均水平，私人財富理財業務得到進一步發展；非資本市場投資方面，物業、基建投資以監管政策為導向，為集團保險資金投資拓寬渠道；PE投資圍繞國家十二五規劃，投資七大新興戰略產業，同時重大項目順利退出，為公司及客戶取得理想回報。渠道建設方面，平安信託穩健推進市場佈局，以科技引領金融，推廣MIT移動展業模式，全面升級個人渠道，優化客戶服務體驗，累計高淨值客戶數突破18,000，較2011年底增長約38%。支持平台優化規劃逐步實現，2012年順利上線15個子項目，全面覆蓋平安信託前中後台，運營服務能力得到優化。此外，平安信託建立了包括投資評估、風險管理、信託決策等多層級協同的風險管理架構，將信託產品的風險事後衡量改為事前防範，並通過一整套的風險控制體系識別、計量、監控以及管理各類風險，風險管理體系日臻完善，有效保障了客戶利益。

2012年，平安信託憑借推動行業發展、引領業務創新的突出表現以及在財富管理領域的積極開拓，相繼獲得由《第一財經日報》評選的「最具市場影響力信託公司獎」，東方財富網評選的「2012年度最佳信託公司獎」，由《證券日報》及中國資本證券網評選的「金算盤 – 突出貢獻獎」，由《證券時報》評選的「中國優秀信託公司獎」、「年度最佳研發團隊」及「年度優秀理財管理團隊」。

信託資產管理規模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271	1,590
投資收益	757	806
其他收入	3	11
收入合計	3,031	2,407
匯兌損失	-	(1)
資產減值損失	2	32
營業、管理及其他費用	(1,191)	(1,021)
支出合計	(1,189)	(990)
所得稅	(318)	(354)
淨利潤	1,524	1,063

淨利潤由2011年的人民幣10.63億元增加43.4%至2012年的人民幣15.24億元，主要原因是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增加。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	2,756	1,802
其他	206	20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2,962	2,00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信託產品手續費支出	(689)	(396)
其他	(2)	(2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合計	(691)	(41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271	1,590

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8.02億元增加52.9%至2012年的人民幣27.56億元，主要原因是信託產品存量規模擴大帶來管理費收入的增加。

信託產品手續費支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3.96億元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6.89億元，主要原因是信託產品規模擴大及結構調整。

由於前述原因，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5.90億元增加42.8%至2012年的人民幣22.71億元。

總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投資收益 ⁽¹⁾	650	498
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 ⁽²⁾	107	308
總投資收益	757	806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貸款利息收入、債券利息收入及權益投資股息收入。

(2) 包含證券投資差價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除股息外的股權投資收益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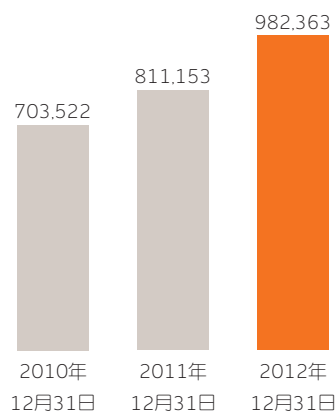
淨投資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4.98億元增加30.5%至2012年的人民幣6.50億元，主要原因是2012年權益投資股息收入增加；淨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3.08億元減少至2012年的人民幣1.07億元，主要原因是與2011年相比，2012年出售權益投資帶來的已實現投資收益減少。

投資管理業務

本公司主要通過子公司平安資產管理和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為提高投資收益的穩定性，提升保險資金中長期投資回報，2012年公司在集團層面成立投資管理中心，統籌保險資金投資管理。

平安資產管理負責本公司境內投資管理業務，接受委託管理本公司保險資金和其他子公司的投資資產，並通過多種渠道為其他投資者提供投資產品和第三方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

投資管理資產規模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資產管理公司投資管理的資產規模為人民幣9.823.63億元，較2011年底增長21.1%，主要是由於保險業務穩步增長帶來可投資資產的增加。

2012年，平安資產管理憑借專業的投資判斷，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基礎上，積極把握債券市場和權益市場變化，優化資產配置，穩步增加高息固定收益資產投資，保持權益資產靈活性，取得了穩定的投資收益，全年保險資金實現總投資收益人民幣256.80億元，總投資收益率為2.9%，為本公司利潤做出積極貢獻。

第三方業務穩健發展，不斷優化業務結構，持續分析環境變化，積極推進業務創新，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保持第三方資產管理規模與業務收入的穩定增長。

2012年，平安資產管理積極推進投資管理系統平台建設，優化投資交易、運營流程，啟動推進數據管理項目，進一步提升投資效率及運營穩定性，強化投資數據分析的準確性和時效性，有效支持投資研究，輔助決策分析，為構建公司在行業內的IT競爭壁壘奠定重要基礎。

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強對宏觀經濟形勢的研究和把握，充分發揮資產配置的基礎作用，完善投資決策體系，強化風險管控措施，進一步提高投資收益穩定性和抗週期能力，提升中長期保險資金回報和產品競爭力，樹立平安專業投資品牌。

平安資產管理(香港)作為負責本公司海外投資管理業務的主體，除受託集團內其他子公司的投資管理委託外，也為境內外投資者提供各類海外投資產品和第三方資產管理服務。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已組建了一支具有國際專業投資能力和經驗的團隊，全面負責全球宏觀經濟研究、戰略資產配置、港股投資等核心職能，搭建全球性投資平台，引進海外產品，實現服務和產品的創新。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的外幣資產規模達303.54億港元。

2012年，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在香港成功發行三只ETF基金 – 中國平安CSI香港高息股ETF、中國平安CSI香港中型股精選ETF和中國平安CSI RAFI香港50 ETF，完善了公司的海外產品線，為進一步樹立平安在海外的專業投資品牌形象發揮積極作用。

基金業務

平安大華基金於2011年1月7日註冊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3億元，是中國內地第63家基金管理公司。平安大華基金主要從事證券投資基金募集、銷售、資產管理業務，為個人、機構投資者提供專業投資產品及相關服務。2012年12月14日，平安大華基金的全資子公司深圳平安大華匯通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獲批正式成立，註冊地為深圳前海，為平安大華基金在特定客戶理財業務領域的快速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

2012年，平安大華基金快速建立公募產品線，新發行三只公募基金，產品類型包括混合、保本、以及純債。其中，平安大華策略先鋒混合型基金首募規模人民幣4.59億元，平安大華保本混合型基金首募規模人民幣10.19億元，平安大華添利債券型基金首募規模人民幣23.56億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平安大華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資產規模達到人民幣53.31億元。特定客戶理財業務快速起步，緊抓市場機會，截至2012年末已在中小企業私募債、定向增發等投資領域發行六只特定客戶理財產品，均取得了良好的業績表現。

憑借在新生代基金公司中優良的表現，以及出色的電子商務平台搭建，平安大華基金獲得金融界網站2012領航中國金融行業年度評選的「基金行業最具成長性獎」，以及和訊網評選的「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 – 2012年度最佳基金電子商務平台」獎項。

未來，平安大華基金將持續構建公募基金產品線，大力發展特定客戶理財業務，不斷拓寬投資業務領域，持續培養投資能力，通過提供豐富的理財產品，並以持續穩定的投資業績為基礎，滿足不同類別客戶的投資理財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協同效應

- 交叉銷售的深度和廣度明顯加強。
- 高效、穩定、具備成本優勢的運營平台進一步得到優化。

本公司IT、後援集中、交叉銷售等共享平台建設是由平安科技、平安數據科技、平安渠道發展承擔。2012年通過三大業務單位的公司化運作，進一步完善了公司綜合金融架構和法人治理結構，並通過市場化的運作機制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降低服務成本。

交叉銷售

經過幾年的培育，本公司金融業務交叉銷售的深度和廣度得到明顯加強，成果顯著，綜合金融協同效應日益顯現。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2年的交叉銷售業績情況：

通過交叉銷售獲得的新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金額	渠道貢獻佔比(%)	金額	渠道貢獻佔比(%)
產險業務				
保費收入	14,770	15.0	11,940	14.3
養老險團體短期險				
銷售規模	3,412	57.7	2,231	44.2
信託業務				
信託計劃	68,949	17.0	22,546	9.4
銀行業務				
公司業務存款(年日均餘額增量) ⁽¹⁾	4,093	6.8	2,433	8.7
零售業務存款(年日均餘額增量) ⁽¹⁾	4,732	15.9	1,377	42.9
信用卡(萬張)	241	53.6	114	42.9

(1) 2011年的數據僅是原平安銀行通過交叉銷售獲得的存款數據。

後援集中

2012年，平安數據科技憑借強大的業務系統平台、優異的服務水平、全方位的綜合金融運營服務等優勢，第四次榮獲「中國服務外包成長型企業」稱號。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後援集中運營平台達成以下進展：

專業作業方面：

目前業務佈局覆蓋全國，服務網絡不斷完善，核保、理賠、保全等各項業務持續集中。隨着業務高度集中，平安數據科技將全面打造後援運營集中平台端到端全流程管理，不斷創新服務模式，全面提升客戶服務體驗。

- 個人壽險業務方面繼核保、理賠實現完全集中後，保全業務集中度達到60.3%。
- 產險業務的車險和財產險理賠、電話車險人工核保以及意健險核保已經全部集中。平安產險櫃面實現收單、出單業務的集中作業，集中度已經達成62.0%。人身險調查業務實現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專業公司的集中作業，集中度已經達成100%。
- 銀行業務順利實現集中共享，業務規模穩步發展，服務承諾達標率優於集中前，成本優化幅度超過公司平均水平。

共享作業方面：

公司持續大力推動作業共享，已共享業務達到行業領先水平。通過規模化作業及跨系列作業共享，各項服務品質大幅提高，服務成本顯著降低。公司將不斷通過整合資源共享，支持客戶接觸端服務的改善，努力提升服務效能。

- 文檔作業已經實現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證券等主要專業公司的共享作業，共享度已經達成55.6%。
- 財務作業已經實現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信託、平安證券、平安資產、平安科技、平安渠道發展等所有主要專業公司的共享作業，共享度已經達成100%。
- 電話中心已經實現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平安健康險、平安銀行、平安證券、平安信託、平安科技等主要專業公司的共享作業，共享度已經達成72.0%。

2012年，伴隨平安綜合金融大後台項目進一步深化，公司各項業務規模效益顯著提高，服務水平不斷提升。在遵守法律法規的前提下，公司持續推廣綜合櫃面、一號通、遠程機等項目實現服務渠道多樣化，並不斷運用創新技術，推動移動手機定位、語音自助服務等項目，通過服務模式創新給客戶帶來更好的服務體驗。未來，公司將不斷深化科技創新、優化作業流程、提升服務品質，全力打造領先的端到端綜合金融運營服務平台。

內含價值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內含價值總額為人民幣2,858.74億元，過去一年銷售的壽險新業務價值為人民幣159.15億元。

關於內含價值披露的獨立精算師審閱意見報告

致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我們已經審閱了後附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關於公司內含價值的披露（「披露」）。該內含價值披露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和扣除償付能力成本以後一年新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組成的經濟價值、相關的方法和假設、新業務量、內含價值變動和敏感性分析。

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制定是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05年9月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所規定的內含價值準則為基礎。公司在披露中闡述了所應用的內含價值方法和假設（「內含價值基礎」）。

經濟價值的各個組成部份是由公司詳細計算和編製。我們作為獨立精算師的責任是對所披露的根據公司闡述的內含價值基礎而制定的經濟價值的合理性表達意見。

意見的基礎

我們對公司依據內含價值基礎而制定的經濟價值的合理性所發表的意見，是基於我們所進行的必要的經濟價值合理性檢查，分析，以及計算準確性測試而產生的。在審閱過程中，我們依賴公司所提供的各種審計和未審計的數據。

經濟價值的計算需要大量的對未來經驗的預測和假設，其中包括很多公司無法控制的經濟和財務狀況的假設。因此，實際經驗和結果很有可能跟預測的經濟價值產生偏差。

意見

我們的意見認為：

- 用來評估2012年12月31日有效業務價值，法定償付能力額度持有成本和一年新業務價值使用的假設是合理的；
- 各項計算的進行符合公司闡述的內含價值基礎，我們核查的抽樣計算是滿意的，且總體結果是合理的。

我們確認後附所披露的經濟價值的組成部份的有關信息和我們審閱的內容無異議。

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趙曉京，精算師

2013年3月14日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內含價值報告

為提供投資者額外的工具了解本公司的經濟價值及業務成果，本公司已在本節披露有關內含價值的數據。內含價值指調整後股東資產淨值，加上本公司有效人壽保險業務的價值（經就維持此業務運作所要求持有的法定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作出調整）。內含價值不包括日後銷售的新業務的價值。

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4號－保險公司信息披露特別規定》的相關規定，本公司聘請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對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的計算方法、假設和計算結果的合理性進行審閱。

內含價值的計算需要涉及大量未來經驗的假設。未來經驗可能與計算假設不同，有關差異可能較大。本公司的市值是以本公司股份在某一日期的價值計量。評估本公司股份價值時，投資者會考慮所獲得的各種信息及自身的投資準則，因此，這裏所給出的價值不應視作實際市值的直接反映。

2012年5月15日，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了《關於保險公司準備金支出企業所得稅稅前扣除有關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45號)，基於上述規定，本公司在編製2012年度內含價值報告時，可分配利潤所涉及的壽險業務相關合同負債按照當前償付能力規定下的負債評估要求提取，而其中所得稅的計算所涉及的壽險業務相關合同負債則按照《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的負債評估要求提取。

經濟價值的成份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風險貼現率	收益率 / 11.0%	收益率 / 11.0%
調整後資產淨值	165,386	139,446
其中：壽險業務調整後資產淨值	56,973	48,219
1999年6月前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8,036)	(8,549)
1999年6月後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153,665	126,099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	(25,142)	(21,369)
內含價值	285,874	235,627
其中：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177,460	144,400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風險貼現率	11.0%	11.0%
一年新業務價值	18,312	19,339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	(2,397)	(2,518)
扣除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5,915	16,822
扣除持有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2011年評估所用假設及方法)	16,860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壽險業務調整後資產淨值是根據本公司相關壽險業務按中國法定基準計量的未經審計股東淨資產值計算，該股東淨資產值是由按中國會計準則計量的經審計股東淨資產值調整準備金等相關差異後得到。本公司其他業務調整後資產淨值是根據相關業務按中國會計準則計量的經審計股東淨資產值計算。相關壽險業務包括平安壽險，平安養老險和平安健康險經營的相關業務。若干資產的價值已調整至市場價值。

內含價值

主要假設

2012年內含價值按照「持續經營」假設基礎計算，並假設中國現行的經濟及法制環境將一直持續。計算是依據法定準備金基準及償付能力額度要求進行。若干業務假設的制定是根據本公司本身近期的經驗，並考慮更普遍的中國市場狀況及其他人壽保險市場的經驗。計算時所採用主要基準及假設陳述如下：

1、 風險貼現率

未來每個年度有效壽險業務的貼現率假定為非投資連結型資金的收益率（經稅項調整後的投資回報）或11.0%。有效業務設定這樣特定的貼現率方式是為了避免低估1999年6月前銷售的高定價利率產品所帶來損失的影響。計算一年新業務價值的貼現率採用11.0%。

2、 投資回報

假設非投資連結型壽險資金的未來年度每年投資回報率為自4.75%起，以後每年增加0.25%，至5.5%並保持不變。投資連結型資金的未來投資回報在上述假設的基礎上適當上調。這些假設是基於目前資本市場狀況、本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分配及主要資產類型的投資回報而釐定。

3、 稅項

假設平均所得稅稅率為每年25%，同時假設未來年度投資收益中每年可以豁免所得稅的比例為自12%起，以後每年增加3%，至18%並保持不變。此外，短期意外險業務的營業稅率為毛承保保費收入的5.5%。

4、 死亡率

男性和女性的經驗死亡率分別按《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非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65%和65%為基準計算。就年金產品而言，進入領取期後的經驗死亡率分別以《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45%和40%為基準計算。

5、 發病率

發病率根據本公司本身的定價表假設計算。短期意外及健康險業務的賠付率假設在15%到85%之間。

6、 保單失效率

保單失效率根據本公司最近的經驗研究計算。保單失效率視定價利率水平及產品類別而定。

7、 費用

費用假設根據本公司最近的費用分析而定。費用假設主要分為取得費用和維持費用假設，其中單位維持費用假設每年增加2%。

8、 保單紅利

個人壽險及銀行保險分紅業務的保單紅利根據利息及死亡盈餘的75%計算。團體壽險分紅業務的保單紅利根據利息盈餘的80%計算。

新業務量和新業務價值

用來計算2012年和2011年一年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分別為人民幣570.51億元和人民幣693.55億元。分業務組合的首年保費和新業務價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用來計算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			新業務價值		
	2012年	2011年	增長率	2012年	2011年	增長率
個人壽險	34,770	42,002	-17.2%	14,685	15,417	-4.7%
團體壽險	11,995	10,506	14.2%	725	661	9.7%
銀行保險	10,285	16,848	-39.0%	505	744	-32.1%
合計	57,051	69,355	-17.7%	15,915	16,822	-5.4%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內含價值變動

下表顯示本公司內含價值如何變化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58.74億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說明
壽險業務2011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144,400	
年初內含價值的預計回報	14,958	2012年出現的內含價值預期增長
一年新業務價值	16,340	2012年銷售的新業務按收益率或11.0%貼現率計算的貢獻
假設及方法變動	10,222	所得稅計算方法以及投資收益率等假設變動導致內含價值上升
市場價值調整影響	5,594	主要由於相關資產未實現資本利得增加導致市價調整上升
投資回報差異	(7,019)	2012年實際投資回報較假設回報低
其他經驗差異	(1,051)	其他實際經驗與假設的差異
資本變動前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183,443	資本變動前壽險業務的內含價值增加27.0%
股東股息	(5,987)	平安壽險向股東支付股息對公司的影響
分紅	4	平安資產管理向平安壽險分紅
壽險業務2012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177,460	

內含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說明
其他業務2011年12月31日的調整淨資產	91,227	
其他業務當年利潤	12,342	
市場價值調整影響及其他差異	2,080	
資本變動前其他業務2012年12月31日的調整淨資產	105,649	
股東股息	(1,469)	平安產險向股東分紅對公司的影響人民幣10.15億元；平安銀行向股東分紅對公司的影響人民幣2.68億元；平安資管向股東分紅對公司的影響人民幣1.86億元
子公司向公司分紅	7,400	平安壽險向公司分紅人民幣59.87億元；平安產險向公司分紅人民幣10.15億元；平安銀行向公司分紅人民幣2.16億元；平安資管向公司分紅人民幣1.82億元
股東分紅	(3,166)	公司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其他業務2012年12月31日的調整淨資產	108,414	
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285,874	
於2012年12月31日每股內含價值(人民幣元)	36.1	

註：因四捨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已測算若干未來經驗假設的獨立變動對有效業務價值及一年新業務價值的影響。特別是已考慮下列假設的變動：

- 風險貼現率
- 2011年評估所用假設及方法
- 每年投資回報增加50個基點
- 每年投資回報減少50個基點
- 已承保人壽保險的死亡率及發病率下降10%
-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 維持費用下降10%
- 分紅比例增加5%
- 償付能力額度為法定最低標準的150%

(人民幣百萬元)

風險貼現率

	風險貼現率			
	收益率／ 10.5%	收益率／ 11.0%	收益率／ 11.5%	收益率／ 11.0%
有效業務價值	125,728	120,488	115,531	121,082
	收益率／			
	10.5%	11.0%	11.5%	11.0%
一年新業務價值	16,837	15,915	15,057	16,340

假設(人民幣百萬元)

有效業務價值

一年新業務價值

基準假設	120,488	15,915
2011年評估所用假設及方法	114,377	16,860
每年投資回報增加50個基點	135,679	16,961
每年投資回報減少50個基點	104,566	14,873
死亡率及發病率下降10%	122,892	16,287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123,398	16,494
維持費用下降10%	122,010	16,187
分紅比例增加5%	116,177	15,378
償付能力額度為法定最低標準的150%	107,671	14,717

註：有效業務及新業務的貼現率分別為收益率／11.0%及11.0%。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從整個集團的層面統一管理流動性和財務資源。

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償付能力充足。

概述

流動性是指公司在任何需要的時候有隨時可動用的現金資產或資金供給能力以滿足資金需求。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的目標是：確保經營、投資、籌資性活動流動性的同時，對財務資源配置、資本結構進行合理優化，致力於以最優的財務資源配置和資本結構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

本公司從整個集團的層面統一管理流動性和財務資源，本集團執行委員會下常設預算管理委員會、風險監控委員會和投資管理委員會對流動性和財務資源進行集中管理。此外，集團資金部作為集團流動性管理的執行部門，負責本集團的現金結算管理、現金流管理、融資管理和資本管理等資金管理職能。

本集團的流動性管理主要包括資本規劃和現金流管理。本集團已建立了較完善的資本管理與決策機制。子公司根據自身業務發展需要提出資本需求，集團母公司根據子公司整體的業務發展情況提出集團整體資本規劃的建議，集團執行委員會在集團戰略規劃的基礎上決定最終資本規劃方案，進行資本分配。2012年，集團母公司對子公司的注資情況如下：

- 平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人民幣2.37億元

本集團各項經營、投資、籌資活動均需滿足流動性管理的要求。集團母公司及旗下各保險子公司的經營性現金流主要按照收支兩條線的原則進行管理，通過資金的上劃歸集，集中管理，統一調撥，統一運用，及時對現金流進行日常監測。2012年，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現金流為淨流入。

本集團通過戰略資產配置管理投資資產，子公司的戰略資產配置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動性資產來滿足流動性需求。

集團母公司作為一間控股公司，除投資性活動以外，本身不從事任何實質上的業務經營，其現金流主要依靠子公司的股息和投資性活動的投資收益。集團母公司流動性關注的重點是除投資子公司股權外的資產配置狀況及其變現能力，並通過資產變現能力管理來保持本公司的流動性。此外，借款和賣出回購資產亦構成集團母公司日常經營中流動性來源的一部份。

本公司的籌融資能力，也是流動性和財務資源管理的重要部份。本集團的籌融資活動由集團母公司統一管理。

資本結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1.596.17億元，較2011年末增加22.0%。

2012年末，集團母公司的資本構成主要為股東注資、H股和A股募集資金，集團母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形式的債券。本公司2012年5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批復，同意本公司發行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260億元。截至本報告發佈之日，本次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尚需取得有關證券監管部門的批准。

為充實資本實力，提高償付能力充足率，本公司的子公司平安壽險及平安產險在2012年分別發行了次級定期債務，具體情況如下：

- 平安壽險：次級定期債務，人民幣90億元，期限為5+5年。
- 平安產險：次級定期債務，人民幣30億元，期限為5+5年。

下表列示本集團子公司截至2012年末發行次級債及混合資本債餘額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次級債	混合資本債
平安產險	7,500	-
平安壽險	13,000	-
平安銀行	11,000	5,150

資產負債率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比率(%)	94.4	94.3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負債加少數股東權益的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

現金流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80,897	75,34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3,840)	(32,10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9,521	(13,339)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753.48億元增加272.8%至2012年的人民幣2,808.97億元，主要原因是2011年僅合併原深發展下半年經營業績，2012年合併了原深發展全年經營業績，客戶存款和同業存放現金流入大幅增加。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由2011年的人民幣321.09億元大幅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1,938.40億元，主要原因是2011年首次合併原深發展現金流入較多，此外，2012年業務發展導致投資規模擴大，增加了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2012年為淨現金流入人民幣495.21億元，而2011年為淨現金流出人民幣133.39億元，主要原因是2012年保險子公司短期回購業務融入資金增加以及平安產險、平安壽險分別成功發行次級債人民幣30億元和人民幣90億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現金	194,628	95,178
貨幣市場基金	8,957	4,334
原始期限三個月以內到期的債券投資	304	103
原始期限三個月以內到期的買入返售資產	42,997	10,8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	246,886	110,481

本公司相信，目前所持流動資產及未來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淨值，以及可獲取的短期借款將能滿足本集團可預見的現金需求。

集團償付能力

保險集團償付能力是將保險集團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視作單一報告主體而計算的合併償付能力。保險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是評估保險集團資本充足狀況的重要監管指標，等於保險集團的實際資本與最低資本的比率。

下表列示本集團償付能力的相關數據：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實際資本	226,512	182,492
最低資本	122,027	109,489
償付能力充足率(%)	185.6	166.7

上述數據表明，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高於監管要求。

本集團的償付能力充足率較2011年末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平安產險和平安壽險2012年分別成功發行次級債人民幣30億元和人民幣90億元。此外，平安壽險在2012年安排了分保合約，分散經營風險，提升了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

風險管理

本集團為建設成為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最終實現“國際領先、綜合金融”的遠大目標，逐步推進有效集中管控的風險管理平台的建設。

通過進行持續性風險識別、評估和控制，支持業務決策，力求風險和收益的最優化。

本集團將風險管理視為經營管理活動和業務活動的核心內容之一，穩步建立與本集團業務特點相結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為建設成為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最終實現“國際領先、綜合金融”的遠大目標保駕護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完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方法和手段，進行風險的識別、評估和控制，支持業務決策，促進本集團有效益可持續健康發展。為進一步提高風險管理水平，本集團引入國際先進風險管理理念，並對風險管理體系進行了全面的審視，進一步梳理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明確風險管理目標、研究探索新的風險管理技術方法。

風險治理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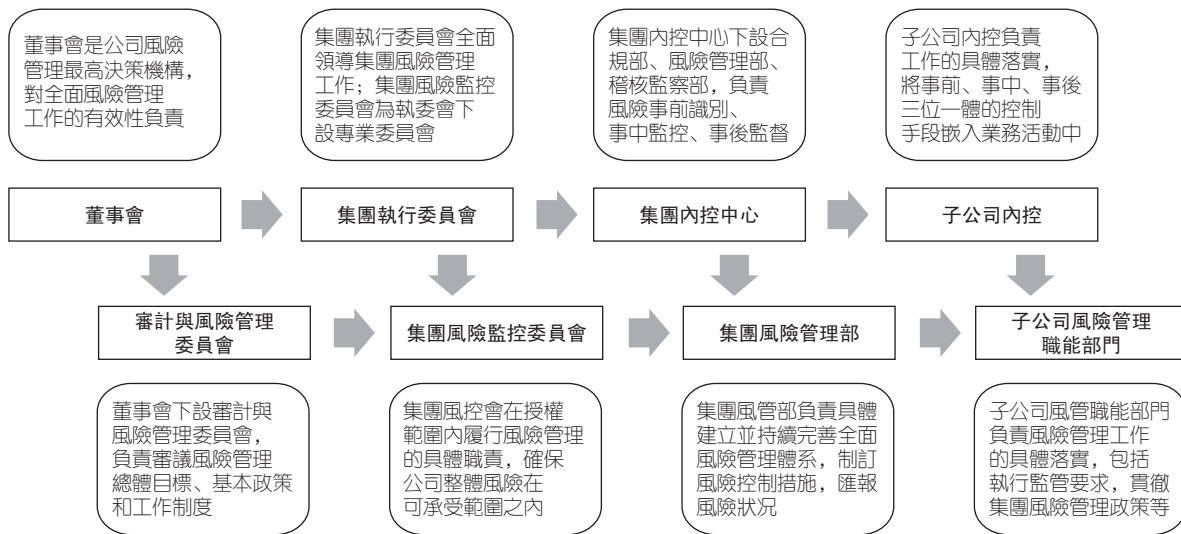
本集團積極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對公司風險治理的要求，形成了由董事會負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以相關專業委員會為依托，集團內控中心全面協調，各職能部門密切配合，覆蓋各專業公司及業務條線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

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以下職能：

全面了解公司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其管理狀況，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對以下事項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

- 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
- 風險管理機構設置及其職責；
- 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
- 年度風險評估報告。

集團執行委員會全面領導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作為集團執行委員會下設的專業委員會，工作職責主要包括：制訂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監控公司風險暴露和可用資本的情況；指導各專業公司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及監督其履職情況；監督各專業公司或業務線的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文化建設等。



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委員包括集團副首席執行官、總經理、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首席稽核執行官、副首席財務執行官、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首席律師、首席投資執行官以及集團風險管理部負責人。

集團風險管理部為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的辦事機構，主要負責支持集團風險監控委員會運作，建立並持續完善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通過不斷地提升風險管理技術，對集團併表的各類風險進行有效識別、評估分析、限額管理、監控報告及策略應對；指導各專業公司風險管理部落實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完善風險治理；對集團及專業公司進行關鍵風險績效指標考核等。

2012年，在已建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及架構的基礎上，本集團持續優化風險治理。全面梳理集團及各專業公司的法人治理、風險治理架構，明確主要風險以及各風險的相關責任委員會及部門；引入「風險儀表盤」，對集團及各專業公司所面臨的風險進行系統性的分類及分

析，確保風險的及時掌握及有效應對。此外，本集團亦在風險偏好的指導下，對業務發展進行檢視，優化資本使用效率，促進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為確保風險集中度在集團層面得到有效控制，防範風險在集團及各專業公司之間的傳遞，2012年本集團積極探索併表管理技術方法。將信用風險、市場風險納入併表管理範疇，統籌推動各部門操作風險管理，在集團層面對大額風險暴露及風險集中度進行組合分析及限額管理，持續建立並完善壓力測試體系，制定壓力測試制度，在全集團內定期和不定期開展壓力測試工作。

為全面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有效支持公司戰略及業務健康發展，本集團推行自上而下的、與績效掛鉤的風險合規考核指標體系，按照「層層負責、逐級考評」的原則明確考核人、考核對象及考核程序。旨在將風險合規與業績考核緊密結合，使風險合規理念深入人心。

風險管理

隨着風險治理體系日益完善，本集團已形成從公司董事會、管理層、專業委員會到員工全員參與的全面風險管理文化氛圍，並逐步建立起從上到下及自下而上的有效、暢通的風險管理工作機制，為今後風險管理工作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充分發揮作用夯實了基礎，有利於實現保護股東資本，提高使用效益，支持管理決策，創造服務價值的職能。

風險管理目標

平安成立二十多年來，風險管理緊緊圍繞平安的戰略發展，持續完善公司的風險管理體系、制度和控制措施，以此為平安「綜合金融、國際領先」和百年老店的發展目標保駕護航。

隨着國內外經濟環境不斷變化，監管法規不斷更新，平安業務品種不斷豐富，綜合金融戰略不斷深化，平安將秉承在堅實的合規內控管理基礎上，以資本為核心，以風險治理為基礎，以風險偏好為導向，以風險量化工具及風險績效考核為主要手段，建立健全符合國際最高標準的、科學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持續改進、完善風險治理與技術水平，動態管控公司承擔的單個風險和累積整體風險，保護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穩定性，實現風險與收益的最佳平衡。

風險管理主要方法

本集團在“成為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實現國際領先、綜合金融”的戰略指導下構建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不斷改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持續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

理方法，對風險進行有效的識別、評估、計量和監控，有效防範綜合金融的系統性風險，全面提升在保險、銀行、投資均衡發展模式下的風險管控水平。

- 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風險治理架構以及溝通匯報機制，將風險管理文化融入企業文化建設的全過程中，奠定了風險管理健康、持續、穩健發展的基礎；
- 本集團積極探索和 research 風險偏好體系，有序推進和搭建與業務發展戰略相匹配的風險偏好體系；
- 本集團建立了集中度風險管理體系，從制度建設、限額管理、系統建設和風險報告全方位地強化風險集中度管理，全面地提升集團對綜合金融業務的風險管控水平；
- 本集團對各專業公司的風險進行併表管理，逐步完善風險計量方法；
- 本集團持續開發和完善風險管理量化技術和模型，實現定量與定性方法的有機結合。定期開展敏感性分析和情景壓力測試，定性和定量地分析風險暴露程度和評估對集團償付能力的影響，以實現未雨綢繆，及時採取預防措施防範和化解風險。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及退保情況等因素估計不足，導致本集團遭受潛在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技術評估和監控保險業務涉及的保險風險時，主要針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費用率等精算假設，評估不同假設情形下對本公司保險責任準備金、償付能力或利潤等的影響情況。

本集團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保險責任準備金敏感性分析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單項變量變動	對保險責任 準備金的 影響(考慮 再保險後) 增加/ (減少)
折現率 / 投資收益率	增加10個基點	(3,773)
折現率 / 投資收益率	減少10個基點	4,875
發病率 / 死亡率*	(領取前+10%, 進入領取期-10%)	6,256
保單退保率	+10%	3,157
保單維護費用率	+5%	1,332

* 發病率 / 死亡率的變動是指發病率、壽險保單死亡率與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後死亡率下降10%。

本集團財產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未決賠款準備金敏感性分析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平均賠款成本變動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的 影響(考慮 再保險後) 增加/ (減少)
財產保險	+5%	1,276
短期人身保險	+5%	83

本集團通過下列機制和流程管理保險風險：

- 通過實施有效的產品開發管理制度，設計開發恰當的產品條款和條件，控制產品定價風險；

- 通過實施謹慎的核保制度，並制定簽署保險合同和承擔保險風險的相關指引，有效防範和降低逆選擇風險；
- 對不同保險對象的風險狀況設置自留風險限額，利用再保安排，將超額風險轉移給高安全性的再保險公司，減小保險風險集中度對本公司的影響；
- 通過理賠處置程序調查和評定索賠案件，甄別、防範可疑的理賠或欺詐性索賠；
- 使用精算模型和相關統計技術進行產品定價和準備金評估等，並定期對模型進行檢驗；
- 定期提供最新、準確和可靠的經驗數據，進行經驗分析和趨勢研究，作為調整改進定價及評估精算假設的基礎。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利率、市場價格、外匯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相關因素的變動導致本集團遭受潛在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權益風險、外匯風險等。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資面臨利率風險，這些投資主要指資產負債表內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券投資。對於這類投資面臨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進行分析。

評估利率風險敏感性時，假設政府債券收益率曲線以50個基點為單位平行變動的影響見下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減少利潤	減少權益
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的債券投資	增加50個 基點	113	3,723

風險管理

對於銀行業務資產負債利率重新定價期限錯配對收益的影響，主要通過缺口分析的方法進行評估，定期分析資產和負債重新定價特徵等指標，並且借助資產負債管理系統對利率風險進行情景分析，根據缺口現狀，調整重新定價頻率和設定公司類存款的期限檔次，以降低重新定價期限的不匹配。同時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議，根據對未來宏觀經濟狀況和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政策的分析，適時適當調整資產和負債的結構，管理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 – 權益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上市權益投資面臨市場價格風險，這些投資主要為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本集團採用10日市場價格風險價值(VaR)方法估計風險敞口。風險價值(VaR)是指面臨正常的市場波動時處於風險狀態的敞口，即在給定的置信水平(99%)和一定的持有期限(10天)內，權益投資組合預期的最大損失量。

2012年12月31日，上市股票與證券投資基金的風險價值(VaR)見下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對權益的影響
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股票及 證券投資基金	6.573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以外幣計價的資產面臨外匯風險。這些資產包括外幣存款及債券等貨幣性資產和外幣股票及基金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本集團以外幣計價

的負債也面臨匯率波動風險，這些負債包括外幣借款、吸收存款及未決賠款準備金等貨幣性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負債。

評估外匯風險敏感性時，假設所有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價值兌換人民幣時同時一致貶值5%的情況見下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減少利潤	減少權益
假設所有以外幣計量的貨幣性 資產和負債以及以公允價值 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 負債的價值兌換人民幣時 同時一致貶值5%估計的 匯率波動風險淨額	979	1.281

若上述幣種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將對稅前利潤和權益產生與上表相同金額方向相反的影響。

本集團採用下列機制和流程管理市場風險，通過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投資管理委員會和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執行自上而下的投資決策來確保健全的風險管理。

- 制定和實施一系列有關投資的內部管理制度，以安全性、流動性、效益性為原則，以資產負債匹配為目標制定戰略資產配置和投資指引，降低市場風險；

- 根據資金投資及市場風險管理的特點，日常採用情景分析、風險價值、壓力測試等方法，對市場風險進行科學有效的管理；
- 為每類資產設定最高風險限額，控制市場風險。設定這些限額時，充分考慮其風險策略及對財務狀況的影響。限額的設定亦取決於資產負債管理策略；
- 根據產品的負債特性，分組合管理資產和負債，通過適當資產會計分類，降低公司利潤和淨資產的波動；
- 規範風險監控報告制度，定期出具日報、月報等報告，並提出風險管理建議，保證市場風險在風險承受能力範圍內。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同義務，或者信用狀況的不利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債券投資、與再保險公司的再保險安排、保戶質押貸款、融資融券、資產負債表外業務等有關。

本集團通過使用多項控制措施管理信用風險，主要包括：

- 建立了以風險評級為核心的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 制定標準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及流程；

- 從多個維度對投資及信貸組合設定風險限額；
- 依靠信息管理系統，對信用風險進行監控。

本集團分別針對信貸類業務及投資類業務的信用風險敞口，在集團層面進行統一的分析、監控及報告。在此基礎上，分賬戶、分產品建立並逐步完善信用風險限額體系。以控制集團併表後的大額風險暴露與風險集中度，前瞻性的了解及分析集團所面臨的潛在信用風險及其影響。

本集團根據保險、銀行、投資等業務的不同性質及風險特徵，對其信用風險及集中度風險分別實施針對性的管控措施：

與銀行業務相關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銀行業務在向客戶授信之前，首先會進行信用評估，定期檢查所授出的信貸，並從多個維度對信貸組合設置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押品及擔保等。對於資產負債表外的授信承諾，本集團參照對表內信貸資產管理的原則和方法，構建起規範的審批和管理流程，一般會收取保證金以減低信用風險，表外業務信用狀況良好。

本集團通過對單一主體授信額度的限制，以減少單一主體信用惡化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影響，降低集中度風險。

與保險業務相關的再保險信用風險

本集團有可能面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簽訂再保險合同之前，會對再保險公司進行信用評估，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再保險公司以減低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

與投資業務相關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根據內部風險評級政策及流程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評估，選取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交易對手，並從多個維度對投資組合設定風險限額來控制信用風險。

本集團通過對單一投資對象設置投資限額和配置比例，以減少單一投資對象公允價值下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影響，降低集中度風險。

2012年12月31日	佔企業債／ 金融債的比率
本集團持有的企業債擁有國內 信用評級AA及A-1級或以上	98.47%
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債擁有國內 信用評級A級或以上	100.00%

本集團採取有序的方式處置抵債資產，處置所得用於清償或減少尚未收回的款項。

2012年，本集團建立了集團併表下一般企業信用風險管理機制，持續優化了金融同業及一般企業信用風險限額體系，進一步有效防範全集團金融同業及一般企業業務的集中度風險。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作為國內領先的綜合金融企業，本集團致力於構建符合國際標準和監管要求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在該體系下，本集團不斷加強「業務及職能部門直接承擔管理、

合規及風險管理部門統籌推動支持、稽核監察部門監督檢查審計」三道防線的分工與協作，強化工作銜接與信息共享以及「事前、事中、事後」的三位一體風險管控機制，有效地進行風險管控以及保障公司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2012年，本集團借鑑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的先進理念，結合公司發展戰略與經營管理需要，制定操作風險管理工作整體規劃並報風險監控委員會審議通過，擬定整體操作風險管理政策，通過網絡培訓課程、公司視頻晨會播報等多種形式宣導操作風險管理文化，持續優化完善系統平台，為推動落實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奠定良好基礎。2012年本集團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損失事件。

基於本集團整體操作風險管理規劃，2012年本集團以銀行為重點積極推動專業公司開展操作風險管理工作：一、治理體系建設方面，不斷完善操作風險管理治理架構及政策制度；二、管理工具建設方面，建設操作風險基礎數據庫，完成具有平安特色的CSOX（內控自評）與RCSA（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整合方案並不斷完善評估機制，設計關鍵風險指標KRI體系，優化操作風險損失事件收集(LDC)機制，探索和完善操作風險計量方法；三、系統平台建設方面，根據業務及流程的更新同步提出系統需求，對系統平台進行持續優化；四、文化宣導方

面，持續開展各種形式培訓及宣傳教育，以建立「操作風險管理人人有責」的理念，營造操作風險管理文化氛圍。

本集團由稽核監察部門對操作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情況進行審計，對各類案件進行查處，並依照國家法律法規、監管機關規定和公司相關規章制度進行揭示和報告，並對有關責任人進行問責。2012年，本集團深入推進以風險為導向稽核監察理念，秉承「專業稽核·守護價值」的指導思想，參照國際先進經驗並結合公司整體戰略，持續優化垂直化集中管理、高度獨立的稽核監察管理模式，對全系統稽核監察資源進行高度整合和集中調配，並保持與管理層之間實時高效互動。本集團全面強化並推廣創新稽核手段，以遠程審計為引擎，以常規審計、專項審計、突擊審計、IT審計等項目模式為依托，以案件防控機制及廉政建設為保障，定期檢查和評估公司的操作風險體系實施情況，實現了稽核監察從階段性監督向日常性監督轉變，發揮風險監控第三道防線作用，為本集團持續健康發展提供有力保障。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優化操作風險管理體系，並將先進的操作風險管理理念及優秀實踐成果推廣至更多專業公司，以滿足監管及內部管理不斷發展的需要，不斷提升整體操作風險管理水平。

償付能力管理

償付能力指本集團償還債務的能力。償付能力管理的主要目的在於確保公司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和確保維持健康的資本比例以達到支持業務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償付能力充足率為185.6%。

本集團主要通過以下機制和流程進行償付能力管理：

- 在制定戰略、經營規劃、投資決策、利潤分配等重大事項前必須進行償付能力影響評估；
- 償付能力目標是公司風險管理的重要指標，已建立償付能力重大變化時的緊急報送和處理機制，確保償付能力保持在適當水平；
- 將償付能力指標納入公司層面的KPI考核指標，自上而下推行並與績效掛鉤；
- 實行審慎的資產負債管理政策，在經營中着力提高資產質量和經營水平，強化資本管理，注重業務快速發展對資本的要求；
- 定期進行償付能力評估和動態償付能力測試，嚴密監控償付能力的變化；
- 採用敏感性壓力測試和情景壓力測試，為償付能力可能發生的變化提供預警。

企業社會責任

回顧中國平安一路走來的25年歷程，我們一直把企業社會責任作為公司長久發展的經營理念，在不斷快速發展業務的同時，始終將誠信、勤勉、感恩作為我們對股東、對客戶、對員工和對社會的永恒承諾。



- 1 2012年，為了使客戶獲得更加便捷的金融消費服務體驗，在中國平安「專業，讓生活更簡單」服務承諾升級發佈會上，平安車險「快易免」服務再次重磅升級。
- 2 中國平安憑藉對股東、客戶、員工及社會的良好責任表現，連續第十一次榮獲「最受尊敬企業」稱號。
- 3 2012年，為進一步提升公司禮儀文化，中國平安展開「禮行平安，鑄就價值」禮儀之星評選活動。36名來自全國各分公司的禮儀之星，在近500餘名現場觀眾的見證下，完成了「禮儀之美 蝶變昇華」的精彩呈現。

面對國內外市場形勢紛繁複雜的2012年，我們肩負挑戰，繼續在綜合金融發展的道路上勇敢前行，為社會創造卓越的商業價值，貢獻良好的責任價值。我們運用高科技專業技術手段，整合研發了領先的後援運營平台，保險、銀行、投資三條業務主線均取得了穩健、持續、超越市場的增長；我們搭建專業的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平台，建立科學的社會責任管理體系，運用先進的管理工具，一如既往為我們的利益相關方持續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專業創造價值，履責和諧社會。

對股東負責：資產增值 穩定回報

我們本着對股東負責的公司治理目標，以健全的治理架構，為股東帶來持續穩健的價值回報。同時，我們不斷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整合升級內控體系，將風險合規考核機制融入到公司戰略發展目標中，保障公司業務可持續健康發展。

關注：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制定合理的戰略發展規劃，確保公司各項業務持續、穩定增長。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助力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合理防範公司運營風險，是否健康發展、合規經營。
- 股東關注我們是否運用符合國際標準的監管體制，提升風險預防和監控能力。

進展：

良好的公司業績：2012年，我們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及挑戰，迎難而上，保險、銀行和投資三大主營業務均繼續保持穩定健康發展。集團總資產達人民幣2.8萬億元，綜合金融戰略實施穩步推進，創新科技業務初顯成效，公司綜合競爭力不斷增強。



4



5



6

完善的公司治理：我們以先進的管理團隊、嚴謹的披露原則和透明的投資者溝通機制，完善治理組織結構，確保公司高效、健康、可持續發展。本年，我們進行了董事會換屆選舉，保持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三會」的規範獨立運作，並保證信息披露準確真實。

清晰的內控體系：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是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途徑之一，2012年，我們建立了由董事會負責、管理層直接領導，覆蓋各專業公司及業務線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進一步加強了業務及職能部門、合規及風險管理部門、稽核監察部門三道防線的分工協作。同時，我們進一步完善符合國際標準和監管要求的、國內領先的稽核檢查管理體系和運營機制，全面強化並推廣稽核創新手段，優化機構風險評級體系，提升稽核管理效率及質量。

健全的反洗錢管理：2012年，我們切實按照「風險為本」的反洗錢工作思路，積極規劃並推進反洗錢集中處理項目，推進反洗錢、反欺詐和反舞弊「三反聯動」，反洗錢工作取得了較好成果。2012年，我們無一例洗錢犯罪案件的發生。

2013年，我們將：

- 深化「綜合金融」平台建設，優化「一站式」服務，確保公司保險、銀行、投資三大業務健康發展。
- 進一步完善與投資者、監管部門的溝通機制，發揮一體化傳播委員會職能，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
- 以風險為導向，緊跟監管要求、行業動態及管理需求，加強流程管理，促進稽核手段創新。
- 建立全國反洗錢監控中心，加強「反洗錢、反舞弊、反欺詐」三反聯動工作機制。

- 2012年，平安「一家親」活動在全國開展，活動涵蓋到員工工作和生活的各個方面，讓更多的平安人凝聚在平安大家庭中。圖為青島地區平安「一家親」活動。
- 2012年，中國平安勵志計劃頒獎典禮在北京中央財經大學隆重舉行。來自深圳市葫蘆機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的參賽團隊憑藉移動互聯網創新項目Make Block，一舉奪得勵志計劃創業大賽一等獎，贏得10萬元創業基金。
- 低碳減排，從點點滴滴做起。2012年，平安「低碳100」項目倡導員工以健康、環保的方式從身邊小事做起，參與節能減排。圖片為員工週末健行綠道，並沿途清理垃圾。

企業社會責任

對客戶負責：服務至上 誠信保障

我們關注客戶體驗，在為客戶提供多元的金融產品同時，也讓客戶享受到高效快捷的服務保障，和簡單生活的消費體驗。我們把專業複雜的前端業務體系提煉整合成簡單高效的創新服務平台，提供一體化綜合金融產品的高品質服務，將不斷升級的服務承諾化為對客戶的真誠關懷，嘗試創新金融領域的業務拓展。

關注：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有豐富的惠及民生的金融產品。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可以提供簡單、便捷的金融服務體驗。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可以提供超出預期的客戶增值服務。
- 客戶關注我們是否可以運用新科技、新技術，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

進展：

惠民的金融服務：

- 我們高度關注民生民情，為社會大眾提供惠民的保險保障，以緩解民眾壓力共擔社會責任。2012年，我們研發推出了食品安全責任保險，推出了準媽媽健康險產品，針對低收入的農民群體設計的農村小額人身意外險，開發了家長護理津貼保障責任，為滿足境外勞務的安全保障而設計研發的創新性境外工作產品等等。

- 我們積極推動新型養生養老渠道的發展，建成浙江桐鄉平安養生養老綜合服務社區，打造全新的中國首席養老社區模式，引領養老生活的新方式；同時，我們繼續探索城鄉居民大病保險保障的惠民之路。

- 我們努力扶持中小企業的業務發展，為其融資、貸款、信用保證等方面提供堅實的平台支持。小微金融作為實現「最佳銀行戰略」的業務重點，我們不斷優化小微信貸業務結構和風險審批架構，2012年，小微貸款餘額人民幣558.34億元，服務客戶數3萬戶。另外，我們的小微型企業貸款保證保險，有效提高小微企業獲得無抵押貸款的融資機會，幫助中小企業提升業務競爭能力與盈利能力。

誠信的客戶體驗：

- 我們產險升級「快易免」服務，首次將投保、查勘、理賠等全流程融為一體，為客戶提供簡單、便捷的全流程服務。我們還推出「先賠付，再修車」快速理賠通道，「萬元以下、從報案到賠款、三天到賬」時效承諾，和「貼心在線，省心調解，安心理賠」的溫馨案件服務，提供「7×24小時」電話醫療專家在線輔導服務，和百公里免費道路救援服務，僅道路免費救援一項在2012年已累計實施了56.69萬件救援行動。
- 我們直銷車險重磅推出專業快捷的「蜜蜂服務標準」，國內千萬車主將首度享受到標準化的車險服

務，車主運用便捷的手機等渠道在線完成支付，保單快遞到家，30分鐘之內即可完成車險投保，還能享受專業服務人員的售後多項服務。

- 我們充分尊重客戶的諮詢和投訴，專門制定了相應的管理制度和受理指導手冊，要求客服人員給予迅速響應和及時反饋，一般電話諮詢投訴案例保證在2個工作日解決，特殊案例也會在5個工作日給予協調解決。

真誠的客戶關懷：

- 我們通過少兒才藝大賽、專家巡講、社區低碳活動、關愛留守兒童等系列主題，舉辦客戶服務節活動近6,000場，參與人數規模約306萬。對於涵蓋我們集團旗下各系列的146萬高端VIP客戶，我們真誠提供專屬禮遇和最新的綜合金融資訊服務。
- 在「尋找生存金主人」服務活動中，我們通過電話回訪、上門親訪等途徑，主動尋訪滿期金／生存金未領取的客戶，以主動幫助客戶兌現保險責任，2012年，活動共計將人民幣14億元生存金送到了客戶的手中。

創新的金融發展：

- 我們上海陸家嘴國際金融資產交易市場（陸金所）推出首個個人創新投融資服務「穩盈 - 安e貸」，將「科技創新」作為未來重要的發展動力之一，探索新科技平台的創新金融業務。我們還積極借鑑海外創新投資和孵化模式，成立「平安創新投資基金」，為所投資的企業提供包括資金、自有資源與平台以及管理經驗方面的全方位支持。

貼心的理財教育：

- 我們銀行於2012年9-12月期間開展了為期4個月的「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活動，專門設計了「金融小知識手冊」，針對不同的受眾群體，將金融知識覆蓋到了各個層面，組織形式多樣的講座、知識沙龍、社區活動，為消費者金融知識的普及發揮了一定的作用。

2013年，我們將：

- 依托領先的科技金融實力，持續升級服務承諾。
- 力爭成為領先的綜合金融運營服務商，開拓創新服務渠道。
- 發揮綜合金融的優勢創新更多的金融產品，幫助消費者獲得穩定的投資回報，解決客戶的多種需求。
- 將企業社會責任指標融入金融產品研發過程，加大投資具有良好企業形象、可持續發展潛力的項目。

對員工負責：生涯規劃 安居樂業

領先的金融企業要不斷發展壯大，一定離不開專業敬業的員工隊伍，我們用專業的人才管理體系應對多渠道業務經營的挑戰，搭建規範的管理機制和平台，並通過健康、和諧的工作環境，合適、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清晰的職業發展方向和廣闊的職業發展空間，以及一流、完善的培訓體系，來培養人才、留住人才，幫助人才展現其最大價值，實現生涯規劃、安居樂業的美好理想。

企業社會責任

關注：

- 員工關注是否有和諧、愉悅的工作氛圍。
- 員工關注能否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
- 員工關注是否有清晰的職業發展方向和廣闊的職業發展空間。
- 員工關注能否提供專業、高效的培訓，實現個人價值增值。

進展：

全面的關懷計劃：「我的健康我做主」是我們2012年EAP員工關愛計劃的主題，針對員工目前存在的職場成長、工作壓力和績效考核等多方面的困惑，我們開展了「一對一」的電話和郵件輔導；同時，我們一共建立了80餘個員工俱樂部，組織女性員工和外勤員工的關愛活動，舉辦了中醫養生、情緒管理與職業壓力應對、女性健康等主題的培訓講座，慰問疾病和困難員工次數超過480人次，發放慰問金和慰問品合計達人民幣118.2萬元。

合理的薪酬體系：「公平、公正、公開、透明」是我們薪酬體系的基本原則，我們定期開展市場薪酬調研，持續檢視員工薪酬競爭力水平，並鼓勵能者多得，結合個人績效及貢獻度差異化進行獎金發放，2012年，我們支付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16.59億元，我們支付的福利總額為人民幣55.76億元，男女同工同酬。

廣闊的職業發展：我們通過推廣績效管理和績效文化幫助員工與上級高效溝通，提升工作效率，在工作實踐中不斷成長；為適應公司業務的多元化發展而制定了各系

列職業生涯規劃體系，進行差異化管理，確保每位員工的發展通道清晰而暢通。

完善的培訓體系：我們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培訓體系。為滿足不同類別員工技能提升需求，我們進行了差異化培訓課程的設計，並進行面授課程與網絡課程相結合的交叉培訓，對於新入職和新併購公司的員工培訓納入集團統籌規劃中，幫助其迅速融入平安文化。截至2012年，我們為員工投入培訓運營費人民幣3.6億元。

2013年，我們將：

- 圍繞「健康•關愛」主題，推出「健康四一、關愛四有」活動倡議，倡導員工健康快樂的生活方式。
- 組織開展公司25週年系列員工關愛活動，以感恩文化理念和豐富多彩的活動形式，增強員工對企業的認同，提升凝聚力。
- 持續關注國家及各地區政策，合規經營，履行社會責任，為員工提供合適的收入。
- 整合面授及網絡課程資源，為員工制定職業生涯發展的培訓規劃。

對社會負責：回饋社會 建設國家

低碳建設是社會前進的必然之路，我們積極推動綠色金融，為社會帶來利潤價值和責任貢獻，專注於綠色明天；我們致力於社會的和諧發展，積極投身於教育和社會關懷等公益事業，為國家建設出力盡責，創造美好未來。

關注：

- 公眾關注我們如何更好地重視民生問題。
- 公眾關注我們如何參與環境建設、關注教育公益。
- 公眾關注我們如何通過降耗管理以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 公眾關注我們如何推出更多、更好的綠色金融產品。

進展：

和諧的民生推動：我們發佈了《中國信託業發展報告(2012)》，為推動中國資產管理和財富管理行業發展，提供前瞻性思考；我們發佈的國內首個企業員工福利保障指數 – 中國企業員工福利保障指數(China Employee Benefits Index簡稱CEBI)，幫助企業和社會公眾正確認知員工福利保障制度。另外，我們還發佈了業內首份《中國平安國人健康調研報告》，深入解析國人健康指數。

創新的綠色金融：我們深入打造「低碳100」綠金融品牌，並嘗試開展運營降耗量化目標的制定，能耗大幅下降，運營績效明顯提升，本年度人均耗水量同比減少了約2.35噸。本年，電子化業務推動再上一個新台階，我們電子函件迅速發展成至今超過1,000萬的使用客戶規模，成為國內領先的電子函件服務提供保險企業；隨着MIT升級智慧版展業台的上線，我們當年在展業服務、電子保單、函件、電子賬單等方面一共節省紙張890.6噸，同時，我們在綠色信貸融資和綠色採購方面都有進一步推進，為再生資源企業提供強有力的資金支持。

持續的環境支持：2012年，我們携手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開展「萬畝平安林」項目，已完成河北承德、內蒙古多倫、安徽懷寧、湖北鄂州等全國10個地區共計一萬畝平安林的營建啟動，逾3,000名客戶和員工參與了現場種樹活動。

扎實的教育公益：我們持續開展希望小學建設和支教行動，由公司高管、志願者員工、愛心客戶組成的支教隊伍，為農村教育帶去了新理念、新視野，自2007年至2012年12月31日，共有超過2,000名志願者參加了我們的支教行動，幫助學生近三萬人。2012年是勵志計劃開展的第九年，我們共為4,820名獲獎學生提供了超過千萬元的獎勵金。我們也積極回應社會熱點，為救助流浪兒童發起了送冬衣的「溫暖行動」，為幫助災區師生重獲新生開展的「深愛助學行」活動，組織員工開展的為希望小學孩子奉獻愛心的義賣活動。

2013年，我們將：

- 進一步規範低碳績效和碳管理平台的科學運用，推動綠色金融服務，逐步實行企業減排方案制定。
- 進一步將公益聚焦，持續推動低碳100、支教、勵志計劃等公益項目，為急需幫助的群體奉獻愛心。

企業社會責任

對合作夥伴負責：互惠互利 實現共贏

企業的成長離不開合作夥伴長久支持和傾力堅守，我們以專業的態度打造差異化的服務，推動與代理人、供應商等夥伴之間的合作交流，建立穩固可信賴的合作關係，與合作夥伴共同前進，實現價值共贏。

關注：

- 合作夥伴關注雙方是否有長期、穩定、可信賴的合作關係。
- 合作夥伴關注是否有共擔風險、共享利益的合作平台。
- 合作夥伴關注我們是否能運用專業的產品和服務，提升合作價值。

進展：

專業的客戶經理：2012年，我們為代理人走向綜合金融理財師，研發了《綜合金融客戶經理系列課程》，幫助其實現成為綜合金融客戶經理。在全國88個大、中城市建設了100余家大型現代化培訓中心，為代理人的學習成長提供優越的軟硬件條件。我們還為代理人規劃了合理、科學的晉升機制，幫助他們找到發揮自己專長的舞台。

陽光的供應夥伴：定點醫院是我們保險理賠領域的重要合作夥伴，為有效保障客戶的醫療支出，我們對定點醫院進行分層級管理，推動大病醫保制度可持續發展；在供應商管理方面，我們倡導「誠信廉潔、陽光採購」，堅持公開、公平、公正的採購方式，保障各方利益，同

時，在採購制度中加入綠色採購條款，加大供應商環保安全方面的要求。

2013年，我們將：

- 優化培訓生產線課程體系，完善課程調研、研發、反饋機制。
- 為代理人隊伍提供後續教育、產品及銷售技能強化培訓，提升代理人隊伍的留存和發展。
- 積極探索《醫保數據交換規範》的實施，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理賠服務。
- 搭建定點醫院的數據管理平台，完善並優化數據管理。

2013年展望

2013年，我們將迎來中國平安的25歲生日，對於一個企業來說，25歲是充滿激情、更加奮進、勇於創新也敢於擔當的年紀。我們心懷感恩，因為我們每一步成長和每一天收獲，都離不開股東、客戶、員工和合作夥伴對我們的信任和支持；我們也倍感信心，在充滿挑戰充滿機遇的嶄新時代，我們有信心全面提升企業的治理能力，深入完善各項業務管理水平，為股東財富升值提供保障；我們有能力繼續推動銀行戰略發展，加大創新金融產品開發，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金融產品服務；我們也有責任持續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和職業發展，為員工提供更廣闊的發展空間，創造更加和諧的幸福生活；我們更有義務承擔對環境的責任、對教育事業的支持，繼續投入到環境保護的建設中，持續關注孩子成長、支持人才培養，為社會盡一份力。我們一起攜手為企業的可持續健康發展而努力，我們共同祝願祖國的明天會更好。

未來發展展望

2013年公司經營計劃

本公司秉承發展規劃和經營計劃的持續性和穩定性。較上年度披露的經營計劃及A股上市時的計劃，本公司長期經營目標沒有變化。

2012年，本公司致力於各項經營計劃的切實推進和落實，保險、銀行和投資三大業務均實現穩定、健康的增長，公司盈利能力穩中有升，全面實現上年度所設定的各項經營計劃。

2013年，本公司將堅定信心，穩步前行，推進本屆董事會既定發展規劃，合理增長、優化內部結構，並積極部署未來，實現有價值、可持續、超越市場的增長，將「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的戰略發展目標推向更高水平的實施階段。

- 壽險業務以價值增長為核心，圍繞「挑戰新高」及「二元發展」的核心戰略，繼續堅持健康人海發展策略，實施差異化業務發展模式，完善經營管理平台，進一步提升代理人隊伍的規模和效益，引導代理人隊伍向專業的綜合金融銷售隊伍轉型；平安產險將繼續着力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持續提升精細化管理能力，同時依據客戶群特點匹配專屬產品及服務，提供更佳的客戶體驗，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平安養老險的企業年金業務，重點關注客戶和

資產的持續，確保穩健且具競爭力的投資收益水平，同時積極開拓員工福利保障業務，擴大市場覆蓋和客戶資源積累；平安健康險將通過Vitality產品創新，為客戶提供集預防、健康促進和保障為一體的集成方案，建立核心競爭優勢。

- 銀行業務於整合後將邁入新的發展階段。在嚴格遵守各項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規定的基礎上，以市場為導向，科學謀劃經營策略，不斷夯實發展基礎，優化業務結構，進一步提升銀行整體經營質量和效益。憑借集團的綜合金融優勢，在持續追求「變革、創新、發展」的理念指導下，力求實現健康、快速發展，為股東帶來持續良好回報。
- 投資業務將繼續致力於打造領先的投資管理平台，利用集團的綜合金融優勢，為客戶提供涵蓋股債融資、證券經紀、財務顧問、資產管理等綜合服務，提升客戶體驗；通過加強項目投資的投後管理與經驗輸出，提升項目的市場價值。保險資金投資運用方面將借鑑國際經驗，進一步完善險資投資管理體系，根據保監會的政策要求，積極探索與穩妥推進對另類資產的投資，提升險資投資業績的穩定性與回報率，提升保險產品的競爭力。

未來發展展望

- 持續完善「一個客戶、一個賬戶、多個產品、一站式服務」的綜合金融架構與平台，不斷深化前台、中台改革，優化客戶服務模式，提升客戶體驗品質，同時逐步引入「以客戶為中心」的管理理念，增強客戶忠誠度，提高客均價值貢獻。

預計2013年本公司業績將保持穩定增長。保險業務持續穩健增長，銀行業務繼兩行整合後步入正軌、績效穩步提升，投資業務收入更具多元化。本公司亦會根據宏觀環境、市場競爭、投資市場等因素的變化，動態、適時調整業務發展目標，確保公司市場競爭優勢的不斷增強。

本公司所處主要行業的發展趨勢及公司面臨的市場競爭格局

中國保險市場有較大的增長潛力

保險業務為本公司目前主要核心業務。2012年中國保險業實現總保費人民幣15,487.93億元，其中壽險保費收入人民幣8,908.06億元，財產險保費人民幣5,330.93億元，健康險保費人民幣862.76億元，意外險保費人民幣386.18億元。保險公司總資產人民幣7.35萬億元，比2011年底增長22.3%。保險行業是中國國民經濟中發展最快的行業之一，隨着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居民財富的不斷增加，未來仍有望保持快速的發展。

競爭分析

中國境內保險機構存在國有控股（集團）公司、股份制公司、外資公司等多種形式、多種所有制成份，保險業初步形成公平競爭、共同發展的市場格局。

下表為2012年人壽保險公司保費收入和市場份額情況：

公司	保費收入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2,741	32.4
平安壽險	128,771	12.9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7,719	9.8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3,461	9.4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4,030	6.4
泰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1,578	6.2
其他	227,489	22.9
合計	995,789	100.0

數據來源：中國保監會網站

下表為2012年財產保險公司保費收入和市場份額情況：

公司	保費收入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3,018	34.9
平安產險	98,786	17.9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9,550	12.6
其他	191,634	34.6
合計	552,988	100.0

數據來源：中國保監會網站

2012年，從保費情況來看，平安壽險和平安產險在中國分別是第二大人壽保險公司，第二大財產保險公司。

未來發展機遇和挑戰

2012年，中國經濟經歷了國內外複雜嚴峻環境的考驗。國民經濟繼續保持穩中有進的良好態勢，經濟增長方式將以城鎮化建設進一步加快，為未來經濟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更堅實的基礎。展望2013年，世界經濟形勢仍較嚴峻，美國經濟面臨墜入「財政懸崖」的險境，新的挑戰迎面而來，歐洲債務危機的風險隱患猶存，影響範圍之廣、持續時間之長，已經超出了當初的預想，世界經濟的復蘇進程波瀾不斷出現。但從總體看，我國保持平穩、健康發展的基礎是穩固的，經濟持續穩健增長的基本面和長期趨勢沒有改變，金融保險業的發展空間仍然十分巨大，這些為本公司實現既定的戰略目標帶來了難得的發展機遇。

同時，與機遇並存，本公司未來發展也面臨着一些挑戰。從長期來看，國內大型金融機構紛紛加快綜合金融控股佈局，平安在客戶、網絡等方面尚不具備優勢；業務規模不斷擴大、業務結構日益複雜的綜合金融經營帶

來的管理要求不斷提升；綜合金融協同效應優勢的充分發揮仍需時間。從短期來看，中國經濟將繼續保持平穩健康發展，面臨着調整產業結構和城鎮化建設等諸多難題，國際經濟形勢依然錯綜複雜、充滿變數，世界經濟低速增長態勢仍將延續，潛在通脹和資產泡沫等因素將為公司2013年經營業績的穩定帶來壓力和挑戰。

面對機遇與挑戰，本公司將積極部署，沉着應對。我們相信，憑借綜合金融的架構和平台，穩健的經營管理，不斷推進的後援集中和快速發展的交叉銷售，以及平安二十餘年發展歷程形成的勇於創新、頑強拼搏、追求卓越的精神，本公司一定能夠抓住機遇，迎接挑戰，將打造「中國最領先、客戶體驗最好的個人金融服務集團」的集團戰略發展目標不斷推向更高階段。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按照A股監管規定披露的信息

股本變動情況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12年1月1日		報告期內變動					2012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
二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幣普通股	4,786,409,636	60.46	-	-	-	-	-	4,786,409,636	60.46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129,732,456	39.54	-	-	-	-	-	3,129,732,456	39.54
4 其他	-	-	-	-	-	-	-	-	-
合計	7,916,142,092	100.00	-	-	-	-	-	7,916,142,092	100.00
三 股份總數	7,916,142,092	100.00	-	-	-	-	-	7,916,142,092	100.00

股票發行與上市情況

前三年曆次股票發行情況

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港幣元)	發行數量(股)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日期
H股	2010年5月6日	-	299,088,758	2010年5月7日	299,088,758	-
H股	2011年6月17日	71.50	272,000,000	2011年6月17日	272,000,000	-

本公司與原深發展(現更名為平安銀行)原第一大股東美國新橋投資集團(以下簡稱「新橋」)簽署《股份購買協議》，受讓新橋持有的全部520,414,439股原深發展(現平安銀行)股份，新橋按照協議約定要求本公司新發行299,088,758股H股作為支付對價。經中國證監會以《關於核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0】542號)核准，本公司於2010年5月6日向新橋定向增發H股已經完成。

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1】939號)核准，本公司已於2011年6月17日完成向金駿有限公司(JINJUN LIMITED)發行272,000,000股H股，本次定向增發H股以後，本公司總股本從7,644,142,092股(普通股)變更為7,916,142,092股(普通股)，其中，內資股(A股)4,786,409,636股，佔總股本的60.46%，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129,732,456股，佔總股本的39.54%。

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的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無變化。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本報告期末公司無內部職工股。

股東情況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單位：戶	報告期末(2012年12月31日)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末(2013年3月8日)
股東總數	251,615(其中境內股東246,070)	262,346(其中境內股東256,838)

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年度內增減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76	613,929,279	-	-	-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家	6.08	481,359,551	-	-	質押239,980,000股
源信行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4.80	380,000,000	-	-	-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8	362,192,116	-256,694,218	-	-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4.03	319,094,187	-	-	-
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3.46	273,701,889	-	-	-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27	179,675,070	-	-	-
深圳市武新裕福實業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2.22	175,655,734	-3,146,370	-	-
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1.76	139,112,886	-	-	質押33,000,000股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82,142,150	+82,142,150	-	-

報告期末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613,929,279	H股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481,359,551	A股
源信行投資有限公司	380,000,000	A股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362,192,116	H股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319,094,187	A股
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273,701,889	A股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	179,675,070	A股
深圳市武新裕福實業有限公司	175,655,734	A股
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139,112,886	A股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	82,142,150	H股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滙豐保險和滙豐銀行均屬於滙豐控股的全資附屬子公司。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屬於卜蜂集團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同時卜蜂集團通過全資子公司林芝正大環球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63.34%的股份，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與同盈貿易有限公司因具有同一控制人構成關聯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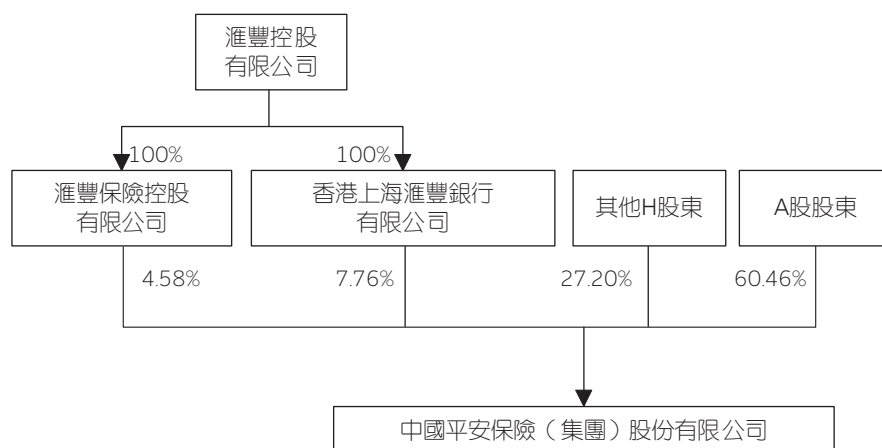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況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簡介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東，也不存在實際控制人。

報告期末，本公司第一大股東及第四大股東分別為滙豐銀行及滙豐保險，兩者同屬滙豐控股的全資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滙豐控股合計持有中國平安H股股份976,121,395股，約佔公司總股本79.16億股的12.33%。

持有10%以上股權的股東的最終控制人與公司之間關係方框圖如下：



持有本公司股權10%以上的股東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東，也不存在實際控制人。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情況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滙豐控股（公眾上市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子公司滙豐銀行及滙豐保險合計持有中國平安H股股份976,121,395股，約佔公司總股本的12.33%。

滙豐保險於1969年6月17日成立，普通股實收資本為1,468.74萬英鎊，註冊地址為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其主營業務為金融保險。滙豐保險是滙豐控股的全資附屬子公司，專注於發展滙豐集團的全球保險業務。

滙豐銀行於1866年8月14日（香港註冊日期）成立，普通股及優先股之註冊資本分別為800億港元及134.505億美元，普通股及優先股之實收資本分別為589.687億港元及102.335億美元，註冊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其主營業務為銀行及金融服務業務。滙豐銀行及各附屬公司在亞太區19個國家和地區設有約1,080家分行和辦事處，並在全球另外6個國家設有約20家分行和辦事處。滙豐銀行是滙豐控股的創始成員及其在亞太區的旗艦，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註冊銀行及三大發鈔銀行之一。

滙豐控股於1959年1月1日成立，普通股實收資本為9,238,004,332美元，註冊地址為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主營業務為銀行及金融服務。滙豐集團是世界上規模最大的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之一，國際網絡跨全球85個國家和地區，辦事處約7,200個，涵蓋歐洲、香港、亞太其他地區、中東、北美洲及拉丁美洲六大區域。滙豐集團透過四個客戶群及環球業務為大約1億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這些客戶群及環球業務計有：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工商業務、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以及環球私人銀行業務。

按照H股監管規定披露的信息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所知，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有權在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10%或以上投票權之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H/A股	身份	附註	H/A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全部 已發行H/A股 百分比(%)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卜蜂集團有限公司	H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	1,232,815,613	好倉	39.39	15.57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H	受控制企業權益	1,3,4,5	976,919,214	好倉	31.21	12.34
				976,346,245	淡倉	31.20	12.33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其他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H/A股	身份	附註	H/A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全部 已發行H/A股 百分比(%)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394,500,996	好倉	12.60	4.98
易盛發展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369,844,684	好倉	11.82	4.67
商發控股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246,563,123	好倉	7.88	3.11
隆福集團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1.2	221,906,810	好倉	7.09	2.80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3	362,192,116	好倉	11.57	4.58
				362,192,116	淡倉	11.57	4.58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H	實益擁有人	5	613,929,279	好倉	19.62	7.76
				613,929,279	淡倉	19.62	7.76
JPMorgan Chase & Co.	H	實益擁有人		27,869,272	好倉	0.89	0.35
		投資經理		145,277,412	好倉	4.64	1.84
		保管人		79,013,324	好倉	2.53	1.00
		合計：	6	252,160,008		8.06	3.19
		實益擁有人	6	16,207,839	淡倉	0.52	0.20
Blackrock, Inc.	H	受控制企業權益	7	158,595,220	好倉	5.07	2.00
		受控制企業權益	7	36,663,448	淡倉	1.17	0.46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	實益擁有人		481,359,551	好倉	10.06	6.08
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A	實益擁有人	8	273,701,889	好倉	5.72	3.46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	A	受控制企業權益	8	273,701,889	好倉	5.72	3.46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A	實益擁有人	9	319,094,187	好倉	6.67	4.03
北京豐瑞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伙)	A	受控制企業權益	9	319,094,187	好倉	6.67	4.03
源信行投資有限公司	A	實益擁有人		380,000,000	好倉	7.94	4.80

附註：

- (1)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易盛發展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及隆福集團有限公司為卜蜂集團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故其分別持有的本公司394,500,996股H股（好倉）權益，369,844,684股H股（好倉）權益，246,563,123股H股（好倉）權益及221,906,810股H股（好倉）權益已作為卜蜂集團持有的權益計入。2012年12月5日，滙豐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機構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同意悉數出售其所持有的公司權益予同盈貿易有限公司、易盛發展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及隆福集團有限公司。股權轉讓交易已於2013年2月6日完成，滙豐控股亦自同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2) 同盈貿易有限公司、易盛發展有限公司、商發控股有限公司及隆福集團有限公司由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全部權益，而Chia Tai Primrose Investment Limited乃Chia Tai Primrose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Chia Tai Primrose Holdings Limited為Chia Tai Giant Far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ia Tai Giant Far Limited則為Chia Tai Worldwide (H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Chia Tai Worldwide (H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為Chia Tai Worldwide (BV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ia Tai Worldwide (BV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則為Chia Tai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BVI)的全資子公司。Charoen Pokphand Group (BVI) Holdings Limited擁有Chia Tai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BVI)的全部權益，同時Charoen Pokphand Group (BVI) Holdings Limited乃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 (Hong Kong)的全資子公司，而CPG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 (Hong Kong)乃卜蜂集團的全資子公司。
- (3) 滙豐保險為滙豐控股的全資子公司，故其持有的本公司362,192,116股H股（好倉）權益及362,192,116股H股（淡倉）權益已作為滙豐控股持有的權益計入。
- (4) 除以上(3)外，滙豐控股亦因控制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i)613,929,279股H股（好倉）權益及613,929,279股H股（淡倉）權益的滙豐銀行；(ii)602,008股H股（好倉）權益的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iii)143,011股H股（好倉）權益及172,050股H股（淡倉）權益的HSBC Bank plc；及(iv)52,800股H股（好倉）權益及52,800股H股（淡倉）權益的HSBC Private Bank (Suisse) SA而被視為持有本公司合共614,727,098股H股（好倉）及614,154,129股H股（淡倉）權益的權益。
- (5) 滙豐銀行由HSBC Asia Holdings BV持有全部權益，而HSBC Asia Holdings BV乃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而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則為HSBC Holdings BV的全資子公司。同時HSBC Holdings BV乃HSBC Finance (Netherlands)的全資子公司，而HSBC Finance (Netherlands)乃滙豐控股的全資子公司。
滙豐銀行直接持有本公司613,929,279股H股（好倉）權益及613,929,279股H股（淡倉）權益，亦通過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間接持有本公司602,008股H股（好倉）權益。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Hang Seng Bank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而Hang Seng Bank Limited的62.14%權益由滙豐銀行持有。
- (6) JPMorgan Chase & Co.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252,160,008股H股（好倉）權益及16,207,839股H股（淡倉）權益：
 - (i) JPMorgan Chase Bank, N.A.持有本公司90,900,324股H股（好倉）。JPMorgan Chase Bank, N.A.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資子公司。
 - (ii)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持有本公司16,082,965股H股（好倉）及11,194,450股H股（淡倉）。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為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的全資子公司，而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則為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為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全資擁有，而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則為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的全資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擁有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 全部權益，而JPMorgan Chase Bank, N.A.則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資子公司。
 - (iii)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持有本公司11,786,307股H股（好倉）及4,042,000股H股（淡倉）。J.P. Morgan Securities plc的98.95%權益由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為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為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則由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見上文(ii)節）全資擁有。
 - (iv)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持有本公司31,461,112股H股（好倉）。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的全資子公司。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
 - (v)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47,664,000股H股（好倉）。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全資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見上文(i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本公司44,490,3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全資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見上文(i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持有本公司3,744,0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持有本公司1,011,5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 (ix)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持有本公司522,000股H股（好倉）。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 (x)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持有本公司2,355,000股H股（好倉）。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的49%權益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見上文(vi)節）持有。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 (xi) J.P. Morgan Whitefriars (UK)持有本公司971,389股H股(淡倉)。J.P. Morgan Whitefriars (UK)的99.99%權益由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見上文(ii)節)持有。
- (x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持有本公司2,142,500股H股(好倉)。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見上文(v)節)的全資子公司。

於JPMorgan Chase & Co.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中, 包括79,013,324股H股(好倉)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8,965,176股H股(好倉)及16,207,839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 類別為:

6,061,000股H股(好倉)及3,842,000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上市證券
10,593,450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上市證券
1,819,676股H股(好倉)及1,445,389股H股(淡倉)	-	透過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
1,084,500股H股(好倉)及327,000股H股(淡倉)	-	透過現金交收非上市證券

於2013年2月18日, JPMorgan Chase & Co. 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294,249,294股H股(好倉)權益及31,868,126股H股(淡倉)權益。於JPMorgan Chase & Co.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中, 包括96,274,288股H股(好倉)可供借出之股份。

- (7) Blackrock, Inc. 因擁有下列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58,595,220股H股(好倉)權益及36,663,448股H股(淡倉)權益:
 - (i)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持有本公司1,107,795股H股(好倉)。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為Trident Merger, LLC的全資子公司, 而Trident Merger, LLC為Blackrock, Inc.的全資子公司。
 - (ii) BlackRock Fund Advisors持有本公司62,202,5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擁有本公司21,937,000股H股(好倉)及338,500股H股(淡倉)。BlackRock Fund Advisors及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均為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的全資子公司, 而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則為BlackRock Holdco 6 LLC全資擁有。BlackRock Holdco 6 LLC為BlackRock Holdco 4 LLC全資擁有, 而BlackRock Holdco 4 LLC則為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全資擁有。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持有本公司157,487,425股H股(好倉)及36,663,448股H股(淡倉)。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為BlackRock Holdco 2 Inc.的全資子公司, 而BlackRock Holdco 2 Inc.為Blackrock, Inc.的全資子公司。
 - (iii) BlackRock Advisors, LLC.持有本公司31,5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Advisors, LLC.為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全資擁有, 而後者則為BlackRock Advisors Holdings Inc.的全資子公司。BlackRock Advisors Holdings Inc.為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見上文(ii)節)的全資子公司。
 - (iv) BlackRock Investments Canada, Inc.持有本公司67,0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持有本公司175,5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Investments Canada, Inc.及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均為BlackRock Holdings Canada Limited全資擁有。BlackRock Holdings Canada Limited為BlackRock (Institutional) Canada Ltd的全資子公司, 而後者為BR Jersey International LP全資擁有。BR Jersey International LP為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的全資子公司。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為BlackRock Advisors Holdings Inc.(見上文(iii)節)的全資子公司。

- (v) BlackRock Japan Co. Ltd.持有本公司26,0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Japan Co. Ltd.為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全資擁有。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為BlackRock Trid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而BlackRock Trid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則為BlackRock Cayco Lt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R Jersey International LP(見上文(i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持有本公司122,0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為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R Jersey International LP(見上文(iv)節)的全資子公司。
- (vii)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持有本公司37,900,348股H股(好倉)及30,514,377股H股(淡倉)。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為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R Jersey International LP(見上文(iv)節)全資擁有。
- (viii)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持有本公司15,877,071股H股(好倉)及5,779,071股H股(淡倉)。BlackRock (Netherlands) B.V.持有本公司27,5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1,435,000股H股(好倉)。三所企業均為BlackRock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R Jersey International LP(見上文(iv)節)全資擁有。
- (ix) BlackRock (Luxembourg) S.A.持有本公司8,5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Luxembourg) S.A.為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a.r.l.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lackRock Group Limited(見上文(viii)節)的全資子公司。
- (x)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143,506股H股(好倉)。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為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t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a.r.l.(見上文(ix)節)的全資子公司。
- (xi)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持有本公司328,0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為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lackRock Group Limited(見上文(viii)節)的全資子公司。
- (xii)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持有本公司251,000股H股(好倉)。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為BlackRock Holdings Deutschland GmbH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為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見上文(xi)節)的全資子公司。

於Blackrock. Inc.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中，包括212,500股H股(好倉)及34,5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透過實物交收上市證券。

於2013年2月22日，Blackrock. Inc. 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86,919,936股H股(好倉)權益及48,807,163股H股(淡倉)權益。

- (8) 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由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擁有100%權益，故其持有的本公司273,701,889股A股已作為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權益計入。
- (9)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由北京豐瑞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擁有95%權益，故其持有的本公司319,094,187股A股已作為北京豐瑞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持有的權益計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於2012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馬明哲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男	57	2012.06-2015換屆
孫建一	副董事長、常務副總經理	男	60	2012.06-2015換屆
任匯川 ⁽¹⁾	執行董事、總經理	男	43	2012.07-2015換屆
顧敏 ⁽¹⁾	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	男	39	2012.07-2015換屆
姚波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	男	42	2012.06-2015換屆
范鳴春 ⁽¹⁾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2.06-2015換屆
林麗君	非執行董事	女	50	2012.06-2015換屆
黎哲	非執行董事	女	43	2012.06-2015換屆
郭立民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2.06-2015換屆
張鴻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12.06-2015換屆



從左至右：
李源祥先生
任匯川先生
姚波先生
馬明哲先生
王利平女士
孫建一先生
顧敏先生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陳甦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2.06-2015換屆
夏立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5	2012.06-2015換屆
湯雲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9	2012.06-2015換屆
李嘉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2	2012.06-2015換屆
胡家驪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2.06-2015換屆
斯蒂芬·邁爾 (Stephen Thomas MELDRUM)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12.07-2015換屆
陳洪博 ⁽¹⁾	已退任董事	男	61	2009.06-2012.03
鍾煦和 ⁽¹⁾	已退任董事	男	61	2009.06-2012.06
張子欣 ⁽¹⁾	已退任董事	男	49	2009.06-2012.06
王冬勝 ⁽¹⁾	已辭任董事	男	61	2012.06-2012.12
鄭小康 ⁽¹⁾	已辭任董事	男	53	2012.07-2012.12
伍成業 ⁽¹⁾	已辭任董事	男	62	2012.06-2013.02
顧立基	監事會主席(外部監事)	男	65	2012.07-2015換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孫福信	外部監事	男	74	2012.07-2015換屆
彭志堅	外部監事	男	64	2012.07-2015換屆
林立	股東代表監事	男	50	2012.07-2015換屆
孫建平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2	2012.07-2015換屆
趙福俊	職工代表監事	男	47	2012.07-2015換屆
潘忠武	職工代表監事	男	43	2012.07-2015換屆
丁新民 ⁽¹⁾	已退任監事	男	50	2009.06-2012.07
肖繼艷 ⁽¹⁾	已退任監事	男	59	2011.05-2012.07
王利平 ⁽¹⁾	副總經理、已退任董事	女	56	2004.01-
李源祥	副總經理	男	47	2011.01-
曹實凡	副總經理	男	57	2007.04-
陳克祥	副總經理	男	55	2007.01-
葉素蘭	副總經理	女	56	2011.01-
計葵生(Gregory D. GIBB)	副總經理	男	46	2011.12-
羅世禮 ⁽²⁾	已退任副總經理	男	50	2007.01-2013.01
姚軍 ⁽³⁾	首席律師、公司秘書	男	47	2008.10-
陳德賢	首席投資執行官	男	53	2012.08-
金紹樑	董事會秘書	男	53	2012.02-
張振堂 ⁽⁴⁾	已退任總精算師	男	51	2007.01-2012.09

備註：(1) 范鳴春先生於2012年3月8日接替陳洪博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鍾煦和先生、張子欣先生及王利平女士由於任期屆滿，於2012年6月27日不再出任公司董事。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之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王冬勝先生及鄭小康先生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辭任公司董事。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新任董事任匯川先生、顧敏先生、斯蒂芬·邁爾先生、鄭小康先生及第七屆監事會監事於2012年7月17日取得保監會任職資格，第六屆監事會監事丁新民先生和肖繼艷先生於同日任期屆滿退任。

(2) 羅世禮先生於2013年1月起退任公司副總經理。

(3) 姚軍先生自2008年10月至2012年2月擔任公司董事會秘書，並於2012年7月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聘任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4) 張振堂先生於2012年9月起退任總精算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和任職兼職情況

董事

執行董事

馬明哲：自2001年4月起和1994年4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和本公司董事長至今。馬先生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全國委員會委員。自1988年3月平安保險公司成立以來，歷任本公司總經理、董事、董事長等不同職務，全面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至今。此前，馬先生曾為招商局蛇口工業區社會保險公司副經理。馬先生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貨幣銀行學博士學位。

孫建一：自1994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至今。孫先生自199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08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孫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銀行董事長及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非執行董事。自1990年7月加入本公司後，孫先生先後任管理本部總經理、公司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副首席執行官等職務。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孫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辦事處主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武漢分公司副總經理、武漢證券公司總經理。孫先生是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大專畢業。

任匯川：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1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任先生於1992年加入公司，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2010年6月至2010年12月兼任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2007年4月至2011年5月擔任平安產險董事長兼CEO，並於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此前任先生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兼財務總監、發展改革中心主任助理、平安產險副總經理、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產險協理。任先生獲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顧敏：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顧先生自2012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並分別自2008年11月與2010年1月起擔任平安渠道發展董事長兼CEO、平安數據科技董事長至今。顧敏先生於2000年加入平安，歷任平安副總經理、電子商務高級副總裁、客戶資源中心總經理、E服務營銷中心總經理及壽險運營中心總經理、集團發展改革中心副主任。2004年2月至2008年3月，顧先生先後在全國後援管理中心和集團運營管理中心擔任總經理、集團副首席服務及運營執行官等職務。2008年3月至2009年10月與2009年10月至2012年6月，顧先生分別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和副總經理，2010年6月起任平安銀行（原深發展）非執行董事至今。此前，顧敏先生就職於麥肯錫公司任諮詢顧問。顧先生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姚波：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姚先生自2010年4月和2009年6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和副總經理，於2012年10月出任公司總精算師，亦於2010年6月至今，出任平安銀行（原深發展）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於2001年5月加入公司，2008年3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財務負責人，2007年1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總精算師，2004年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財務副總監，2004年2月至2012年2月期間還兼任本公司企劃部總經理，2002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副總精算師，2001年至2002年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產品中心副總經理。此前，姚先生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精算諮詢高級經理。姚先生是北美精算師協會會員(FSA)，並獲得美國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非執行董事

范鳴春：自2012年3月始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4月起出任公司副董事長。現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黨委書記。范先生自1993年6月至2009年8月期間曾在深圳市工商局（物價局）工作，並任深圳市工商局（物價局）副局長及黨組成員，2009年8月至2011年1月曾任中共深圳市福田區委員會副書記。范先生獲得武漢水運工程學院政治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並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麗君：自2003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工會副主席、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林女士於2000年到2012年擔任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1997年到2000年之間任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安產險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林女士獲得華南師範大學中文學士學位。

黎哲：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黎女士於2012年4月至2012年10月出任福利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10月起調任福利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07年1月至2011年7月任廣東廣和律師事務所律師，於2003年5月至2006年12月任廣東聖和勝律師事務所律師；於1998年8月至2003年4月任香港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法律部主管；於1993年8月至1998年7月曾先後任香港諾立力律師事務所、香港何耀棣律師事務所以及香港蔣尚義律師事務所的中國法律顧問；於1991年7月至1993年7月，黎女士為廣州第二對外經濟律師事務所律師。黎女士獲得中山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曼切斯特城市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以及澳洲梅鐸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郭立民：自2010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2012年2月起出任深圳市經濟貿易和信息化委員會主任。郭先生曾於2009年至2012年期間，擔任深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深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會主席、深圳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並擔任路勁基建有限公司及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此前，郭先生曾任深圳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深圳市機場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發展計劃局副局長；深圳市政府辦公廳秘書及化工部辦公廳秘書等職位。郭先生持有湖南大學國際貿易學碩士學位，香港科技大學EMBA學位及北京化工學院化學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鴻義：高級經濟師，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士及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兼職教授，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同時擔任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常務理事和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由2012年7月起出任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2年8月起出任深圳農村商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任中國銀行深圳分行行長、深圳市副市長、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副主任、南洋商業銀行董事長、華僑商業銀行董事長、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國銀行澳門分行總經理、大豐銀行常務董事、南通信託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珠海南通銀行董事長、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常務副院長、華僑城控股股份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恒基（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和Inter-Citic Minerals Inc.非執行董事等。

陳旻：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現為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學研究所和國際法研究所中共聯合黨委書記、法學研究所副所長、國際法研究所副所長和中國法學會商法學研究會副會長，於2009年5月起出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於2012年4月起出任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曾為國務院法制辦公室法修訂專家組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財經事務委員會證券法修訂專家組成員。

夏立平：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先生自1963年參加工作以來，歷任中國人民銀行信貸局辦事員、辦公廳副處長、國家經委財金局處長、中國人民銀行金管司副司長、稽核司副司長、貨幣金銀司司長。夏先生於1999年退休，並自2000年5月至2005年12月擔任中國銀行業協會秘書長。

湯雲為：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先生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安永大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顧問，亦於2000年1月至2006年12月期間，分別出任上海大華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大華會計師事務所主任會計師；1999年3月至2000年1月曾任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高級研究員。此前，湯先生曾就職於上海財經大學，歷任講師、副教授、校長助理、教授、副校長和校長等職務，並榮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名譽會員，美國會計學會傑出國際訪問教授，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名譽教授。湯先生亦為中國會計準則委員會委員、中國財政部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湯先生獲得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是中國會計教授會的創辦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李嘉士：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1983年加入胡關李羅律師行，於1985年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後，於1989年起成為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合夥人律師。李先生亦為合和實業有限公司、石藥集團有限公司（原中國制藥集團有限公司）、渝港國際有限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安全貨倉有限公司及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以及合景泰富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外，李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委員會之主席，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交通審裁處主席、香港證監會（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小組的成員、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委員、香港公益金之籌募委員會委員及公益慈善馬拉松之聯席主席。李先生亦曾於2000年至2003年出任香港聯合交易所主版上市委員會委員及曾於2009年至2012年出任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委員會副主席。李先生獲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英國、新加坡及澳洲首都地域最高法院的合資格律師。

胡家驊：自2011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亞司特律師行的合夥人，騏利及芳芬集團公司的董事、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胡寶星爵士之替代董事。胡先生曾任洛希爾父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投資銀行部大中華區的聯席主管，其亦曾為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前非執行董事胡寶星爵士之替代董事。在此之前，他曾擔任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公司企業融資合夥人。胡先生於2008年1月獲世界華人協會頒授的2008年世界傑出華人獎及由美國西阿拉巴馬州立政府大學頒授榮譽博士學位。胡先生亦是清華大學名譽校董、並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委任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為律師紀律審裁團執業律師成員。胡先生獲英國牛津大學法理學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英國及威爾斯、新加坡及澳洲首都地域最高法院的合資格律師。

斯蒂芬·邁爾(Stephen Thomas MELDRUM)：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斯蒂芬·邁爾先生於2008年至2012年3月出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保險審計委員會（屬顧問委員會）獨立委員。斯蒂芬·邁爾先生曾於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出任本公司總精算師顧問，於2003年2月至2007年1月為本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兼總精算師，並於1999年至2003年出任本公司總精算師。於1995年至1998年，斯蒂芬·邁爾先生曾任職於林肯國民人壽保險公司美國韋恩堡及國際發展部的總經理助理兼國際策略主任，並於1986年至1995年在Lincoln National (UK) plc任職投資總監。於1969年至1986年間，斯蒂芬·邁爾先生歷任ILI(UK)、Cannon Assurance、Cannon Lincoln及Lincoln National (UK)的委任精算師、財務總監及按揭貸款組主席。斯蒂芬·邁爾先生獲得倫敦大學電腦科技碩士學位及劍橋大學數學碩士學位。

監事

顧立基：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顧先生退休後，自2011年3月起任湘電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並曾於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擔任招商局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08年10月退休前，顧先生歷任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蛇口招商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中國平安保險公司副董事長、招商銀行董事、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招商局科技集團董事總經理以及招商局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務。顧先生亦為深圳市專家協會應用電子學專家，深圳市南山區科協副主席。顧先生獲美國哈佛大學管理學院高級管理課程AMP(151)證書、中國科技大學管理科學系工學碩士學位及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孫福信：自2003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孫先生現任天一投資擔保公司董事長、大連信譽評級委員會副主任。在2003年4月退休前，孫先生歷任中國工商銀行大連分行副行長、大連市政府副秘書長（分管財政、金融、房地產、稅務）、交通銀行大連分行管委會主任、大連市證券管理辦公室主任、大連市金融管理辦公室主任、大連市房地產開發管理辦公室主任、大連市扶貧資金管理委員會主任、大連市商業銀行董事長。

彭志堅：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彭先生現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及東莞信託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先生自1969年1月參加工作，1988年6月起歷任中國人民銀行廣西分行副行長、行長、黨組書記；1998年11月起歷任人民銀行廣州大區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深圳特區中心支行行長，人民銀行武漢大區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湖北省分局局長，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等職務；2008年至2012年任廣東省政協常委、廣東省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彭先生還擔任過中國金融學會常務理事和中國錢幣學會常務理事。彭先生現任華南理工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兼職教授、暨南大學管理學院兼職教授。彭先生先後畢業於鄭州大學金融專修班（全日制）和廣西師範大學投資經濟專業研究生班。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林立：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林先生現任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第五屆人大代表、中國中小企業協會副會長、深圳市總商會副會長、深圳市投資商會常務副會長。在加入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前，林先生曾任職於中國銀行深圳分行、深圳市中華貿易公司、人民銀行河源分行及農業銀行河源分行。林先生畢業於湖北工學院財會專業，並獲得美聯大學博士學位。

孫建平：自2010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孫先生現任平安產險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孫先生自1988年加入本公司以來，曾任平安產險協理、副總經理等職務。孫先生獲華中工學院（現華中科技大學）工學學士、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趙福俊：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趙先生現任平安壽險副總經理兼中西區事業部總經理、平安壽險黨委書記及本公司黨委委員。趙先生自1992年加入本集團以來，曾任平安壽險大連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平安壽險黑龍江分公司副總經理、平安壽險深圳分公司總經理等職務。趙先生持有上海財經大學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

潘忠武：自2012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潘先生現任集團辦公室副主任。潘先生1995年7月加入本集團，曾先後任職於平安產險綜合管理部及集團辦公室。潘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金融保險專業，獲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馬明哲先生、孫建一先生、任匯川先生、顧敏先生、姚波先生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請見「執行董事」部份。

王利平：自2004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亦於2010年6月至今出任平安銀行（原深發展）非執行董事。王女士於1989年6月加入公司，2009年6月到2012年6月出任公司執行董事，2006年7月到2007年1月兼任公司副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2005年8月到2006年7月任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2002年到2004年，任平安壽險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1998年到2002年，先後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和副總經理。1995年到1997年，先後任公司壽險管理本部總經理和壽險協理。1994年到1995年，任公司證券部總經理。王女士獲得南開大學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

李源祥：自201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至今。李先生於2004年加入平安，2004年2月至2005年3月任平安壽險董事長特別助理，2005年3月至2010年1月任平安壽險總經理，2007年1月至2012年2月任平安壽險董事長。此前，李先生曾任英國保誠台灣分公司資深副總裁、信誠人壽保險總經理等職務。李先生獲得劍橋大學財政金融碩士學位。

曹實凡：自2007年4月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曹先生於1991年11月加入公司。2004年3月至2007年4月任平安產險董事長，2002年12月至2007年4月任平安產險首席執行官，並自2002年12月至2005年6月任平安產險總經理。2002年4月至12月，曹先生曾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曹先生獲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克祥：自2007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陳先生於1992年12月加入公司，2003年2月到2007年1月任公司總經理助理，2002年6月到2006年5月任公司董事會秘書長，並於2002年6月至2007年4月任公司辦公室主任。1999年到2002年任平安信託副總經理、總經理。1996年到1999年，任公司辦公室副主任、主任。1995年到1996年，任平安大廈管理公司總經理。1993年到1995年，先後擔任總公司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陳先生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葉素蘭：自201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今，並分別自2006年3月、2008年3月及2010年7月起擔任公司首席稽核執行官、審計責任人及合規負責人至今。葉女士於2004年加入平安，2004年2月至2006年3月任平安壽險總經理助理，2006年3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2010年6月起任平安銀行（原深發展）非執行董事至今。此前，葉女士曾任職於友邦保險、香港保誠保險公司等。葉女士獲得英國倫敦中央工藝學院計算機學士學位。

計葵生(Gregory D.GIBB)：自2011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11年5月起任集團首席創新執行官，2012年5月起任上海陸家嘴國際金融資產交易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計葵生先生於2011年加入平安，曾擔任平安金融科技董事長兼CEO。此前，計先生先後就職於麥肯錫公司任全球資深董事、台灣台新金融控股公司任運營長。計先生獲得美國Middlebury大學東亞研究學士學位。

姚軍：自2003年9月和2008年5月，分別出任本公司首席律師及公司秘書至今，並於2007年4月兼任公司法律事務部總經理至今，2008年10月至2012年2月出任公司董事會秘書，2004年6月至2008年5月出任公司聯席秘書。姚先生於2003年9月加入公司。姚先生曾任通商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姚先生是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FCIS)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FCS)，並獲得北京大學法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陳德賢：自2012年8月至今出任本公司首席投資執行官，2009年1月至今擔任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外，陳先生還是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05年加入平安以來，歷任公司副首席投資執行官、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CEO。此前，陳先生曾任職於法國BNP PARIBAS資產管理公司、英國巴克萊投資管理公司、香港新鴻基投資管理公司、英國渣打投資管理公司，先後擔任基金經理、投資董事、投資總監、董事總經理。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

金紹樑：自2012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金先生自2007年3月和2004年6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和投資者關係主管，亦於2009年4月起出任富通集團非執行董事。金先生自1992年9月加盟平安以來，歷任公司再保部總經理、總精算師辦公室主任、戰略拓展部副總經理等不同職務。金先生獲得挪威理工學院商業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和海洋工程碩士學位。

總精算師

公司總精算師姚波先生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請見「執行董事」部份。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姚軍先生工作經歷及任職、兼職情況請見「高級管理人員」部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職務	任期
林麗君	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12年6月 -
范鳴春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1年1月 -
郭立民	深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09年9月 - 2012年4月
林立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1995年5月 -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除本集團外的其他非股東單位任職、兼職情況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和任職兼職情況」部份。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新聘或解聘情況

1. 陳洪博先生由於從股東單位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退休，於2012年1月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本公司於2012年2月8日召開了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范鳴春先生接替陳洪博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范鳴春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已於2012年3月8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並於同日正式接替陳洪博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由於公司在2012年6月27日召開的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了董事會的換屆選舉，鍾煦和先生、張子欣先生、王利平女士分別退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職務。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斯蒂芬·邁爾先生新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鄭小康先生新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選舉任匯川先生和顧敏先生新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以上新任董事的任職資格已於2012年7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批覆。
3. 公司於2012年2月17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趙福俊先生及潘忠武先生新任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司於2012年6月27日召開的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林立先生新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以上新任監事的任職資格於2012年7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批覆，公司原任職工代表監事丁新民先生及肖繼艷先生亦於同日退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4. 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之間接全資持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王冬勝先生及鄭小康先生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 金紹樑先生自2012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姚軍先生自2012年2月起不再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金紹樑先生的董事會秘書資格已於2012年2月16日經中國保監會核准。
6. 顧敏先生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2012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7. 姚軍先生自2012年7月起，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聘任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8. 陳德賢先生自2012年8月起，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聘任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9. 姚波先生自2012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精算師，張振堂先生自2012年9月2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精算師。
10. 羅世禮先生自2013年1月8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董事及監事個人信息變動情況

1.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鴻義先生於2012年7月出任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8月起擔任深圳農村商業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11月起不再擔任Inter-Citic Minerals Inc的非執行董事。
2.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於2012年4月出任香港證監會（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於同月由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副主席轉任為主席，並於2012年12月不再出任港通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3.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家驪先生於2012年4月出任亞司特律師行合夥人，並於同月不再擔任胡家驪律師事務所合夥人；胡先生於2012年3月出任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2月起不再擔任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胡寶星爵士之替代董事。胡先生自2012年12月始擔任清華大學名譽校董，並自2012年7月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委任為中國委託公證人。
4.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甦先生於2012年4月出任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雲為先生自2012年11月起不再出任上海會計學會會長。
6. 公司非執行董事范鳴春先生於2012年4月27日起出任公司副董事長。
7. 公司非執行董事郭立民先生於2012年2月起擔任深圳市經濟貿易和信息化委員會主任。於2012年4月退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深業集團有限公司和深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12年5月起不再擔任路勁基建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8. 公司非執行董事黎哲女士於2012年4月至2012年10月出任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10月起轉任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9. 公司非執行董事林麗君女士於2012年6月起由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轉任總經理，並於同月不再擔任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10. 公司執行董事姚波先生於2012年2月退任本公司企劃部總經理。
11. 公司外部監事彭志堅先生自2012年1月始不再擔任廣東省政協常委、廣東省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並自2012年9月起不再擔任中國金融學會第七屆大會常務理事和中國錢幣學會第六屆大會常務理事。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股票、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的變動情況

直接持股情況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含最高行政人員）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12年修訂）》需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況，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章節的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記載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而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含最高行政人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持有本公司股票、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的變動情況

姓名	職務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數	期末持股數	股份增減數	變動原因	權益性質	佔全部 已發行H/ A股百分比(%)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孫建一	副董事長、常務副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A	-	1,898,280	+1,898,280	買入	好倉	0.03966	0.02398
任匯川	執行董事、總經理	實益持有人	A	-	100,000	+100,000	買入	好倉	0.00209	0.00126
姚波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	實益擁有人	H	12,000	12,000	-	-	好倉	0.00038	0.00015
彭志堅	外部監事	實益持有人	A	6,600	6,600	-	-	好倉	0.00014	0.00008
林立 ⁽¹⁾	股東代表監事	受控制的企業權益	A	不適用	78,829,088	-	-	好倉	16.4694	0.99580
趙福俊 ⁽²⁾	職工代表監事	配偶持有權益	A	不適用	1,700	-	-	好倉	0.00004	0.00002
張子欣 ⁽³⁾	離任董事	實益擁有人	H	248,000	248,000	-	-	好倉	0.00792	0.00313
肖繼艷 ⁽³⁾	離任監事	實益持有人	H	16,000	16,000	-	-	好倉	0.00051	0.00020

(1) 林立先生為公司股東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的控制人，故立業集團所持公司股份視為其本人持有。林先生自2012年7月17日出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立業集團在其任職之前即持有公司A股股份，並自林先生任職至今無變動。

(2) 趙福俊先生自2012年7月17日起出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其配偶在其任職之前即持有此等A股股份，並於任職至今無變動。

(3) 張子欣先生自2012年6月27日起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肖繼艷先生自2012年7月17日起不再擔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持有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票、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的變動情況

姓名	職務	相聯法團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數	期末持股數	股份增減數	變動原因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孫建平	職工代表監事	平安銀行	實益持有人	A	27,214	27,214	-	-	好倉	0.00053

間接持股情況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通過員工投資集合和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份已全部通過股權轉讓方式實現了權益分配，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現不存在通過員工投資集合和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情況。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間接持股變動情況如下：

持有員工投資集合之權益份額的情況

姓名	職務	期初持有員工投資集合之權益份額(份)	期末持有員工投資集合之權益份額(份)	持有員工投資集合之權益份額增減數	變動原因
馬明哲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3,901,689	0	-3,901,689	權益分配
孫建一	副董事長、常務副總經理	3,428,495	0	-3,428,495	權益分配
任匯川	執行董事、總經理	604,582	0	-604,582	權益分配
顧敏	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	164,503	0	-164,503	權益分配
姚波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	82,251	0	-82,251	權益分配
林麗君	非執行董事	816,594	0	-816,594	權益分配
孫建平	職工代表監事	920,067	0	-920,067	權益分配
趙福俊	職工代表監事	318,741	0	-318,741	權益分配
王利平	副總經理、已退任董事	1,415,978	0	-1,415,978	權益分配
李源祥	副總經理	82,251	0	-82,251	權益分配
曹實凡	副總經理	1,075,588	0	-1,075,588	權益分配
陳克祥	副總經理	1,129,348	0	-1,129,348	權益分配
羅世禮 ⁽¹⁾	已退任副總經理	246,754	0	-246,754	權益分配
金紹樑	董事會秘書	185,099	0	-185,099	權益分配
合計		14,371,940	0	-14,371,940	-

備註：(1) 羅世禮先生於2013年1月8日退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實際持有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的比例

姓名	職務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股份增減數	變動原因
馬明哲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5.86	0	-5.86	權益分配
孫建一	副董事長、常務副總經理	3.83	0	-3.83	權益分配
任匯川	執行董事、總經理	1.41	0	-1.41	權益分配
顧敏	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	0.59	0	-0.59	權益分配
姚波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總精算師	0.18	0	-0.18	權益分配
林麗君	非執行董事	0.12	0	-0.12	權益分配
孫建平	職工代表監事	0.59	0	-0.59	權益分配
趙福俊	職工代表監事	0.53	0	-0.53	權益分配
王利平	副總經理、已退任董事	1.17	0	-1.17	權益分配
李源祥	副總經理	0.59	0	-0.59	權益分配
曹實凡	副總經理	0.59	0	-0.59	權益分配
陳克祥	副總經理	3.81	0	-3.81	權益分配
羅世禮 ⁽¹⁾	已退任副總經理	0.70	0	-0.70	權益分配
姚軍	首席律師、公司秘書	0.59	0	-0.59	權益分配
陳德賢	首席投資執行官	0.29	0	-0.29	權益分配
金紹樑	董事會秘書	0.12	0	-0.12	權益分配
合計		20.97	0	-20.97	-

備註：(1) 羅世禮先生於2013年1月8日退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股票期權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變動情況

本公司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期內無股票期權持有情況，也沒有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含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含最高行政人員）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亦無獲授予權利以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權證權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公司員工的數量、專業構成及教育程度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在職員工190,284人。其中管理與行政人員52,249人，佔27.46%；業務人員99,300人，佔52.19%；技術人員13,552人，佔7.12%；其他人員25,183人，佔13.23%；員工中博士、碩士研究生學歷8,195人，佔4.31%；大學本科學歷89,646人，佔47.11%；大專學歷60,853人，佔31.98%；其他學歷31,590人，佔16.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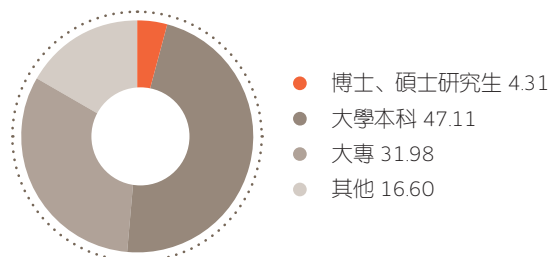
按專業構成

(%)



按學歷

(%)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會就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公司治理情況向股東匯報。

公司治理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按照監管部門頒佈的相關法規要求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開展公司治理活動且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責，履行各自的權力、義務；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健全、有效；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報告期內無違法、違規的情況發生。

報告期內，公司治理實際情況如下：

關於股東和股東大會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及兩次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大會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大會建立健全了和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積極聽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確保所有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知情權、參與權和表決權。

年度股東大會情況

公司於2012年6月27日在深圳以現場投票的方式召開了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如下報告和議案：《公司2011年度董事會報告》、《公司2011年度監事會報告》、《公司2011年年度報告及摘要》、《公司201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1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2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的議案》和《關於審議平安集團與關聯銀行持續性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會議聽取及審閱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履職工作報告》、《公司2011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和《公司2011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報告》。

臨時股東大會情況

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公司於2012年2月8日在深圳以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了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如下議案：《關於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關於審議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議案》、《關於審議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議案》、《關於審議〈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和《關於選舉范鳴春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

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公司於2012年9月20日在深圳以現場投票的方式召開了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以上股東大會決議可查閱本公司於2012年2月9日、2012年6月28日及2012年9月21日在《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以及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相關公告。上述股東大會決議公告亦於會議當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努力做到親身出席股東大會，積極了解公司股東的意見。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成員	委任為董事日期	親身出席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 年度內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⁵⁾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所佔百分比
執行董事			
馬明哲(董事長)	1988年3月21日	3/3	100%
孫建一	1995年3月29日	3/3	100%
任匯川 ⁽¹⁾	2012年7月17日	1/1	100%
顧敏 ⁽¹⁾	2012年7月17日	1/1	100%
姚波	2009年6月9日	3/3	100%
王利平(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¹⁾	2009年6月9日	2/2	100%
非執行董事			
范鳴春 ⁽²⁾	2012年3月8日	1/2	50%
林麗君	2003年5月16日	0/3	0%
黎哲	2009年6月9日	0/3	0%
郭立民	2010年2月11日	0/3	0%
陳洪博(於2012年3月8日退任) ⁽²⁾	2005年6月23日	0/1	0%
張子欣(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¹⁾	2006年5月25日	0/2	0%
王冬勝(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 ⁽³⁾	2006年5月25日	0/3	0%
鄭小康(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 ⁽¹⁾⁽³⁾	2012年7月17日	1/1	100%
伍成業(於2013年2月4日辭任) ⁽⁴⁾	2006年5月25日	1/3	3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鴻義	2007年3月19日	1/3	33.3%
陳甦	2007年3月19日	1/3	33.3%
夏立平	2007年6月7日	0/3	0%
湯雲為	2009年6月9日	1/3	33.3%
李嘉士	2009年6月9日	2/3	66.7%
胡家驥	2011年7月22日	1/3	33.3%
斯蒂芬●邁爾 ⁽¹⁾	2012年7月17日	0/1	0%
鍾煦和(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¹⁾	2009年6月9日	1/2	50%

- (1) 由於公司在2012年6月27日召開的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了董事會的換屆選舉，鍾熙和先生、張子欣先生、王利平女士分別退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職務。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斯蒂芬●邁爾先生新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鄭小康先生新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選舉任匯川先生和顧敏先生新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以上新任董事的任職資格於2012年7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批覆。
- (2) 陳洪博先生由於從股東單位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退休，於2012年1月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本公司於2012年2月8日召開了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范鳴春先生接替陳洪博先生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范鳴春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已於2012年3月8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並於同日正式接替陳洪博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3) 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之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王冬勝先生及鄭小康先生於2012年12月7日向公司董事會提交書面辭職函，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相關辭職申請自2012年12月7日辭職函送達本公司董事會之日起生效。
- (4) 由於滙豐保險及滙豐銀行與卜蜂集團之間接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的股份轉讓安排，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向公司董事會提交書面辭職函，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相關辭職申請自2013年2月4日辭職函送達本公司董事會之日起生效。
- (5)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其他非執行董事因公務原因或在國外未能親身出席部分股東大會。

股東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的一項措施，本公司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在股東大會上均單獨審議，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所有向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上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條第（三）項以書面形式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有關請求必須向股東大會明確說明需要審議的內容，且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以書面的形式通知本公司董事會。股東應遵循《公司章程》所載有關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規定及程序。

股東有權要求查詢《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條第（五）項所載信息，股東可就該等權利致函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室或電郵至「投資者關係」郵箱(IR@pingan.com.cn)發出查詢或提出請求。股東提出查詢有關信息的，應根據《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條規定提供相關書面證明文件，經公司核實其股東身份後予以提供。

關於董事、董事會以及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

董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由17名成員構成，其中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7名，每位董事的簡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除因2名股東單位委派的非執行董事辭任導致董事會席位空缺2人之外，董事會的人數、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根據《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本公司董事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全面的任職須知信息，以確保瞭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以及充分明白其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

本公司亦持續向所有董事提供諸如法定及監管制度更新、業務及市場轉變等信息，以便彼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規定履行職務及責任。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通過出席若干主題的外部培訓或座談會、參與內部培訓或閱讀若干主題的材料等方式，積極參與持續專業培訓，拓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自身始終具備全面及切合所需的信息以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即馬明哲先生、孫建一先生、任匯川先生、顧敏先生、姚波先生、范鳴春先生、林麗君女士、伍成業先生、黎哲女士、郭立民先生、張瀉義先生、陳甦先生、夏立平先生、湯雲為先生、李嘉士先生、胡家驥先生和斯蒂芬•邁爾先生均參與了與企業管治、監管規則及本公司業務相關的專業培訓；此外，李嘉士先生和胡家驥先生參與了財務相關主題的專業培訓，斯蒂芬•邁爾先生參與了財務及保險行業相關主題的專業培訓。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理，並就股東所委託的資產及資源向股東負責。董事會代表並且有責任為股東的整體利益行事。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及董事會可採取的決策類型中包括下列各項：

- 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方向、目標及策略、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同時監督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 制訂本公司的年度預算、財務報表及監察本公司的業績表現；
-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合併或出售計劃及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主要投資、資產抵押及其他形式的擔保事項；
- 制訂增加或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的方案、發行公司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及獎懲事項；及
- 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監督、評估及確保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及對有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另一方面授予管理層的職責、職能以及決策類型中包括下列各項：

- 實施董事會不時釐訂的本公司的整體方向、目標及策略、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及
- 對本公司業務進行日常管理。

董事會會議的出席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7次會議，所有該等會議均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召開，並由全體有權參與的董事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會議。公司全體董事恪盡職守，努力做到在深入了解情況的基礎上作出正確決策，注重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應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 出席董事會會議 次數／應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所佔百分比
執行董事				
馬明哲（董事長）	7/7	100%	0/7	0%
孫建一	7/7	100%	0/7	0%
任匯川 ⁽¹⁾	4/4	100%	0/4	0%
顧敏 ⁽¹⁾	3/4	75%	1/4	25%
姚波	7/7	100%	0/7	0%
王利平（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¹⁾	3/3	100%	0/3	0%
非執行董事				
范鳴春 ⁽¹⁾	6/6	100%	0/6	0%
林麗君	7/7	100%	0/7	0%
黎哲	5/7	71.4%	2/7	28.6%
郭立民	2/7	28.6%	5/7	71.4%
陳洪博（於2012年3月8日退任） ⁽¹⁾	1/1	100%	0/1	0%
張子欣（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¹⁾	3/3	100%	0/3	0%
王冬勝（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 ⁽¹⁾	2/6	33.3%	4/6	66.7%
鄭小康（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 ⁽¹⁾	3/3	100%	0/3	0%
伍成業（於2013年2月4日辭任） ⁽¹⁾	7/7	100%	0/7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瀉義	7/7	100%	0/7	0%
陳甦	6/7	85.7%	1/7	14.3%
夏立平	7/7	100%	0/7	0%
湯雲為	7/7	100%	0/7	0%
李嘉士	7/7	100%	0/7	0%
胡家驪	7/7	100%	0/7	0%
斯蒂芬•邁爾 ⁽¹⁾	3/4	75%	1/4	25%
鍾煦和（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¹⁾	2/3	66.7%	0/3	0%

(1)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退任、辭任及新任的詳細情況請參見本章「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附註。

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公司於2012年1月10日至12日以通訊表決的方式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推薦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和《關於聘任金紹樑先生出任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

公司於2012年3月15日在深圳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經營報告〉的議案》、《公司201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1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12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年度報告（草稿）〉的議案》、《公司2011年度公司治理報告》、《公司2011年度董事會報告》、《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業績公告》及《公司2011年年度報告摘要》、《關於推薦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召開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董事履職工作報告及獨立董事述職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公司治理報告〉的議案》、《關於修訂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財務資源規劃與配置的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平安集團與關聯銀行持續性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姚軍先生離任董事會秘書的審計報告及審查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平安壽險認購交通銀行非公開發行A股股份關聯交易的議案》。董事會通過審議《公司2011年度風險評估報告》、《公司2011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和《公司2011年度合規工作報告》，並參閱安永提供的《安永關於公司2011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報告》後，認為公司內部監控體系健全、有效。

公司於2012年4月27日以深圳為主會場，通過視頻連通方式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經營報告與公司2012年工作計劃》、《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報告及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公佈（草稿）》、《關於選舉第八屆董事會副董事長的議案》和《關於審議〈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孫建一的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

公司於2012年7月25日以深圳為主會場，通過視頻連通方式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第九屆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人員組成的議案》、《關於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的議案》、《關於聘任馬明哲先生出任公司首席執行官(CEO)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關於明確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與償付能力資本有關的特別條款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召開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和《關於審議〈公司未來三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

公司於2012年8月23日在上海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中期經營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中期報告（草稿）〉的議案》、《公司2012年中期報告摘要（草稿）》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公佈（草稿）》、《關於派發公司2012年中期股息的議案》和《關於審議〈2012年半年度集團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

公司於2012年10月30日在南京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經營報告〉的議案》、《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報告》及《公司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公佈》、《關於聘請姚波先生兼任公司總精算師的議案》和《關於審議張振堂先生離任稽核報告的議案》。

公司於2012年12月17日至18日以通訊表決的方式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關於聘請安永為公司高管人員實施審計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副總經理羅世禮先生離任稽核報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召開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本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根據2012年6月27日召開的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的《公司201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1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25元（含稅），共計人民幣1,979,035,523元。該利潤分配方案已於報告期內實施完畢。

根據《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七條的規定，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可分配中期股利。根據股東大會授權，2012年8月23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派發公司2012年中期股息的議案》，即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2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5元（含稅），共計人民幣1,187,421,313.80元。該利潤分配方案已於報告期內實施完畢。

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四個專業委員會。有關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各自角色、職能及組成具體如下。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對公司重大投資、產權交易、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生產經營項目等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時監控和跟蹤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批准實施的投資項目，重大進程或變化情況及時通報全體董事。

經公司於2012年7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馬明哲先生、張鴻義先生、湯雲為先生、李嘉士先生及王冬勝先生出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王冬勝先生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於同日起不再出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截至2012年12月31日，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75%。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設主任委員1名，由公司董事長擔任，負責主持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工作。

公司治理報告

於2012年，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委員出席情況均符合《公司章程》和《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工作細則》規定。會議審議了公司2012年度第一季度經營報告與公司2012年工作計劃、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等。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應出席 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執行董事				
馬明哲（主任委員）	3/3	100%	0/3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鴻義	3/3	100%	0/3	0%
湯雲為	3/3	100%	0/3	0%
李嘉士	3/3	100%	0/3	0%
非執行董事				
王冬勝 ⁽¹⁾	0/2	0%	2/2	100%

(1) 王冬勝先生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於同日起不再出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和進行風險管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負責檢視外聘審計師的委任、外聘審計師酬金及有關外聘審計師任免的任何事宜。此外，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其中涉及定期審查公司不同管治結構及業務流程下的內部控制，並考慮各自的潛在風險及迫切程度，以確保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有關審閱及審查的範圍包括財務、經營、合規情況及風險管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審閱公司的內部審計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呈交相關報告及推薦意見。

於2012年，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發生了調整。鍾煦和先生於2012年6月27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同日起不再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委員。經公司於2012年7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湯雲為先生、張鴻義先生、陳甦先生、胡家驊先生、斯蒂芬·邁爾先生及伍成業先生出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截至2012年12月31日，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5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1位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80%，所有委員均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一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門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任委員。

於2012年，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5次會議，所有該等會議均根據《公司章程》和《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規定召開。尤其是，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財務報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告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第三季度財務報告。此外，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會議審閱並同意將未經審計的2012年度財務報表提交審計師審計，並亦於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2013年第二次會議上審閱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經審計的財務報告，並對財務報告的編製基準（包括所採納的假定及會計政策及標準的適當性）滿意，且已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應出席 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雲為（主任委員）	5/5	100%	0/5	0%
張鴻義	5/5	100%	0/5	0%
陳甦	5/5	100%	0/5	0%
胡家驪	5/5	100%	0/5	0%
斯蒂芬·邁爾 ⁽¹⁾	3/3	100%	0/3	0%
鍾煦和 ⁽²⁾	2/2	100%	0/2	0%
非執行董事				
伍成業 ⁽³⁾	5/5	100%	0/5	0%

(1) 斯蒂芬·邁爾先生於2012年7月25日起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2) 鍾煦和先生於2012年6月27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同日起不再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委員。

(3) 伍成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於同日起不再出任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委員。

此外，為使委員會成員可更好地評估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所有委員亦於年內與本公司外聘審計師進行兩次單獨會晤。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已審核本公司審計師的表現、獨立性及客觀性，對結果滿意。

報告期內，本公司支付審計師安永的報酬如下：

已提供服務（人民幣百萬元）	已付／應付費用
財務報表審計服務 – 審計、審閱及執行商定程序費用	51
內部控制審計費用	6
其他鑑證服務費用	1
非鑑證服務費用	14
合計	72

公司治理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依董事會授權，釐訂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並就建立一套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為該等人士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參考董事會制定的企業目的及目標，審閱及批准以兼顧績效和市場為基礎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尤其獲授特定職責，須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倘薪酬委員會某一成員的薪酬需予釐定，則該成員的薪酬須由委員會其他成員進行釐定。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2次會議。

經公司於2012年7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李嘉士先生、夏立平先生、湯雲為先生、胡家驪先生、及鄭小康先生出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鄭小康先生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於同日起不再出任薪酬委員會的委員。截至2012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4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等董事均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薪酬委員會由1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任委員。

於2012年，薪酬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委員出席情況均符合《公司章程》和《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規定。委員會審議了公司副總經理計葵生先生、董事會秘書金紹樑先生、首席投資執行官陳德賢先生的薪酬，並檢視了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此外，委員會還聽取了關於公司執行董事2011年獎金結算的報告、關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09年度長期獎勵兌現支付的報告、關於公司執行董事2011年長期獎勵結算的報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應出席 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主任委員）	3/3	100%	0/3	0%
夏立平	3/3	100%	0/3	0%
湯雲為	3/3	100%	0/3	0%
胡家驪	3/3	100%	0/3	0%
非執行董事				
鄭小康 ⁽¹⁾	1/1	100%	0/1	0%

(1) 鄭小康先生於2012年7月25日起出任薪酬委員會委員；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於同日起不再出任薪酬委員會的委員。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填補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空缺的人選進行評審、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須舉行1次會議，但如有必要，可舉行多次會議。

董事的提名是根據公司業務活動、資產及管理組合，參照並對個人的業務洞察力及責任心、學術及專業成就及資格、經驗及獨立性加以考慮。提名委員會獲授予職責，須積極考慮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級別的需要，研究甄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標準及程序，在考慮及物色適當人選後，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並落實董事會就委任所作出的任何決定及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的目的及主要目標是使董事會保持盡責、專業及具問責性，以便為公司及其股東服務。

經公司於2012年7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張鴻義先生、夏立平先生、李嘉士先生、馬明哲先生及任匯川先生出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孫建一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截至2012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2位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比為60%，並由1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任委員。

於2012年，提名委員會共舉行5次會議，委員出席情況均符合《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規定。會議審議並向董事會推薦了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其中，對董事會成員變動的建議包括推薦范鳴春先生接替陳洪博先生出任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推薦范鳴春先生出任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副董事長、推薦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推薦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和副董事長。提名委員會除對新聘董事作出具體提名外，還根據本公司業務活動、資產及管理組合，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提名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成員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會議次數／應出席 會議次數	由受委任 代表出席會議 次數所佔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鴻義（主任委員）	5/5	100%	0/5	0%
夏立平	5/5	100%	0/5	0%
李嘉士	5/5	100%	0/5	0%
執行董事				
馬明哲	5/5	100%	0/5	0%
任匯川 ⁽¹⁾	2/2	100%	0/2	0%
孫建一 ⁽²⁾	3/3	100%	0/3	0%

(1) 任匯川先生於2012年7月25日起出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2) 孫建一先生自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後不再出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公司治理報告

關於監事和監事會

監事會現有成員7名，其中外部監事3名、股東代表監事1名、職工代表監事3名，每位監事的簡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監事會的人數、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

監事會的主要職能及職權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核實董事會所編製及擬提呈股東大會呈覽的財務報告及其他財務資料；
-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
- 監督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遵守適用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舉行6次監事會會議，通過審閱公司上報的各類文件，例如定期報告和專題匯報等，對公司的經營狀況、財務活動進行檢查和監督。全體監事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權益和利益。此外，監事列席了報告期內召開的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現場會議，對公司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進行了檢查監督，保障了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的發展。公司監事詳細履職情況載於「監事會報告」部份。

關於管理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了一個執行委員會，是董事會下的最高執行機構。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本公司的內部業務報告、有關本公司的投資及利潤分配政策及本公司的管理政策、發展計劃及資源分配計劃。執行委員會亦負責就重大發展策略、業務計劃、財務系統及重大人事升遷等事項作出管理決定。此外執行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公司子公司的業務計劃，以及評估子公司的財務表現。本公司亦已在執行委員會之下設立了五個管理委員會，即投資管理委員會、預算管理委員會、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風險監控委員會和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投資管理委員會

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投資業務，對集團公司日常經營管理中的重大投資問題進行決策，總體進行集團投資及相關活動的審批、管理、檢視、風險控制，並完善相關投資管理監控體系。投資管理委員會現由9名成員組成，主席亦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副主任出任。

預算管理委員會

預算管理委員會領導並指導集團戰略規劃和全面預算管理工作的開展。預算管理委員會負責確定集團戰略規劃、制定戰略規劃指引、批准各業務系列編製的經營預算。此外預算管理委員會亦監察集團發展策略、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的執行。預算管理委員會現由8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出任。

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

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及修訂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的方針；對投資者關係部門的運作進行協調、指導及檢討；監督有關投資者關係的重要資料的核對及整理，以及審查將向公眾披露的重要數據；審查外界新聞公佈，及指導應對媒體對本公司經營活動的負面輿論；指導與股東的交流；監督及組織路演及與投資者及金融分析師的會晤；指導與上市地交易所的溝通；定期組織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舉行會議；召集臨時會議處理突發事件；指導追蹤股價的異常波動；及指導應對評估機構對本公司的評估。投資者關係管理委員會現由15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總經理出任。

風險監控委員會

風險監控委員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發展戰略、整體風險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指導各控股子公司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及監督其履職情況，監視公司風險暴露和可用資本的情況，及時提出預警並建議應對措施，監督各控股子公司或業務線的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跟進審計對各項重大風險管理建議的落實情況。風險監控委員會現由8名成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稽核執行官擔任。

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領導並指導集團保險資金的資產負債匹配管理工作。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確定集團保險資產負債管理理念和風險偏好；審議保險資金戰略資產配置規劃、審議保險資金投資指引；檢視投資業績、檢視戰略資產配置執行和風險狀況；提出相關財務管理策略建議；提出保險產品建議；制定外部投資管理人委託政策等。保險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現由17名委員組成，主任由本公司總經理出任。

關於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

公司致力於不斷建立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結構，並相信健全的公司治理結構可進一步提升公司管理的效率及可靠性，並對本公司實現股東價值的最大化至關重要。

信息披露

報告期內，公司高度重視並積極展開公司治理自查工作。通過不斷審視公司治理的各個環節，公司的公司治理規範度和公平度、信息披露及時性和透明度、股東價值提升及認同度、財務會計準則和監管機構規定遵守程度、風險管理機制和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善程度等各方面均符合監管要求，不存在需進一步整改的治理問題。

本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實、準確、完整、及時、有效地披露公司各項信息，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得信息，不存在任何違反信息披露規定的情形。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違規對外報送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內幕信息知情人違法違規買賣公司股票的情形。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重大遺漏信息補充以及業績預告修正等情況。

公司治理報告

投資者關係

公司本著合規、客觀、一致、及時、互動和公平的原則，堅持積極、熱情、高效地為國內外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提供服務，增進投資者與公司間的相互了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實現公司公平的企業價值。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pingan.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可供公眾人士瀏覽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數據。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亦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室或電郵至(IR@pingan.com.cn)或(PR@pingan.com.cn)。本公司會以合適的形式處理有關查詢。

報告期內，公司在綜合金融戰略、交叉銷售、兩行整合、A股可轉債、投資者保護主題宣傳以及各條業務線規劃及發展等方面重點加強了與資本市場的溝通。公司通過公開說明會、視頻及電話會議、路演及網上路演等形式，就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及季度業績進行說明。並針對特別項目或活動，採取電話會議、反向路演、股評家聚會以及開放日等形式，主動向市場進行推介，加深了資本市場對公司的了解和溝通。除積極保持與機構投資者的良好溝通外，為更好地服務中小投資者、保障投資者權益，公司採取了多種渠道與中小投資者進行溝通，包括但不限於網上路演、公司網站、郵箱及電話等。

於2012年，公司組織業績發佈會2次、全球電話會議2次、股評家聚會2次和開放日1次，組織國內外路演8次及網上路演2次，接待國內外投資者／分析師調研近125批次，參加國內外投行及券商會議約37場，處理有效投資者郵件約150封，處理投資者電話諮詢約2,000餘通。此外，公司致力於加強資本市場分析報告及股東信息收集，高度重視投資者關注的問題和提出的建議，進一步提升公司經營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同時努力完善內部流程及制度建設，爭取有針對性的、高效地為投資者提供更為便捷的服務。

報告期內，中國平安榮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評選的「2012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H股類別金獎；《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評選的「2012年度亞洲卓越大獎」多個獎項及「亞洲公司治理傑出表現獎」；《亞洲金融》雜誌評選的「2012亞洲最佳管理企業」多個獎項；《機構投資者》雜誌評選的「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等多個獎項；以及國內知名財富管理媒體《理財周報》評選的「2012中國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等多個獎項。

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本《公司章程》作出了以下修訂：

第二百一十三條

公司稅後利潤按以下順序使用：

- (一) 彌補上一年度的虧損；
- (二) 提取法定公積金百分之十；
- (三) 提取任意公積金；
- (四) 支付股東股利。

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是否提取任意公積金由股東大會決定。

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東大會違反前款規定，在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必須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在公司實現的年度可分配利潤（即公司彌補虧損、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的稅後利潤）為正值並且符合屆時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對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公司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具體的現金分紅比例將綜合考慮公司的盈利、現金流和償付能力情況，根據公司的經營和業務發展需要，由公司董事會制訂分配方案並按照公司章程規定實施。

董事會在制訂利潤分配方案時，應通過多種方式充分聽取和吸收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意見和建議。公司獨立董事還應對利潤分配方案發表獨立意見。股東大會對現金分紅具體方案進行審議時，應當通過多種渠道主動與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並及時答覆中小股東關心的問題。

因國家法律法規和中國證監會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頒佈新的規定或公司外部經營環境、自身經營情況發生重大變化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應以保護股東利益為出發點，嚴格履行決策程序，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和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擬定變動方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並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方可實施。

公司治理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7名，符合中國證監會和中國保監會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達到董事會成員總人數三分之一以上的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的規定，並已向本公司提交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沒有擁有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任何業務或財務權益，本公司繼續認為他們具有獨立性。而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不能在本公司擔任行政職務。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負有誠信義務，尤其受託負責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他們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起著重要的制衡作用且為公司治理的關鍵環節。此外他們豐富的業務及財務經驗對本公司順利發展甚為重要。

獨立非執行董事相關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況、主要內容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公司於2008年3月19日制定並審議通過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報工作制度》，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關聯交易以及年報編製和披露過程中的責任和義務等作出了明確規定。2007年8月公司制定了《獨立董事工作指引》，並依據上交所上市規則（2008年修訂）於2009年4月對《獨立董事工作指引》做了修訂，其中詳細地規定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提名、選舉和更換程序，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和義務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的保障等。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行使《公司章程》賦予的權力，及時了解公司的重要經營信息，全面關注公司的發展狀況，積極參加公司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會議。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審慎核查公司2011年度對外擔保情況，認為公司能嚴格控制對外擔保風險，對外擔保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於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於2012年度審議的《關於推薦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聘任金紹樑先生出任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關於推薦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審議平安集團與關聯銀行持續性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和《關於審議平安壽險認購交通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關聯交易的議案》，及第九屆董事會於2012年度審議的《關於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的議案》、《關於聘任馬明哲先生出任公司首席執行官(CEO)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未來三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和《關於聘請姚波先生兼任公司總精算師的議案》，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經過認真審議各自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以及誠信與勤勉義務；積極參加董事會會議及專業委員會會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	委託出席(次)	缺席(次)	備註
張鴻義	7	7	-	-	-
陳甦	7	6	1	-	公務原因未能親自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夏立平先生代為參會並行使表決權
夏立平	7	7	-	-	-
湯雲為	7	7	-	-	-
李嘉士	7	7	-	-	-
胡家驪	7	7	-	-	-
斯蒂芬·邁爾(於2012年7月17日獲委任)	4	3	1	-	因在國外未能親自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授權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湯雲為先生代為參會並行使表決權
鍾煦和(於2012年6月27日退任)	3	2	-	1	因在國外未能參與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表決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公司董事會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提出異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建議被採納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股東及本公司整體而言有關的多項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治理、改革發展和生產經營，發表了具建設性的意見和建議，決策過程中亦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所有意見和建議本公司均予以採納。

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分散，無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作為綜合金融集團，公司在中國保監會的監管下，保持業務、人員、資產、機構和財務五方面完全獨立。公司為自主經營、自負盈虧的獨立法人，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違規資金佔用的情形，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此出具了專項說明；公司亦不存在向大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提供未公開信息的情況。

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況

公司一貫致力於構建符合國際標準和監管要求的內部控制體系。根據國家法律法規以及各監管機構的要求，以現代國際一流金融企業為標桿，秉承公司綜合金融發展戰略，結合經營管理需要，踐行「法規+1」的合規理念，貫徹「覆蓋全面、運作規範、針對性強、執行到位、監督有力」的內部控制運行機制，著力提高抵禦風險的能力，確保集團及下屬專業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符合監管要求；確保單一／累積風險低於公司可接受水平，促進保險、銀行、投資三大支柱業務以及整個集團可持續健康發展。2012年，公司矢志打造「平安信賴工程」，務實整合升級內部控制體系，遵循「以制度為基礎、以風險為導向、以流程為紐帶、以內控平台系統為抓手」思路，力求將信賴建立在制度與流程上，將信賴建立在機制與平台上，集團的風控理念和管理體系與機制得到監管的高度贊賞和同業、媒體的高度認可，平安集團內控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行業領先地位得到進一步鞏固。

在內部控制體系與架構方面，內控及風險管理體系、治理架構和平台建設進一步優化，對集團綜合金融戰略目標的持續性體系保障能力進一步加強。平安已建立由董事會負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以相關專業委員會為依託，各職能部門密切配合，覆蓋各專業公司及業務線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公司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審查、評價公司內部控制的實施情況，協調內部控制審計及其他相關事宜。集團執行委員會（管理層）下設風險監控委員會負責制訂風險管理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監控公司風險暴露和可用資本的情況；指導各專業公司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及監督其履職情況；監督各專業公司或業務線的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文化建設等。2012年，公司進一步加強「業務及職能部門直接承擔管理、合規及風險管理部門統籌推動支持、稽核監察部門監督檢查審計」三道防線的分工與協作，強化工作銜接與信息共享機制以及「事前、事中、事後三位一體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有效地進行風險管控以及保障公司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在內部控制機制與手段方面，公司持續優化完善公司治理、風險防火牆、關聯交易管理等機制，防控系統性風險與風險傳遞，落實風險合規考核與機構風險評級考核，進一步促進內部控制有效實施。目前，以先進的內控評價方法論為指導，合規部統籌推動業務部門進行內控自我評價、稽核監察部獨立評價、專業審計機構進行外部審計的內控評價工作機制運轉良好，成效顯著。

2012年，公司深入貫徹《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落實監管要求，積極開展內控評價工作。在公司「專業創造價值」的文化與品牌理念引領下，確立了「合規成就專業、專業創造價值、價值提升信賴」的年度合規內控工作主題，並推出內控工作競賽等系列活動，在全系統範圍內營造了高層垂范，人人合規的良好氛圍，增強全員合規內控意識，提升內控評價工作成效。進一步完善優化內控評價機制，整合升級內控體系，提升內控評價的標準化與規範化，強化業務部門內控自評屬主意識，逐步實現「內控人人參與、合規人人有責、內控融入業務和流程」的常态化運作機制。同時，繼續推進實施《內部控制評價管理辦法》，更新《內部控制自評手冊》以及《內部控制稽核獨立評價手冊》，進一步健全內控制度體系；升級內控評價系統平台，持續提升內控評價工作過程自動管控功能，為內控評價工作提供更好支持。

公司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建設，在堅持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與原則下，不斷完善風險治理，規範風險管理流程，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風險管理方法和手段，進行風險的識別、評估和控制，支持業務決策，進一步提升風險量化水平並逐步建立集中管控的風險管理平台。2012年，公司對風險管理體系進行了全面的審視，進一步梳理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明確風險管理目標、研究探索新的風險管理技術方法；對主要類別風險運用情景分析、風險限額、壓力測試等方法進行科學有效的管理，確保公司承擔的風險與獲得的收益相匹配；集團結合第二代償付能力監管體系建設要求，成立專項工作小組，推動保險系列專業公司建立償付能力管理體系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制定和實施一系列有關市場、信用和操作風險的內部管理制度，規範風險管理流程；建立集團併表下一般企業信用風險管理機制，持續優化金融同業及一般企業信用風險限額體系，進一步有效防範全集團金融同業及一般企業業務的集中度風險；規範風險監控報告制度，定期出具月報、季報等報告，並提出風險管理提示，保證市場風險在風險承受能力範圍內；同時，公司持續推進平安銀行合併後的全面整合工作，指導支持銀行條線按照監管機構的要求開展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項目工作，為今後借鑑國際先進理念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奠定堅實的基礎。

2012年，公司進一步完善符合國際標準和監管要求的、國內領先的稽核監察管理體系和運行機制，持續貫徹並推行獨立、垂直的稽核集中管理模式，不斷創新和推廣新稽核手段、提升平台自動化水平，實現了稽核階段性監督向日常性監督轉變。深入推進風險導向的稽核監察管理體系，有效整合稽核資源，運用創新稽核手段，將稽核工作的重點轉向對風險控制有效性和管控效果的評估；以遠程審計為核心，將各個稽核手段有效的組合起來，對風險控制有效性以及風險管控效果進行評估，有效預警和查處高風險事項，並針對內部控制的薄弱環節提出合理化建議；以IT審計為依託，有效提升公司在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和信息系統內部控制方面的水平和能力；以投資業務信息防火牆審計為引擎，構建公司間跨牆和利益衝突監測機制，完善相關內控管理制度，識別與堵治風險漏洞，防止風險的傳遞。

公司治理報告

全面推進案件防控體系建設，建立覆蓋保險、銀行、投資各系列的案件防控和聯席會議機制，完善跨系列案件預警和應急處理機制，充分發揮監察案防機制對潛在風險的預警監控作用，持續完善反保險欺詐、反洗錢和反舞弊機制，進一步提升風險預防和監控能力：保險系列方面，全面落實保監會《保險公司稽查審計指引》，持續加強公司業務條線的內控管理，通過監察工作與遠程審計工作之間的有效銜接，實現對異常數據或風險指標的提前介入和處理，確保及時發現、處理案件線索，防範損失的擴大和影響的蔓延，推動保險系列案防工作不斷深入；銀行系列方面，繼續以風險為導向，深化條線整合工作，在完成隊伍融合的基礎上，逐步實現制度、流程、平台、項目管理一致化，繼續建立健全銀行內審制度，不斷完善審計項目全流程控制，有效提升審計效率和質量，通過完善案防管理組織架構、建立案防制度體系，提升案件防控能力；投資系列方面，繼續實施投資業務信息防火牆審計，構建公司間跨牆和利益衝突監測機制，並進一步擴大投資系列專業公司間信息防火牆的範圍，完善相互間信息防火牆體系的搭建，達到定期、動態審計信息防火牆機制的目標，以確保信息防火牆各項管控措施持續有效。

本年度內，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本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通過公司董事會審議，並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公司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了審計，並關注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本公司的考評及薪酬機制

本公司薪酬政策的目的是吸引、保留和激勵人才，支持公司經營目標的實現。薪酬政策的原則是導向清晰、體現差異、激勵績效、反映市場、成本優化。本公司員工的薪酬組合，以崗位價值定薪，接軌市場；以績效定獎金，突出貢獻。除薪酬和獎金外，員工亦享有若干福利待遇。同時，基於各子公司或各業務單元的經營特點、發展階段和市場薪酬水平的不同，薪酬組合結構也可能不盡相同。

經2004年公司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建立了虛擬期權形式的長期獎勵計劃制度。2012年度，沒有新授予的虛擬期權形式的長期獎勵計劃，對於已到期的虛擬期權形式的長期獎勵計劃也未行使。

本公司的薪酬目的和原則是相對長期的、穩定的，而薪酬具體策略和薪酬結構會根據市場的變化和本公司業務發展階段的不同等原因進行調整和優化，從而支持本公司達成經營目標。

至於董事方面，執行董事因擔任本公司的職務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確定其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來自境內和境外，並根據國內和香港的市場水平不同分別支付董事袍金；股東提名的非執行董事不享有董事袍金。全體董事的薪酬待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考慮及建議並由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

公司根據業務規劃對高級管理人員設定明確的三年滾動計劃與年度問責目標，依據目標達成情況，每年進行兩次嚴格的問責考核，並結合三百六十度反饋，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綜合評價。問責結果與長短期獎勵、幹部任免緊密掛掛鉤，綜合評價作為幹部發展的重要參考依據。

公司治理制度建設健全情況

本公司已經根據各項法律、法規及上交所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建立了縝密、系統的公司治理制度，為公司治理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和基本的行動指南。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建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於2009年10月27日制定了《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並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建立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規定》於2012年3月15日對《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進行修改。此外，為加強公司未公開信息管理，防範未公開信息不當傳播或濫用，保護公司和客戶利益，公司於2012年7月制定了《公司未公開信息管理暫行辦法》。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及《公司未公開信息管理暫行辦法》開展內幕信息及未公開信息管理工作，並根據中國證監會等監管部門的有關要求及依照相關制度對內幕信息知情人買賣公司股票的行為進行了跟蹤及管理，公司及相關人員未因違反相關規定或涉嫌內幕交易而發生被監管部門採取監管措施及行政處罰的情況。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經公司於2012年9月20日召開的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對《公司章程》中利潤分配相關內容進行修訂，本次修訂的詳細情況載於本章「章程修訂」部份。

本公司遵守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履行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舉行會議，審閱了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公司治理報告所披露的內容。

除以下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止期間任何時間未遵守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及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間任何時間未遵守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的資料。

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應有區分且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經考慮《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相關原則及審閱本公司管理架構後，董事會認為：

1. 本公司自1994年引進境外戰略投資者（高盛、摩根士丹利）以來，逐步建立了國際標準的董事會體系，不僅董事會人員構成上達到了國際化、多元化、專業化的水平，而且制定了規範、嚴格的運作制度和議事規則。董事長作為董事會會議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在董事會決策上並無有別於其他董事的特殊權力。
2. 在公司日常經營層面，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和架構，設立了總經理、執行委員會及專業委員會等崗位和機構，重大事項均經過完整、嚴密的研究和決策程序，可以確保首席執行官規範、有效地履行職責。

公司治理報告

3.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各項業務和經營業績始終保持持續、穩健、快速的增長，公司的經營管理模式得到各界的充分認同。長期以來，本公司一直實行董事長兼任首席執行官的模式，長期實踐證明這一模式是可靠的、高效的、成功的，延續這一模式有利於公司未來發展。
4. 《公司章程》對董事會和管理層之間的職責分工有著非常清晰的規定。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管理架構既能為本公司提供有效管理，同時又可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全體股東的權益。因此，本公司目前無意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對公司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出席本公司年度內股東大會的詳細情況載於本章「關於股東和股東大會」部份。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遵守聯交所《標準守則》情況

於2004年5月28日，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行為守則於2011年8月17日進行了相應修訂，其條款的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專門查詢後，彼等確認自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馬明哲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

2013年3月14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全體同仁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主要着力於開展保險、銀行及投資三項核心業務。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主要客戶

回顧年內，來自本集團前五大客戶的營業收入佔年內營業收入的比例少於1%。

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已發行股份）均不在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財務信息摘要

本集團過去5年的業績及資產負債的摘要信息已載列於「五年數據摘要」部份。

報告期內現金分紅政策及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情況

現金分紅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三條，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在公司實現的年度可分配利潤（即公司彌補虧損、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的稅後利潤）為正值並且符合屆時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對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公司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具體的現金分紅比例將綜合考慮公司的盈利、現金流和償付能力情況，根據公司的經營和業務發展需要，由公司董事會制訂分配方案並按照《公司章程》規定實施。

董事會在制訂利潤分配方案時，應通過多種方式充分聽取和吸收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意見和建議。公司獨立董事還應對利潤分配方案發表獨立意見。股東大會對現金分紅具體方案進行審議時，應當通過多種渠道主動與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並及時答覆中小股東關心的問題。

因國家法律法規和中國證監會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頒佈新的規定或公司外部經營環境、自身經營情況發生重大變化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應以保護股東利益為出發點，嚴格履行決策程序，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和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擬定變動方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並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方可實施。

董事會報告

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情況

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即以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派發公司2011年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5元（含稅），共計人民幣1,979,035,523元。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為2012年7月13日，紅利發放日為2012年7月27日。

2012年8月23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2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即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2年中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5元（含稅），共計人民幣1,187,421,313.80元。有關利潤分配方案已經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分紅派息的A股股權登記日為2012年9月25日，H股股權登記日為2012年10月3日，紅利發放日為2012年10月22日。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關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相關股東大會決議和董事會決議公告分別刊登於2012年6月28日和8月24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證券日報》。本公司2011年度分紅派息公告及2012年中期分紅派息公告分別刊登於上交所、聯交所網站，以及2012年7月10日和9月20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證券日報》。上述分配方案已經實施完畢。

年度業績及利潤分配

本集團2012年業績載於「財務報表」部份。

集團2012年經審計的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00.50億元，母公司淨利潤為人民幣73.55億元。根據《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公司在確定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額時，應當按照母公司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表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同時規定，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的，可以不再提取。經過上述利潤分配，並結轉上年度未分配利潤後，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確定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68.19億元。

公司在2012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共計人民幣1,187,421,313.80元。公司建議，以總股本7,916,142,092股為基數，派發公司2012年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30元（含稅），共計人民幣2,374,842,627.60元，其餘未分配利潤結轉至2013年度。

以上預案尚須公司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實施。有關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關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已經獨立董事發表同意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無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

公司前三年分紅情況如下表：

	年度內每股派發現金股息 (人民幣元)	現金分紅的數額(含稅) ⁽¹⁾ (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比率(%)
2011年 ⁽²⁾	0.40	3,166	19,475	16.3
2010年 ⁽²⁾	0.55	4,204	17,311	24.3
2009年 ⁽²⁾	0.45	3,395	13,883	24.5

(1) 現金分紅的數額含該年度的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

(2) 各年度的利潤分配已於相應年度實施完畢。

可供分配儲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268.19億元，其中人民幣23.75億元已建議撥作本年度末期股息，剩餘部份全部結轉至2013年度。此外，本公司的資本公積及盈餘公積為人民幣904.88億元，於日後資本發行時可供分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載列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部份。

報告期內投資情況

本公司非募集資金主要來源於核心保險業務。本公司嚴格按照中國保監會的相關法規要求進行保險資金運用，所有保險資金的投資均為日常經營活動中的正常運用。

報告期對外股權投資情況

對外股權投資情況載列於「重要事項」部份。

股本

2012年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以及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結構載列於「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部份。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公司於2012年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49百萬元。

固定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於年內的投資性房地產和固定資產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

優先認股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或《公司章程》並無有關優先認股權的規定，以要求本公司按現時股權的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

董事和監事信息載列於「公司治理報告」和「監事會報告」部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載列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根據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及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7月和2012年8月與第九屆董事會全體董事和第七屆監事會全體監事訂立了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中對董事及監事的任期、職責、薪酬費用、保密職責和合同的生效及終止等做了詳細約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如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合約需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9。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董事或監事於2012年內概無於任何對本集團的業務為重要的合約（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為其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份。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他們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都沒有獲授權通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或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於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2年及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下列人士被視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原非執行董事王冬勝先生為滙豐銀行行政總裁、兼任滙豐控股常務總監和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同時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該銀行為中國內地最大的外資銀行，提供廣泛銀行及金融服務，其業務網絡不斷擴展。由於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安銀行獲中國銀監會批准，在中國主要從事商業銀行業務，因此滙豐銀行的認可銀行業務在一定程度上與平安銀行出現重疊，因而可能與平安銀行的業務構成競爭。截至2012年12月7日，王冬勝先生已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已不存在上述業務競爭的情況。

除已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確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不存在任何業務競爭利益，不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

董事會專業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有關董事會專業委員會的詳情載列於「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詳情載於「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部份。

持續關聯交易

持續關聯交易情況載列於「重要事項」部份。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5。

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除由馬明哲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公司部分非執行董事（含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部分股東大會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止期間任何時間未遵守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及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間任何時間未遵守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所列的適用守則條文的資料。有關本公司無意將本公司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的安排及所考慮理由的詳情，載於「公司治理報告」部份。本公司董事出席本公司年度內股東大會的詳細情況載於「公司治理報告」的「關於股東和股東大會」部份。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執行情況

內幕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執行情況的詳情載於「公司治理報告」的「公司治理制度建設健全情況」部份。

審計師

根據公司2011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司於2012年繼續聘請了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統稱「安永」）分別擔任公司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告審計師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審計師，聘請安永擔任本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師，截至報告期末安永已為本公司提供了連續11年的審計服務。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13年3月14日）所知，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不少於20%的已發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適用的最低公眾持股量）一直由公眾持有。

承董事會命

馬明哲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深圳

2013年3月14日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權益。

監事會的工作情況

2012年3月15日在深圳市召開了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公司2011年度監事會報告》、《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年度報告〉正文和摘要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關於推薦公司第七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董事履職工作報告及獨立董事述職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1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姚軍先生離任董事會秘書的審計報告及審查報告的議案》，並聽取和審閱了《關於公司遵循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情況的簡要報告》、《公司2011年度廉政建設報告》和《公司2011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

2012年4月21日至4月27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孫建一的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

2012年7月23日至7月25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選舉顧立基先生出任第七屆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2012年8月23日在上海市召開了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中期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修訂〈監事服務合同〉的議案》，並聽取了《公司2012年上半年內部控制工作報告》和《關於公司遵循〈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情況的簡要報告》。

2012年10月25日至10月30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報告（草稿）〉的議案》、《關於審議張振堂先生離任稽核報告的議案》。

2012年12月17日至18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副總經理羅世禮先生離任稽核報告的議案》。

監事會各位成員出席監事會的情況具體如下：

監事類別	姓名	委任為監事日期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外部監事	顧立基(主席)	2009年6月3日	6/6	100%
	孫福信	2003年5月16日	6/6	100%
	彭志堅	2009年6月3日	6/6	100%
股東代表監事	林立	2012年7月17日	4/4	100%
職工代表監事	孫建平	2010年3月19日	6/6	100%
	趙福俊	2012年7月17日	4/4	100%
	潘忠武	2012年7月17日	4/4	100%
	丁新民(已退任) ⁽¹⁾	2009年6月3日	2/2	100%
	肖繼艷(已退任) ⁽¹⁾	2011年5月5日	2/2	100%

(1) 丁新民先生和肖繼艷先生由於任期屆滿，公司工會工作委員會於2012年2月17日召開會議選舉趙福俊先生和潘忠武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趙福俊先生和潘忠武先生的監事任職資格於2012年7月17日獲得中國保監會核准。

2012年10月，監事會部份成員對公司雲南壽險、產險、養老險分公司、平安銀行昆明分行以及平安不動產項目進行了實地考察調研，並結合廣大基層員工的意見形成了考察報告報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對有關問題高度重視並逐一落實形成了書面反饋報告報全體董事、監事。

本報告期內，部份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5次現場會議，對監督事項無異議。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1) 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依法經營、規範管理、經營業績客觀真實；內控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廣度有了較大的發展和提高，內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經營決策程序合法，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業務經營及管理過程中謹慎、認真、勤勉，未發現任何違法違規違章行為和損害股東利益行為。

(2) 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公司本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國內和國際審計準則，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財務報告真實、客觀、準確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資金的投入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11年6月17日向金駿有限公司定向增發272,000,000股H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71.50元，計港幣19,448,000,000元，折合人民幣16,168,678,240元，在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34,315,266元之後，募集股款折合人民幣共計16,134,524,083元(含申購資金於凍結期間所產生的利息收入折合人民幣161,109元)。截至2011年11月30日，上述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公司的資本金，募集資金已經全部使用完畢。

監事會報告

(4) 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如下：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情況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情況詳情載於「重要事項」部份。

發行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發行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詳情載於「重要事項」部份。

(5) 關聯交易情況

監事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2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報告》，監事會認為公司的關聯交易公平合理，未發現損害股東權益及公司利益的情況。

(6) 內部控制制度情況

監事會聽取和審閱了《公司2012年上半年度內部控制工作報告》和《公司2012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認為公司制定了較為完整、合理、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

(7) 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公司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對公司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內容，監事會沒有任何異議。公司監事會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監事會在新的一年中，將進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一如既往地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履行職責，謹遵誠信原則，加強監督力度，以維護和保障本公司及股東利益不受侵害為己任，忠實、勤勉地履行監督職責，努力做好各項工作。

承監事會命

顧立基

監事會主席

中國深圳

2013年3月14日

重要事項

對外投資總體分析

本公司作為綜合性金融集團，投資業務是本公司的主營業務之一。本公司股權投資主要是保險資金投資形成，保險資金的運用受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

證券投資情況（交易性金融資產）

序號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期末持有數量 (百萬股/ 百萬張)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期末 證券總投資 比例(%)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1	可轉債	113001	中行轉債	433	4.5	433	53.2	3
2	可轉債	110015	石化轉債	33	0.3	33	4.0	-
3	股票	000538	雲南白藥	5	0.3	17	2.1	4
4	可轉債	125089	深機轉債	16	0.2	16	2.0	-
5	股票	600016	民生銀行	11	1.5	12	1.5	1
6	股票	600036	招商銀行	10	0.8	11	1.4	1
7	股票	601166	興業銀行	8	0.5	8	1.0	1
8	股票	000002	萬科A	8	0.8	8	1.0	-
9	股票	601328	交通銀行	8	1.6	8	1.0	-
10	股票	600000	浦發銀行	7	0.8	8	0.9	1
期末持有的其他證券投資				246	-	258	31.9	62
報告期已出售證券投資損益				-	-	-	-	(33)
合計				785	-	812	100.0	40

- 註： (1) 本表所列證券投資包括股票、權證、可轉換債券；
(2) 其他證券投資指除前十大證券以外的其他證券投資；
(3) 報告期損益包括報告期分紅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重要事項

持有前十大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序號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所有者 權益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會計核算科目
1	HK1288	農業銀行	25	28	1.6	10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288		14,224	14,729		695	8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	HK1398	工商銀行	69	73	0.9	29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398		13,643	13,038		636	(3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	HK0939	建設銀行	71	72	1.0	25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939		12,352	11,742		604	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	HK3328	交通銀行	10	10	1.3	1	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1328		4,536	4,595		27	1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	000538	雲南白藥	1,407	4,420	9.4	10	9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	E0003801181	Ageas (原名: Fortis)	23,874	2,236	4.6	72	1,0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	000656	金科股份	442	1,140	6.8	8	5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	000562	宏源證券	891	1,087	3.4	7	19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600000	浦發銀行	1,010	1,087	0.6	44	1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HK1929	周大福	1,264	1,039	1.0	13	(1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註：(1) 報告期損益指該項投資在報告期內的分紅；
 (2) 佔該公司股權比例按照持有該公司股份的合計數計算；
 (3) 上述股權投資的股份來源包括一級和二級市場購入、定向增發及配送股等。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序號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投資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持有數量 (百萬股)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期末 賬面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股東 權益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會計 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1	台州市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361	186	10.33	361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買
2	國泰君安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65	5	10.64	65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通過新收購的 子公司上海 家化持有

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買入／賣出股份數量 (百萬股)	使用的資金數量 (人民幣百萬元)	產生的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買入	12.068	99,566	-
賣出	13.022	-	(6,788)

本公司作為大型綜合性金融集團，涵蓋保險、銀行、證券、信託、資產管理等全方位金融領域，因此，投資資本市場是本公司經營活動中的重要業務。本公司的投資運作嚴格遵循監管部門相關要求，同時積極把握市場機會，及時調整投資策略，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的價值回報。以上數據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的股權投資情況匯總。

資產交易事項

認購平安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情況

2011年8月17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擬認購深發展非公開發行的不少於892,325,997股但不超過1,189,767,995股的股票（以下簡稱「本次股份認購」）。

2012年8月15日，本公司公告提及平安銀行擬將非公開發行股票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延長12個月，除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作前述延長外，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的其他相關內容不變。

截至本年報披露之日，本次股份認購尚需取得有關監管機關的批准。

發行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2011年12月20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擬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6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該可轉債及未來經可轉債轉換的A股股票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2012年2月8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本公司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相關議案。

2012年5月28日，本公司公告提及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了本公司發行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

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公告提及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及《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

2013年2月5日，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含次級條款）相關決議有效期的議案》及《關於更新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

重要事項

截至本年報披露之日，本次A股次級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尚需取得有關證券監管部門的批准。

詳細內容請查閱本公司於2011年8月18日、2011年12月21日、2012年2月9日、2012年5月29日、2012年8月16日、2012年12月19日及2013年2月6日在《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相關公告。

公司股權激勵的實施情況及其影響

本報告期內公司沒有實施股權激勵。

重大關聯交易

持續關聯交易

與滙豐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集團在滙豐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系人（以下簡稱「滙豐集團」）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餘額上限不超過美元15億元。

由於滙豐銀行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的規定，滙豐銀行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此外，由於滙豐控股¹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滙豐銀行為滙豐控股的間接子公司，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14A.11(4)的規定，滙豐銀行同時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因此，本集團與滙豐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日常交易既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日常關聯交易，也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持續關聯交易。本公司確認上述持續關聯交易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在滙豐集團存有銀行結餘。本集團與滙豐銀行簽訂的有關銀行文件並無規定須於任何固定期限內維持在滙豐集團的賬戶。該等銀行結餘產生的利息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2012年度的任意一天，本集團在滙豐集團的最高存款餘額並未超過美元15億元的上限。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於滙豐集團的銀行存款餘額合計大約為美元1.21億。

於2012年3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重續與滙豐銀行的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同意本集團在滙豐集團於2013至2015年期間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餘額上限不超過美元15億元。由於與滙豐銀行擬進行之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的各年度上限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10條）超過0.1%但低於5%，故所有該等交易僅須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及公佈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然而，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上述持續關聯交易應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於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集團在滙豐集團於2013年至2015年期間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餘額上限不超過美元15億元。

¹ 滙豐控股自2013年2月6日起不再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滙豐控股及滙豐銀行自2013年2月6日起不再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

與滙豐銀行之間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本集團定期與滙豐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不同類型的機構市場交易。為規管該等持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與滙豐銀行於2012年3月15日訂立《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據此，滙豐集團與本集團同意，每項機構市場交易應根據機構市場的適用常規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該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3)年。

《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本集團(作為一方)與滙豐集團(作為另一方)進行的下列任何一項交易(或與下列任何一項交易性質相類似的交易)，每項交易均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

- (1) 同業貨幣市場拆借交易；
- (2) 債券交易(包括賣斷式買賣債券及出售及回購債券)；
- (3) 外匯交易(包括買賣外幣或結算人民幣與外幣之間的任何兌換)；
- (4) 金融衍生產品交易；
- (5) 同業借款交易；
- (6) 以賣斷式基準或預付貼現及回購基準轉貼現銀行承兌匯票；
- (7) 賣斷式轉讓貸款資產；
- (8) 償付信用證融資；
- (9) 投資傳統債務工具以外的固定收入產品(包括投資於財富管理產品)；及
- (10) 黃金租賃交易。

鑑於上述各類交易性質類似，該等交易將會合併計算並依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被視為單一交易處理。2012年3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同意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收益和成本均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由於《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各年度上限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10條)超過0.1%但低於5%，故所有該等交易僅須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及公佈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確認上述持續關聯交易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機構市場交易框架協議》項下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和成本分別約為零及美元4百萬。

重要事項

經審閱上述持續關聯交易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由本集團訂立的持續關聯交易：

- (1) 是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獲或給予（如適用）本集團的條款訂立；及
- (3) 是根據該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訂立，且對本公司股東而言該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的審計師，根據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3000號《對歷史財務信息進行的審計和審閱之外的鑑證項目》以及參考香港註冊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第740號指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出具的關於持續關聯交易的審計師函》，受託對本集團的持續關聯交易進行鑑證。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上述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第38段的規定所披露的持續關聯交易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師函，該函中包括了審計師的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將該審計師函報送聯交所。

與交通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集團在中國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通銀行」）於2011年至2012年期間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餘額上限不超過人民幣390億元。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冬勝先生（已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同時擔任交通銀行的非執行董事，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和10.1.6條的規定，交通銀行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關聯方。因此，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的存款類日常交易構成了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日常關聯交易。

2012年度的任意一天，本集團在交通銀行的最高存款餘額並未超過人民幣390億元的上限。

與交通銀行之間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

2012年3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同意，在2012年至2014年的任意一個年度內，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開展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和成本分別不超過人民幣29.18億元。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之間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包括：

- (1) 債券交易
- (2) 同業拆借
- (3) 同業借款
- (4) 票據業務
- (5) 信貸資產轉讓業務

- (6) 外匯交易
- (7) 掉期及期權交易
- (8) 黃金租賃
- (9) 貸款類業務
- (10) 其他交易：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與交通銀行開展的、經過雙方直接協商業務合作條件的、未包含在以上業務種類中的非存款類持續性關聯交易。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交通銀行的非存款類持續關聯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和成本並未超過人民幣29.18億元的上限。

其他關聯交易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平安壽險認購交通銀行非公開發行股份關聯交易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平安壽險委託平安資產管理，以每股人民幣4.55元的價格，認購交通銀行非公開發行的705,385,012股A股股份。平安資產管理已經按照上述約定的價格和數量將認購款項匯入交通銀行指定賬戶，雙方亦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了本次認購的705,385,012股交通銀行A股登記手續。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冬勝先生（已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亦為交通銀行的非執行董事，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和10.1.6條的規定，交通銀行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的關聯方。因此，平安壽險委託平安資產管理參與認購交通銀行非公開發行A股股份的交易構成了上交所上市規則定義的本公司的關聯交易。

詳細內容請查閱本公司於2012年3月16日、8月25日在《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以及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的相關公告。

重要事項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擔保情况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况(不包括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	—

公司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情况

報告期內對控股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814
報告期末對控股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	6,210

公司擔保總額情况(包括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	6,210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3.9

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銀行的對外擔保業務是經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常規銀行業務之一，其在開展對外擔保業務時，嚴格按照監管部門批准的經營範圍開展金融擔保業務，除此之外，本集團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有關對外擔保事項的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和《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的有關規定，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2012年度對外擔保情况進行了審慎的核查，現作如下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 1、本報告期內，公司沒有為控股股東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關聯方、任何非法人單位或個人提供擔保；
- 2、本報告期內，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人民幣814百萬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人民幣6,210百萬元，佔公司淨資產的3.9%，未超過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50%。除上述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事項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對外擔保；
- 3、公司嚴格遵循了《公司章程》中有關對外擔保的審批程序以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違規對外擔保情况；
- 4、公司嚴格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履行對外擔保情况的信息披露義務，並按規定向註冊會計師如實提供公司全部對外擔保事項。

託管、承包、租賃、委託理財、委託貸款及其他重大合同情況

本報告期內公司無需披露的託管、承包、租賃、委託理財、委託貸款及其他重大合同事項。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股東承諾

本公司於2010年2月22日接獲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和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三家股東的書面通知。根據該等書面通知，林芝新豪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和林芝景傲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將在5年內以在二級市場公開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結合的方式減持，每年減持本公司的股份將分別不超過389,592,366股A股股份及331,117,788股A股股份的30%。工布江達江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A股股份中的88,112,886股在5年內也將以在二級市場公開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結合的方式進行減持，每年減持本公司的股份將不超過88,112,886股A股股份的3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

投資深發展所作出的承諾

平安壽險就認購深發展非公開發行379,580,000股新股承諾：自上述認購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即2010年9月17日）36個月內不得轉讓本次認購股份，但是，在法律許可及相關監管部門同意的前提下，在平安壽險與其關聯機構（包括平安壽險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以及與平安壽險同一實際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體）之間進行轉讓不受此限。平安壽險如有違反上述承諾的賣出交易，將授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將賣出本次認購股份的所得資金劃入深發展上市公司賬戶歸深發展全體股東所有。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

與深發展重大資產重組所作出的承諾

- (1) 本公司承諾，自本次深發展非公開發行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深發展全部股份。但是，在適用法律許可的前提下，在本公司與本公司關聯機構（即在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受本公司控制、與本公司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間進行轉讓不受此限。上述期限屆滿之後本公司可按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處置該等新發行股份。

重要事項

- (2) 根據本公司與深發展於2010年9月14日簽署的《盈利預測補償協議》的約定，本公司應於本次深發展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實施完畢後的3年內（「補償期間」），在每一年度結束後的4個月內，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原平安銀行在該等年度的備考淨利潤數值（「已實現盈利數」），並促使本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盡快就該等已實現盈利數以及該等已實現盈利數與相應的利潤預測數（「利潤預測數」）之間的差異金額（「差異金額」）出具專項審核意見（「專項審核意見」）。如果根據該專項審核意見，補償期間的任一年度內的實際盈利數低於相應的利潤預測數，則本公司應以現金方式向深發展支付前述實際盈利數與利潤預測數之間的差額部份的90.75%（「補償金額」）。本公司應在針對該年度的專項審核意見出具後的20個營業日內將該等金額全額支付至深發展指定的銀行賬戶。
- (3) 就原平安銀行兩處尚未辦理房產證的房產，本公司出具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潛在房產權屬糾紛提供補償的承諾函》。根據該承諾函，本公司承諾，如果未來原平安銀行的上述房產產生權屬糾紛，本公司將盡力協調各方，爭取妥善解決糾紛，避免對銀行正常經營秩序造成不利影響。如果因房產權屬糾紛導致上述分支機構需要承擔額外的成本或者發生收入下降的情形，本公司承諾將以現金方式補償給深發展因原平安銀行處理房產糾紛而產生的盈利損失。

此外，本公司還就上述兩處尚未辦理房產證的房產出具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權屬瑕疵的房產的解決方案的承諾函》。根據該承諾函，本公司承諾，在本次交易完成後的三年內，如果深發展未能就該兩處房產辦理房產證且未能妥善處置該等房產，則本公司將在該三年的期限屆滿後的三個月內以公平合理的價格購買或者指定第三方購買該等房產。

- (4) 本公司承諾，與深發展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在本公司作為深發展的控股股東期間，針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未來擬從事或實質性獲得深發展同類業務或商業機會，且該等業務或商業機會所形成的資產和業務與深發展可能構成潛在同業競爭的情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不從事與深發展相同或相近的業務，以避免與深發展的業務經營構成直接或間接的競爭。

- (5) 本公司承諾，在與深發展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與深發展之間發生的構成深發展關聯交易的事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遵循市場交易的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場價格與深發展進行交易，並依據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履行決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本公司保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不通過與深發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當的利益或使深發展承擔任何不正當的義務。
- (6) 本公司承諾，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在本公司作為深發展的控股股東期間，將維護深發展的獨立性，保證深發展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與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彼此間獨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承諾仍在履行之中，沒有出現違反承諾的情況。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公司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以及支付給審計師的報酬載列於「董事會報告」和「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聘任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公司聘任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情況以及支付給審計師的報酬載列於「董事會報告」和「公司治理報告」部份。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均未受中國證監會的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及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代扣代繳所得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企業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執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向於2013年5月21日（星期二）（「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派發2012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惟倘居民企業股東於規定時間內提供法律意見書並經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將不會向於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2年末期股息時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依照外國（或外地）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一份由有資格在中國大陸執業的律師出具確認其具有居民企業身份的法律意見書（須加蓋該律師事務所公章）。

重要事項

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個人所得稅

由於《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045號）已經於2011年1月4日廢止，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並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已經不能根據該文件免於繳納個人所得稅。經本公司與有關主管稅務機關溝通後得到確認，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同時，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根據上述稅務法規以及國家稅務總局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發【2011】348號），本公司向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2012年末期股息時，將一般按照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的稅率和程序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如屬於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不適用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個人所得稅，本公司可以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有關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在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書面委託以及有關申報材料，並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本公司將依法代扣代繳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的企業所得稅以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未在規定時間內提交證明材料而引致對代扣代繳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H股股東需要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法規及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廣大投資者務須認真閱讀本報告內容。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其他重大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項。

獨立審計師報告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我們審計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載於第150頁至27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和母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附註。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對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且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負責，也對與之相關的內部控制負責，該等內部控制應能使合併財務報表中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除此之外並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和實施審計工作，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報獲得合理保證。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審計師考慮與編製真實且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和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的、適當的，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真實且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和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並且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3年3月14日

合併利潤表

2012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7	233,940	207,802
減：分出保費		(12,851)	(10,970)
淨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7	221,089	196,832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945)	(10,170)
已賺保費		213,144	186,662
分保佣金收入		4,529	3,656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8	74,852	39,314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	10,891	8,614
投資收益	10	27,378	29,265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損益		(46)	1,068
其他業務收入	11	8,445	3,665
收入合計		339,193	272,244
賠款及保戶利益	12	(165,994)	(145,764)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20,437)	(17,767)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8	(40,351)	(20,432)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	(1,455)	(1,050)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13, 23	(3,048)	(1,704)
匯兌損益		255	(434)
業務及管理費		(68,477)	(50,575)
財務費用		(1,758)	(1,254)
其他業務成本		(5,590)	(3,238)
支出合計		(306,855)	(242,218)
稅前利潤	13	32,338	30,026
所得稅	14	(5,588)	(7,444)
淨利潤		26,750	22,582
下列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0,050	19,475
– 少數股東損益		6,700	3,107
		26,750	22,582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 基本	17	2.53	2.50
– 稀釋	17	2.53	2.50

本年建議的股利分配方案具體披露請參見本財務報表的附註16。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2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淨利潤		26,750	22,582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573	(18,638)
影子會計調整		(3,426)	2,153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9)	78
應佔聯營和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39)	103
與其他綜合收益相關的所得稅		(4,006)	4,040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15	12,073	(12,264)
綜合收益合計		38,823	10,318
下列歸屬於：			
- 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		32,389	6,976
- 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		6,434	3,342
		38,823	10,318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18	227,072	168,366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	451,414	261,006
固定到期日投資	20	1,109,248	772,353
權益投資	21	126,124	116,985
衍生金融資產	22	972	818
發放貸款及墊款	23	709,402	611,731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24	9,960	11,837
應收保費	25	18,756	12,089
應收賬款	26	8,979	170,727
存貨		1,119	106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27	9,341	7,892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32,417	33,460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3,824	3,992
投資性房地產	28	14,850	9,076
固定資產	29	17,539	16,027
無形資產	30	37,536	33,5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	10,680	13,383
其他資產	31	55,033	41,992
資產合計		2,844,266	2,285,424
股東權益及負債			
股東權益			
股本	32	7,916	7,916
儲備	33	91,271	79,405
未分配利潤	33	60,430	43,546
其中：提議分配的末期股息	16	2,375	1,97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59,617	130,867
少數股東權益		50,032	40,475
股東權益合計		209,649	171,342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4	420,315	195,6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5	154,977	99,734
交易性金融負債		1,722	-
衍生金融負債	22	952	73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36	986,936	836,049
應付賬款	37	3,615	70,639
保險應付款		38,293	27,974
保險合同負債	38	882,593	758,404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9	34,669	32,811
應付保單紅利		21,681	17,979
應付所得稅		2,352	4,370
應付債券	40	38,793	26,6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	5,599	4,612
其他負債	42	42,120	38,450
負債合計		2,634,617	2,114,082
股東權益及負債合計		2,844,266	2,285,424

馬明哲
董事

孫建一
董事

姚波
董事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2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影子 會計調整	儲備			一般 風險準備	外幣 折算差額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其他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2012年1月1日餘額	7,916	83,506	(14,412)	2,673	132	6,982	395	129	43,546	40,475	171,342
2012年淨利潤	-	-	-	-	-	-	-	-	20,050	6,700	26,750
2012年其他綜合收益	-	-	14,945	(2,558)	(19)	-	-	(29)	-	(266)	12,073
2012年綜合收益合計	-	-	14,945	(2,558)	(19)	-	-	(29)	20,050	6,434	38,82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3,166)	-	(3,166)
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512)	(512)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4,312	4,312
處置子公司	-	-	-	-	-	-	-	-	-	(1,006)	(1,006)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	-	-	(601)	-	-	-	-	(105)	(706)
其他	-	-	-	-	128	-	-	-	-	434	562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7,916	83,506	533	115	(360)	6,982	395	100	60,430	50,032	209,649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影子 會計調整	儲備			一般 風險準備	外幣 折算差額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其他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2011年1月1日餘額	7,644	67,644	(175)	1,066	107	6,689	395	51	28,609	4,853	116,883
2011年淨利潤	-	-	-	-	-	-	-	-	19,475	3,107	22,582
2011年其他綜合收益	-	-	(14,237)	1,607	53	-	-	78	-	235	(12,264)
2011年綜合收益合計	-	-	(14,237)	1,607	53	-	-	78	19,475	3,342	10,318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293	-	-	(293)	-	-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4,245)	-	(4,245)
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366)	(366)
增發新股	272	15,862	-	-	-	-	-	-	-	-	16,134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32,440	32,440
其他	-	-	-	-	(28)	-	-	-	-	206	178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7,916	83,506	(14,412)	2,673	132	6,982	395	129	43,546	40,475	171,342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2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	2011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47	280,897	75,34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8,362)	(5,393)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現金流入		162	178
投資淨增加額		(167,030)	(113,853)
定期存款增加淨額		(58,964)	(21,819)
購買子公司部份股權支付的現金淨額		(2,575)	-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538)	81,238
處置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1,211	254
收到的利息		43,221	28,017
收到的股息		4,672	4,428
收到的租金		816	687
其他		(4,453)	(5,84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93,840)	(32,10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票的現金流入		-	16,134
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551	219
發行債券的現金流入		11,998	5,9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變動		45,555	(28,580)
借入資金的現金流入		4,051	3,347
償還資金的現金流出		(4,734)	(2,836)
支付的利息		(4,304)	(3,368)
支付的股息		(3,596)	(4,24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49,521	(13,3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額		136,578	29,900
淨匯兌差額		(173)	(3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110,481	80,9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46	246,886	110,481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507	13,726
固定到期日投資		3,724	2,622
權益投資		1,372	766
於子公司的投資	5	109,856	109,619
固定資產		43	71
其他資產		1,260	169
資產合計		131,762	126,973
股東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32	7,916	7,916
儲備	33	90,807	90,667
未分配利潤	33	26,819	22,630
股東權益合計		125,542	121,213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430	5,2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0	-
其他負債		590	530
負債合計		6,220	5,760
股東權益及負債合計		131,762	126,973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1988年3月2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深圳市註冊成立。其營業範圍包括投資金融、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企業各種國內、國際業務，開展資金運用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現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並專注於人身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信託業務、證券業務、銀行業務以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三路星河發展中心辦公15、16、17、18層。

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在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對《IAS 1 – 財務報表列報》的修訂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¹
- ▶ 對《IAS 19 – 僱員福利》的修訂²
- ▶ 《IAS 27 – 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訂)》²
- ▶ 《IAS 28 – 聯營和合營企業中的投資(2011年修訂)》²
- ▶ 對《IAS 32 – 金融工具：列示》的修訂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消³
- ▶ 對《IFRS 7 – 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消²
- ▶ 《IFRS 9 –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⁴
- ▶ 《IFRS 10 – 合併財務報表》²
- ▶ 《IFRS 11 – 合營安排》²
- ▶ 《IFRS 12 –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的披露》²
- ▶ 對IFRS 10、IFRS 11和IFRS 12的修訂 – 過渡指南²
- ▶ 對IFRS 10、IFRS 12和IAS 27的修訂 – 投資主體³
- ▶ 《IFRS 13 – 公允價值計量》²

¹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²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³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⁴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除此以外，本集團尚未採用於2012年5月發佈的IFRS年度改進相關內容。該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旨在消除不一致性和澄清措辭。對IAS 1、IAS 16、IAS 32、IAS 34以及IFRS 1的修訂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與本集團相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更多信息如下：

對IAS 1的修訂，改變了其他綜合收益列報項目的歸類。在未來某個時點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例如，對淨投資進行套期保值產生的淨收益、境外經營匯兌損益，現金流量套期保值的淨變動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損益)應與永遠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分開列報。該修訂僅影響報表披露，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一系列對IAS 19的修訂。修正內容既包括了根本性改變，也涉及到簡單的澄清和更新措辭。修改後的準則對設定收益養老金計劃的會計處理做出了重大變更，其中包括不再遞延精算利得和損失。其它變更包括對辭退福利的確認時點，短期僱員福利的分類以及設定收益計劃的披露要求的更正。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對IAS 32的修訂闡述了現行抵銷模式中的不一致性並澄清了「當前具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抵銷權」及總額結算系統可被視為等同於淨額結算的含義。本集團正在評估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對《IFRS 7 –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的修訂，要求披露公司財務狀況中可辨認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有關的抵消權信息，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淨額結算協議的影響或潛在影響。本集團正在評估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已頒佈的IFRS 9反映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取代IAS 39的第一階段的工作，適用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在後續階段，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致力於套期保值會計和金融資產的減值。採用IFRS 9第一階段，將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但不會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產生潛在影響。其他階段頒佈後，本集團會連同其他階段一起量化該準則的影響，進行綜合披露。

IFRS 10取代了《IAS 27 – 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中有關合併財務報表的部份，同時包括《解釋公告第12號 – 合併 – 特殊目的主體》涉及的內容。IFRS 10建立了適用於所有公司，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與IAS 27相比，IFRS 10的修訂要求管理層運用大量判斷來確定哪些個體被控制進而需要納入母公司合併範圍。本集團正在評估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IFRS 11取代了《IAS 31 – 合營中的權益》和《解釋公告13號 – 共同控制主體 – 合營者的非貨幣性投入》。IFRS 11取消了對共同控制公司採用比例合併法的選擇權，取而代之地，對符合合營企業定義的共同控制公司必須採用權益法核算。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IFRS 12號包含了原本在IAS 27中關於合併財務報表的所有披露和原本在IAS 31和IAS 28的所有披露。這些披露涉及到一個公司在子公司、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和結構性主體的權益，同時要求增加多條新的披露。該準則只對本集團的披露產生影響，對財務報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012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IFRS 10、IFRS 11和IFRS 12的修訂。該修訂澄清了IFRS 10的過渡指引，並提供了對全面追溯調整的額外放寬規定，將提供調整後比較信息的規定限制於前一期比較期間。該修訂明確了於首次適用IFRS 10的年度期間起始日，當且僅當企業評估哪些實體應於起始日納入合併範圍的結論在IAS 27、《解釋公告第12號》和IFRS 10下不同時，企業須進行追溯調整。此外，該修訂刪除了於首次適用IFRS 12年度以前的各期間，企業須就未合併結構性個體披露比較信息的規定。

2012年10月發佈的對IFRS 10的修訂，包括了對投資個體的定義，並向符合「投資個體」定義的個體提供了合併要求的例外規定。根據IFRS 9，該投資個體不必將子公司編入合併，而是以通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子公司的投資。IFRS 12和《IAS 27（2011年修訂）》對此也進行了相應的修訂。對IFRS 12的修訂同樣涉及到對投資個體的披露要求。

受新頒佈IFRS 10和IFRS 12的影響，IAS 27僅適用於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個別財務報表。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受新頒佈的IFRS 11和IFRS 12的影響，IAS 28被重命名為《IAS 28 – 聯營和合營企業中的投資》，並闡述了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應以權益法進行核算。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IFRS 13為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應用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提供了唯一的指引。該準則並未改變本集團在何種情況下需要採用公允價值，但是當其他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使用公允價值時，該準則針對如何應用公允價值給出了指引。本集團正在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1)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和解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目前依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和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和主要用精算方法計算的保險負債外，本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為基礎編製。

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體涉及的問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框架允許參考其他會計準則體系，因此，本集團選擇使用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呈報的保險公司目前所採用的會計核算方法。

(2) 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變更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在本年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了下列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對《IFRS 7 – 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 轉讓金融資產
- ▶ 對《IAS 12 – 所得稅費用》的修訂 – 遞延所得稅 – 相關資產的收回

除下列說明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 對《IFRS 7 – 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 加強終止確認的披露要求

此修訂要求對已經轉移但尚未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披露更多的信息，以便於報表使用者理解未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和相對應的負債之間的關係。此外，此修訂要求披露個體對終止確認資產的「繼續介入」，以便使用者評估該介入的性質和相關風險。該修訂僅影響報表披露，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採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解釋或修訂。

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保單紅利假設及費用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重新釐定上述有關假設，假設變動所形成的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計入本年度利潤表。此項變動增加2012年12月31日期壽險責任準備金人民幣54百萬元，減少2012年度稅前利潤人民幣54百萬元。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運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合併成本以本集團在購買日轉移的資產、承擔的債務以及為換取被購買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允價值之和進行計量。對於企業合併，構成目前所有者權益組成部份且其持有者能夠在該企業清算時按比例享有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部份，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者在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中享有的份額來計量。其他的少數股東權益均按公允價值計量。合併相關成本於發生時計為費用。

本集團在收購一個企業時，會根據合同條款、購買日的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評估被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分類以及指定是否合適。這包括拆分被購買方主合同中嵌入的衍生工具。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對之前持有的股權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購買方轉移的或有對價將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或有對價，作為一項金融工具分類為資產或者負債，根據IAS 39確認為後續計量的調整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不符合IAS 39的或有對價，其後續變化根據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計量。如果或有對價分類為權益，則無需進行重新計量，其後續對價計入權益。

商譽按照成本進行初始確認，金額為支付的合併對價與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以及少數股東權益之和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支付的合併對價的公允價值與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以及少數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評估後的差額當作協議收購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若存在跡象顯示商譽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對其進行更頻繁的減值測試。本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執行該年度的商譽減值測試。對於減值測試，合併日當日企業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應該分攤至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可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而不管是否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者負債被分攤到這些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

商譽減值通過評估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決定。當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時，需確認減值損失。商譽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期間不得轉回。

在商譽成為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一部份，而該資產組部份資產被處置的情況下，計算處置該部份資產產生的損益時，應將商譽包含在該部份資產的賬面價值中。在此情況下，商譽被處置的部份應根據資產組中被處置部份資產與剩餘部份資產的賬面價值的比例來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 合併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子公司自購買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本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年度和會計政策。本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的所有交易產生的餘額、交易和未實現損益及股利於合併時全額抵銷。

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綜合收益總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不喪失控制權情況下的少數股東權益變化作為權益性交易。本集團對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如下：

- 終止確認子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終止確認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賬面價值；
- 終止確認記錄在權益中的累計折算差額；
- 確認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
- 確認任何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
- 確認任何盈餘或虧損於利潤表中；且
- 將原記錄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本集團按比例享有的子公司權益的變動重分類至損益或未分配利潤。

(5)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和經營決策，以從其經營中獲益的公司。

子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利潤表。本公司對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損失列示。

(6)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是由合營雙方共同控制的實體，任何合營者均不能對合營公司的財務活動單獨做出決策。本集團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並扣除任何減值損失。權益法核算的具體描述請參見附註3.(7)。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7)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一般由本集團持有不少於20%的股本投票權作為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可對其實施重大影響，但不屬於本集團的子公司或合營公司。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核算本集團應佔淨資產份額，並減去減值損失列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及儲備分別體現於合併利潤表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因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需按本集團持股比例進行抵消，除非未實現損失提供了被轉讓資產發生減值的證據。在收購聯營公司過程中產生的商譽包含在該投資的持有成本中，且不會進行攤銷，也不需要單獨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編製財務報表的會計期間與本公司的會計期間一致。如需要，本集團將做出相應調整，以保證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保持一致。

應用了權益法後，本集團判斷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損失。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判斷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存在減值，假如證據屬實，本集團根據可從聯營企業收回的金額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算減值準備金額，在利潤表中予以確認。

在喪失對聯營公司重大影響時，本集團將以公允價值計量和確認剩餘投資。由於喪失重大影響產生的聯營公司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及出售聯營公司所得都應計入損益。

聯營公司的業績包括在本公司的利潤表，由已收及應收股息來體現。本公司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視作非流動資產，並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進行列示。

(8)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和列報貨幣人民幣(RMB)呈列。本集團內各子公司自行決定各自所採用的功能貨幣，並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公司的財務報表項目。

本集團內子公司的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發生當日功能貨幣的即期匯率折算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功能貨幣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由於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和折算產生的差異均計入當期損益。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折算。由於非貨幣性項目折算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其處理方式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處理方式一致(即：若該非貨幣性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其他綜合收益，則外幣折算產生的差異也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其他綜合收益)。

海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是港元。於報告期末，海外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其利潤表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和累計的外匯儲備變動。在處置海外子公司時，與海外子公司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部份計入利潤表。

出於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目的，海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發生當日功能貨幣的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在整個年度內經常性出現的現金流按當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出於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IAS 39範圍內的金融資產視具體情況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分類主要依所購入或產生的投資的目的而定。當本集團既定的投資策略是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金融投資，與之相關的負債也以此作為計量標準，該金融資產歸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類別。可供出售類及持有至到期類投資，於相應負債（包括股東資金）在相對被動管理及／或以攤餘成本列賬時使用。

所有金融資產的日常購入與售出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售出资產的日期）確認。此類日常購入與售出須在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分為兩個子類：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中，購入目的主要是在短期內出售的投資為交易性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須滿足以下條件：

- ▶ 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
- ▶ 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於某金融資產組合或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的一部份，且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書面文件已載明，該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和評價；或
- ▶ 該項金融資產包含一項需要單獨計量的嵌入衍生工具。

該類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則重新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及已實現的盈虧於利潤表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其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性）的意圖為短期內出售是否仍然合適。如果由於沒有活躍市場本集團不能交易該類金融資產，以及在可預見的未來管理層原出售該類金融資產的意圖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在極個別情況下可能選擇重分類該類金融資產。重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還是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取決於該類資產的性質。上述評估不會影響使用公允價值期權進行指定的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該類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不能重分類。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是指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有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無確定持有期限的投資不包括在此類別。該類投資初始按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對價的公允價值)列賬。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費用亦計入投資成本。初始確認後,該類投資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並減去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攤餘成本按初始確認金額減本金還款、加或減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該計算需考慮合約雙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損益乃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時、發生減值時或通過攤銷過程在利潤表內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但不存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類投資初始按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對價的公允價值)列賬。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費用亦計入投資成本。初始確認後,該類投資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並減去減值準備列賬。損益乃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時、發生減值時或通過攤銷過程在利潤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包括權益證券和債務證券。權益性投資被歸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是指既未被分類為交易性和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分類為此類的債務證券,是指意圖持有期間不確定的投資,該類投資可能因為流動性需求或者對於市場環境變動的反應而被出售。

在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當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將其未實現損益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形成的其他綜合收益,直至其被終止確認,屆時,其累計損益將被確認為投資收益,或直至資產計入減值損失,將其累計損失從可供出售資產重估儲備中轉入利潤表中。

本集團評估其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意圖為近期内出售是否仍然合適。如果由於沒有活躍市場本集團不能交易該類金融資產,以及在可預見的未來管理層原出售該類金融資產的意圖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在極個別情況下,可能選擇重分類該類金融資產。當滿足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定義以及管理層有意圖在可預見的未來繼續持有或者持有直至到期的,可以重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項。只有當本集團有意圖且有能力持有至該金融資產到期時才可以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

如果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分類出來,其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作為新的攤餘成本,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損益將按實際利率在其剩餘期限內攤銷。新的攤餘成本與預期現金流之間的差異也將按實際利率在剩餘期限進行攤銷。如果該資產之後發生減值,原計入權益的金額將重分類到利潤表。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1)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貸款和借款的情況下，需要減去直接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不含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借款、保險應付款項和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分為如下兩個子類：

借款和貸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期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計量。負債處置時的損益和攤銷均計入利潤表。攤餘成本的計算應考慮取得時的溢折價和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和成本。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保證人和債權人約定，當債務人不履行債務時，保證人按照約定履行債務或者承擔責任的合同。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本集團的銀行涉及提供信用證、保函和承兌等財務擔保業務。本集團對該等合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該公允價值在擔保期內按比例攤銷，計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隨後按照合同的初始公允價值減累計攤銷後的金額與本集團履行擔保責任的準備金的公允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列示。

除上述本集團銀行業務提供的財務擔保合同根據IAS 39核算外，本集團將具有財務擔保成份的若干合同視作保險合同，並採用適用於保險合同的會計核算方法，因此，對該等合同選用IFRS 4進行核算。

(1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可轉換債券內嵌的期權、認股權證、遠期貨幣合同及與信用掛鈎的衍生工具等。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因交易而持有。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工具列作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列作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若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而該主體合同本身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等衍生工具將被視作獨立的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嵌入衍生工具被視為保險合同並按此計量。

因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一般在短期內結算為意圖。該類投資初始乃以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則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及已實現損益於利潤表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存在有組織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參考報告期末營業結束時的資產買價及負債賣價釐定。若市價無法獲取，則參考經紀公司或交易商的報價。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則運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交易價，參考其他類似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值，現金流折現分析及／或期權定價模型。對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其所使用的折現率乃類似工具的市場折現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使用考慮合約及市場價格、相關係數、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收益曲線變化因素及／或提前償還比率的定價模型進行估值。使用不同定價模型及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的重大差異。

存放於貸款機構的浮動利率存款及隔夜存款的公允價值即其賬面值。該賬面值乃存款成本及應計利息之和。定息存款的公允價值乃使用現金流折現技術估算。預期現金流量乃按相似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折現。

對於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14) 金融工具的抵消

當且僅當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應當以相互抵消後的淨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列示：企業具有抵消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有意圖按照淨額進行結算或者同時變現資產和結清負債。除非本集團在會計政策中詳細披露的，且有會計準則或解釋要求或允許，收入和費用將不會在合併利潤表中抵消。

(15)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每一項可供出售類權益工具進行檢查以確定該金融資產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準備。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計入損益，其金額等於該金融資產的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扣除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原計入權益中的未實現損益，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中作為上述計算減值損失的一部份。減值測試及減值金額均基於持有該投資的本集團內部各公司的記賬本位幣。

對於權益投資而言，其公允價值嚴重或非暫時地低於成本是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在進行減值分析時，本集團考慮定量和定性證據。具體而言，本集團綜合考慮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動率和下跌的持續時間，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重大。本集團考慮下跌的期間和幅度的一貫性，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非暫時。本集團通常認為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50%為嚴重下跌，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持續時間超過12個月為非暫時性下跌。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5)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還考慮下列(但不僅限於下列)定性的證據：

- ▶ 被投資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包括未能履行合同義務、進行財務重組以及對持續經營預期惡化；
- ▶ 與被投資方經營有關的技術、市場、客戶、宏觀經濟指標、法律及監管等條件發生不利變化。

根據上述有關嚴重或非暫時性的標準計提減值損失並不構成金融資產新的成本。任何後續損失，包括由於外匯變動因素所造成的部份，都需要在利潤表中確認，直到該資產被終止確認。

對於已確認減值損失的可供出售債務工具，在隨後的會計期間公允價值已上升且客觀上與原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的，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發生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則將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減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照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

本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或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單項金額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減值測試。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但是，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測量而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或須通過交付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衍生資產發生減值時，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發生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再轉回。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6) 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

- (a)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b)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或(a)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本集團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當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簽訂了「過手」協議，本集團評估是否保留以及多大程度上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的風險和報酬。當既沒有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也沒有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若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以作出保證的形式繼續涉入，則該已轉讓資產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價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大對價孰低計量。

如果一項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協議下的金融資產款應繼續確認為資產，但應就收到款項確認負債。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用於抵押的資產於報告期末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本集團簽訂買入資產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資產的協議。該等協議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根據返售協議買入的資產以貸款金額的成本入賬。該等協議項下的貸款金額在財務報表中列作資產。本集團並不一定親自保管該等返售協議項下的資產。當對方違約不能償還該貸款時，本集團擁有相關資產的權利。

(18) 貴金屬

本集團的貴金屬為黃金。本集團非交易性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後續計量，相關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19)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以獲得租賃收入或資本升值為目的，而非以生產或提供商品服務或管理為目的而持有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權。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即按獲取該等投資所支付對價（包括交易費用在內）的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投資性房地產均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

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乃於扣除資產預計殘值（原始成本的1%-10%）後，在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計提。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為20至40年。

本集團定期檢查投資性房地產的可使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以確保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投資性房地產預期可以帶來經濟利益的方式相一致。

本集團對已提足折舊但仍繼續使用的資產不再計提折舊，該等資產將繼續列示於財務報表中直至其終止使用。

當且僅當有證據表明投資性房地產的用途已改變時確認投資性房地產的轉入和轉出。

(20)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不包括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賬。一項固定資產在出售後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均不會在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利潤表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等於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一項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令有關資產達到其運作狀態並送至擬定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在固定資產的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例如修理及維護費用，一般計入有關支出產生期間的利潤表。倘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讓使用該項固定資產在日後預期帶來的經濟利益增加，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則將有關支出于以資本化，以作為有關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在各項固定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的主要年率如下：

	預計淨殘值率	預計可使用年限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	—	租賃資產尚可使用經濟年限 與剩餘租賃期孰短
房屋及建築物	1% - 10%	20 - 40年
設備、家具及裝修	0% - 10%	3 - 15年
運輸設備	1% - 10%	5 - 10年

固定資產的可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經定期檢查，以確保該資產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資產預期可以帶來經濟利益的方式相一致。

對已提足折舊仍繼續使用的資產不再計提折舊，這些資產將繼續在財務報表中列示直至其停止使用。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主要是指興建中的建築物及待安裝設備之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損失。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不計提折舊。

(22) 無形資產（除商譽）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無形資產的成本為企業合併日所取得資產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經評估可分為有確定使用壽命和使用壽命不確定兩種。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如有減值跡象，須進行減值測試。每年年度終了，須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需每年單獨或結合與其相關的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需每年接受覆核，以確定之前對其使用年限的評估是否成立。若評估不再成立，則需採用未來適用法將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轉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

(a) 核心存款

核心存款是指由於銀行與客戶間穩定的業務關係，在未來一段期間內預期繼續留存在該銀行的賬戶。核心存款的無形資產價值反映未來期間以較低的替代融資成本使用該賬戶存款帶來的額外現金流量的現值。

(b)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用以取得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的支出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隨後以直線法在合同期限內進行攤銷。

(c) 預付土地租賃款

預付土地租賃款乃按中國法律預付。預付土地租賃款初始以成本確認，期後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與預付土地租賃款相關的土地均位於中國境內。

(d) 商標權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商標權每年均單獨或包含在資產組中進行減值測試。對於使用壽命不確定的商標權，不進行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無形資產(除商譽)(續)

(e) 專利權及非專利技術

專利權及非專利技術以扣除減值損失以後的成本計量，並在預期可使用壽命內按照直線法進行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核心存款	20年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20 – 30年
土地使用權	40 – 50年
計算機軟件系統	3 – 5年
商標權	20 – 40年，無確定年限
其他(包括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合同權益等)	2 – 28年

(23)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公允價值與相關貸款本金和已確認的利息及減值準備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賬面價值高於可變現淨值的，計提抵債資產跌價準備，計入利潤表的「資產減值損失」。

(24)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產品、庫存商品、週轉材料等以及下屬從事房地產開發的子公司所購入的土地，並已決定將其用於建成以出售為目的的物業。存貨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所發生的支出。

存貨發出時，採用移動加權平均法確定發出存貨的實際成本。

於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當其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交付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取得的確鑿證據為基礎，同時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以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

存貨按單個存貨項目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後，如果以前減記存貨價值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導致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價值的，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予以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某項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的非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倘若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或須對非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可回收金額就個別資產予以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該情況下，可回收金額由該資產所屬之產生現金流的單位決定。倘一項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該資產被視為已減值並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於評估非金融資產的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資產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於釐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時，本集團採用適當的估值模式。該些計算均由估值倍數、所報公開交易子公司的股價或其他獲動用的公允價值指標證實。

對於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對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作出估計。倘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將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倘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自上次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變動，則僅轉回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若該情況屬實，資產的賬面金額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增加後的金額不能超出在此前年度該資產未確認減值損失的情況下，原本應予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折舊）。該轉回於利潤表確認。

本集團每年度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當有某些事件或環境變動表明商譽的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將更頻繁地進行測試。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釐定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扣減銷售成本後的餘額與其使用價值（根據個別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基準釐定）之間的較高者，除非個別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現金流量。有關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概不就其可收回金額的後續增加予以轉回。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於每年年底按個別或現金產出單位（倘適合）進行減值測試。

(26) 保險保障基金

本集團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保監會令[2008]2號）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 ▶ 非投資型財產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投資型財產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 ▶ 有保證收益的人壽保險按照業務收入的0.15%繳納，無保證收益的人壽保險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 ▶ 短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長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15%繳納；及
- ▶ 非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當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壽險」）、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其各自總資產的1%時，其不再提取保險保障基金；當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產險」）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其總資產的6%時，其不再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在計提保險保障基金時，業務收入及保費收入是指合同上約定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保險合同分類

保險合同是指保險人與投保人約定保險權利義務關係，並承擔源於被保險人的重大保險風險的協議。承擔重大保險風險是指如果未來發生保險合同約定的對被保險人不利的事件（保險事故），保險人承擔補償投保人的賠付或給付保險金責任。保險合同包括原保險合同和再保險合同。本集團釐定的保險風險的大小取決於保險事故發生的概率及其潛在影響的大小。

某些保險合同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如果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能夠區分，並且能夠單獨計量的，本集團將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進行分拆。保險成分，按照IFRS 4規定的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存款成分，按照相關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如果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將整個合同作為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

(28)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對於本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需要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以下簡稱「保單」），本集團以保險風險同質的合同組合為基礎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本集團需要對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單的保險風險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依次進行判斷。

(29) 保險合同負債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將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其中，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合同根據險種分成若干個計量單元；長期人壽保險合同根據保險產品、性別、年齡、保單經過年度等特徵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單元。

保險合同準備金以本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本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與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即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

- ▶ 預期未來現金流出，是指本集團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必需的合理現金流出（含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 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包括賠付、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和滿期給付；
 - ▶ 根據保險合同構成推定義務的非保證利益，包括保單紅利給付等；
 - ▶ 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款必需的合理費用，包括保單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 ▶ 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是指本集團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包括保費和其他收費。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合理估計金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續）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本集團在保險期間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將邊際計入當期損益。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

- ▶ 本集團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適當的風險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
- ▶ 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產生首日利得的，不確認該利得，而將首日利得作為剩餘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發生首日損失的，對該損失予以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以保單生效年的假設為基礎確定，不隨未來假設的調整而變化。對於非壽險合同，本集團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按時間基礎將剩餘邊際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壽險合同，本集團以保額或保單數作為保險合同的攤銷因子在整個保險期間攤銷。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對於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的，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對於久期小於一年的短期險合同，不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計量貨幣時間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不予以鎖定。

本集團在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時，預測未來淨現金流出的期間為整個保險期間。對於包含可續保選擇權的保險合同，如果保單持有人很可能執行續保選擇權並且本集團不具有重新釐定保險費的權利，本集團將預測期間延長至續保選擇權終止的期間。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保險人為尚未終止的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業務保險責任提取的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以未賺保費法進行計量。按照未賺保費法，本集團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以合同約定的保費為基礎，在減去佣金及手續費、營業稅、保險保障基金、監管費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後計提本準備金。初始確認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進行後續計量。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保險人為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保險事故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和理賠費用準備金。

本集團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的保險金額，採用逐案估計法、案均賠款法等方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集團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佈、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採用鏈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賠付率法及案均賠款法等方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集團採用逐案預估法和比率分攤法，以未來必需發生的理賠費用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理賠費用準備金。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續）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保險人為承擔尚未終止的人壽和長期健康保險責任而提取的準備金。

本集團採用情景對比法確定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的風險邊際。不利情景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確定。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的主要計量假設包括保險事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折現率等。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這些假設。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及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進行充足性測試。本集團按照保險精算方法重新計算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超過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計入當期損益；反之，不調整相關準備金。

(30) 長期壽險合同的任意分紅特徵

某些長期壽險合同含任意分紅特徵，這些合同統稱分紅保險合同。根據現行的中國保險法規，對於分紅保險保單，應將不少於可分配盈餘（按淨利差和相關資產的其他收益計算）的70%分配給保單持有人。若存在法定或推定義務，尚未宣告支付的盈餘在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中核算。對於由於已實現和未實現投資收益引起的未來可分配盈餘的變化，根據保單條款需要在未來支付給分紅保險保單持有人的部份，在壽險責任準備金中確認，若部份未實現利得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將會應用影子會計。

(31) 投資合同

本集團將不滿足IFRS 4所規定的保險合同定義的保單分類為投資合同。這些保單不具有重大保險風險。

- ▶ 收到的規模保費不確認為保費收入，作為負債在保戶投資合同負債中列示。非預定收益型非壽險投資型產品的保單負債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相關交易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其他投資合同的保單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支付的佣金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 ▶ 收取的包括保單管理費等費用，於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期間內確認為其他業務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投資連結保險業務

本集團的個人投資連結保險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保險合同。這些保單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本集團將該混合保險合同中的存款成分分拆出來。分拆後的合同部份，按照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本集團的團體投資連結保險不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投資合同。

分類為保險合同的投資連結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列示。分類為投資合同的投資連結保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列示。不同投資連結保險組合的資產負債與其他組合或本集團其他投資資產分開核算。由於投資連結保險的投資風險完全由保戶承擔，投資連結投資賬戶資產及負債不包括在附註44的風險管理的分析中。

本集團的團體投資連結保險與上述分拆後的個人投資連結保險存款成分，按照下列方法進行會計處理：

- ▶ 收到的規模保費不確認為保費收入，作為負債在保戶賬戶負債中列示，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支付的佣金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當期損益。
- ▶ 投資連結保險投資賬戶產生的投資收益和所支付的不超出投資賬戶價值的給付和退保金，直接調整負債的賬面價值，不計入利潤表。
- ▶ 收取的賬戶管理費及退保費用等費用，按固定金額或投資賬戶餘額的一定比例收取，於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為其他業務收入。
- ▶ 投資連結保險投資賬戶的各項資產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和後續計量，在保戶賬戶資產中列示。

(33) 萬能壽險業務

本集團的個人萬能保險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保險合同。這些保單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本集團將該混合保險合同中的存款成分分拆出來。分拆後的合同部份，按照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本集團的團體萬能保險不具有重大保險風險，分類為投資合同。

本集團的團體萬能保險與上述分拆後的個人萬能保險存款成分，按照下列方法進行會計處理：

- ▶ 收到的規模保費不確認為保費收入，作為負債在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中列示；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支付的佣金等費用及收取的用以補償相應支出的初始費用作為交易成本計入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 ▶ 萬能保險賬戶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採用合理的方法將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部份確認為保戶儲金及投資款，將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部份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是指因過往事項產生的現時義務（法律推定），履行該義務很可能會導致未來經濟利益流出企業，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未來在報告期末需履行義務的支出的現值。

除企業合併中的或有對價及承擔的或有負債之外，當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 ▶ 該義務是本集團因過去事項承擔的現時義務；
- ▶ 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及
- ▶ 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每個報告期末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35) 收入確認

收入於與經濟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本集團的主要收入的確認依據如下：

(a) 保險業務收入

保費收入及分保費收入於保險合同成立並承擔相應保險責任，與保險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並與保險合同相關的淨收入能夠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分期收取保費的，根據當期應收取的保費確定保費收入金額；一次性收取保費的，根據一次性應收取的保費確定保費收入金額。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合同，根據保險合同約定的保費總額確定保費收入金額。

分入業務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保費收入金額。

(b) 投資合同收入

投資合同收入主要包括固定的或者是與被管理的金額直接相關而收取的保單費、投資管理費、退保費及其它服務費用，並在保戶賬戶餘額中反映。投資合同收入於應向保戶收取時確認，除非與它相關的服務將在未來提供，該收入將予以遞延及確認。與投資合同相關的初始費用及前期費用將作為其有效收益的調整確認，並按攤餘成本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5) 收入確認(續)

(c) 利息收入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計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乃根據實際利率法確認損益。倘一項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本集團將採用可回收金額(以該金融工具原始的實際利率折現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記賬，將其賬面價值減至可回收金額，並繼續將該折扣確認為利息收入。

(d)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自其向客戶提供的多種服務賺取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其他手續費收入可主要分為以下兩類：

於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手續費收入

於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手續費於該期間內計提。此類手續費包括投資基金管理費、託管費、信託費、與信貸有關的費用、資產管理費、投資組合及其他管理費以及顧問費等。然而，有可能提取的貸款的貸款承諾費(連同任何增加成本)將被遞延並確認為貸款實際利率的調整。

提供交易服務的手續費收入

由於為第三方的交易(例如收購股份或其他證券或買賣業務的安排)進行磋商或參加磋商而產生的手續費收入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與特定業績有關的手續費或部份手續費於達成相關標準後確認。此類手續費包括承銷費用、企業融資費用及經紀費用等。銀團貸款手續費於銀團貸款經已完成及本集團並無為本身保留任何貸款組合或為其他參與者按相同實際利率保留一部份時在利潤表確認。

(e) 股息收入

當股東有權收取派付股息款項時，股息收入予以確認。

(f) 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

當所提供的服務完成時，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予以確認。

(g) 商品銷售收入

當本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貨方，同時本集團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繫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對已售出的商品實施控制時，商品銷售收入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 再保險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險業務。本集團的再保險業務均為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業務。

分出業務

已分出的再保險安排並不能使本集團免除對保單持有人的責任。在確認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出保費及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在提取原保險合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及壽險責任準備金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估計再保險合同相關的現金流量，並考慮相關風險邊際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確認為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資產。在確定支付賠付款項金額或實際發生理賠費用而沖減原保險合同相應準備金餘額的當期，本集團沖減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餘額；同時，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賠付成本，計入當期損益。在原保險合同提前解除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出保費、攤回分保費用的調整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轉銷相關應收分保準備金餘額。

作為再保險分出人，本集團將再保險合同形成的資產與有關原保險合同形成的負債在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將再保險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費用與有關原保險合同形成的費用或收入在利潤表中也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分入業務

本集團在確認分保費收入的當期，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對純益手續費而言，本集團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在能夠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分出人支付的純益手續費時，將該項純益手續費作為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收到分保業務賬單時，按照賬單標明的金額對相關分保費收入、分保費用進行調整，調整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37) 保單紅利支出

保單紅利支出是根據原保險合同的約定，按照分紅保險產品的紅利分配方法及有關精算結果而估算，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紅利。

(38) 經營性租賃

經營性租賃指由出租人承擔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收益的租賃方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通過經營性租賃租出的資產列為投資性房地產，因經營性租賃產生的應收租金，在租賃年限內按照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因經營性租賃產生的應付租金，在租賃年限內按照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出租人提供各項優惠按出租年限以直線法遞減經營性租賃支出。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9) 員工福利

(a) 養老金義務

本集團的員工主要參與各種供款養老金計劃。該等養老金計劃主要由有關政府機構資助；本集團每月為該等養老金計劃支付相應的款項，再由有關機構負責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上述支付款項於發生時計為費用。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法定或承諾義務。亦向若干僱員提供團體壽險，然而涉及金額不重大。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繳納公積金。本集團對該基金的義務僅限於按期繳納款項。

(c)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保險金。

(40) 股份支付

本集團為獲取員工的服務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進行結算(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在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並達到規定業績條件的期間，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其他資本公積。可行權日之前，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累計金額反映了等待期已屆滿的部份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

(41) 稅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於利潤表確認；但若與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在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所得稅則在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繳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下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 ▶ 因商譽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或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 當與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 稅項（續）

除下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是以很可能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使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 ▶ 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 當與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時，該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確認為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查，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額以動用所有或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為止。相反地，於每個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過往未被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額以動用所有或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審計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及稅務法規）計算。

當存在允許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的合法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相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與遞延所得稅負債抵銷。

(42) 利潤分配

經董事會提議的年末現金股利，在股東大會批准前，作為未分配利潤中的單獨部份繼續在資產負債表的所有者權益中核算；於股東大會批准並宣告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宣告中期現金股利，故中期現金股利的提議和宣告同時發生。因此，中期現金股利在董事會提議和宣告後即確認為負債。

(43)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擔任客戶的託管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這些資產的風險和收益由客戶承擔。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4)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個人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
 - (iii) 本集團（或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或者

- (b) 滿足以下條件之一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為本集團所屬集團中其他成員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和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一項針對本集團員工或其關聯方員工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中列示之個人之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中之個人對該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4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份：

- (1) 該組成部份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
- (2) 本公司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份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
- (3) 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份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

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對該等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了以下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和會計估計：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管理層需要就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會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2) 保險合同的分類、分拆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同時包含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保險成分和存款成分是否能夠區分且是否能夠單獨計量作出重大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的分拆。

同時，本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險風險的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斷並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的分類。

本集團在考慮原保險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對於不同類型保單，分別進行以下判斷：

- ▶ 對於非年金保單，如果原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在保單存續期的至少一個時點大於等於5%，則確認為保險合同。原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為保險事故發生情景下本集團支付的金額與保險事故不發生情景下本集團支付的金額的百分比再減去100%；
- ▶ 對於年金保單，如果保單轉移了長壽風險，則確認為保險合同；
- ▶ 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條件的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保單，直接將其判定為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判斷再保險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時，在全面理解再保險保單的實質及其他相關合同和協議的基礎上，如果再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大於1%，則確認為再保險合同。再保險保單的風險比例為再保險分入人發生淨損失情形下損失金額的現值乘以發生概率，除以再保險分入人預期保費收入的現值。對於顯而易見滿足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再保險保單，直接將其判定為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首先將風險同質的同一產品的所有保單歸為一組。然後考慮保單的分佈狀況和風險特徵，從保單組合中選取足夠數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單樣本進行逐一測試。如果所取樣本中超過50%的保單都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則該組合中的所有保單均確認為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的分拆和分類對本集團的收入確認、負債計量以及財務報表列示產生影響。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 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單元

在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過程中，本集團需要就作為一個計量單元的保險合同組是否具有同質的保險風險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結果。

(4)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認為當公允價值出現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低於成本時，應當計提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準備。對何謂嚴重或非暫時性的認定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進行判斷時，本集團需考慮的因素請參見附註3.(15)。

(5) 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在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金額作出合理估計，該估計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還須對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所需要的假設作出估計，這些計量假設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在確定這些假設時，本集團同時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適當的風險邊際。

計量壽險責任準備金及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所需要的主要計量假設如下：

- ▶ 本集團對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長期壽險保險合同，以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編製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基礎，加上稅收及流動性溢價確定折現率假設。2012年12月31日評估使用的即期折現率假設為3.16% - 5.43%（2011年12月31日：2.70% - 5.38%）。

對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長期非壽險保險合同，由於溢價對準備金評估結果影響不重大，直接以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編製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折現率。

對未來保險利益隨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變化的長期壽險保險合同，根據對應資產組合預期產生的未來投資收益率確定計算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折現率。2012年12月31日評估使用的未來投資收益率假設為4.75% - 5.5%（2011年12月31日：5.0% - 5.5%）。

對於久期小於一年的短期險保險合同負債，不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折現率及投資收益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5) 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續）

- ▶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市場經驗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保險事故發生率假設，如死亡發生率、疾病發生率、傷殘率等。

死亡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以往的死亡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及對中國保險市場的了解等因素，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確定。死亡率假設採用中國人壽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的相應百分比表示。

發病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產品定價假設及以往的發病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等因素，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確定。

死亡率及發病率假設受國民生活方式改變、社會進步和醫療技術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 ▶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退保率假設。

退保率假設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

退保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及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 ▶ 本集團根據費用分析結果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估計值，作為費用假設。未來費用水平對通貨膨脹反應敏感的，本集團在確定費用假設時考慮通貨膨脹因素的影響。

費用假設主要分為取得費用和維持費用假設，維持費用假設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

- ▶ 本集團根據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紅利政策、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保單紅利假設。

保單紅利假設受上述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個人壽險及銀行保險業務包含風險邊際的未來保單紅利假設根據合同需分配盈餘的85%計算。

- ▶ 本集團在評估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時，參照資本成本法測算結果和行業指導比例3%至6%確定風險邊際。

計量未決賠款準備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設為賠付發展因子和預期賠付率水平，該假設用於預測未來賠款發展，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計量單元的賠付發展因子和預期的賠付率以本公司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和賠付水平為基礎，並考慮核保政策、費率水平、理賠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調整及宏觀經濟、監管、司法等外部環境的變化趨勢。本集團在評估未決賠款準備金時，資本成本法測算結果和行業指導比例2.5%至5.5%確定風險邊際。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6) 運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

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參與者在金融工具定價時考慮的所有市場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信用風險、外匯匯率、商品價格、股價或股價指數、金融工具價格未來波動率、提前償還風險等。然而，當缺乏市場參數時，管理層就自身和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市場波動率等方面作出估計。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存在較重大差異。

(7)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審閱其發放貸款及墊款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並將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在確定減值準備額時，管理層尤其需就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作出估計。該等估計乃以若干因素的假設為基準，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在很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可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本集團應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取得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和金額以及適用的稅率，結合稅務籌劃策略，以決定可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金額。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已規劃的可行的稅務籌劃策略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5.410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672百萬元）。

(9) 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自2009年1月1日起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和《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的規定。由於國家相關稅務法規尚未明確執行上述規定後的企業所得稅計算方法，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需要根據對現有稅法的理解和判斷計提企業所得稅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1)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33,800,000,000	33,800,000,000	人身保險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財產保險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中國	52.38%	5,123,350,416	5,123,350,416	銀行
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99.88%	6,988,000,000	6,988,000,000	信託投資
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86.66%	3,000,000,000	3,000,000,000	證券投資與經紀
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99.90%	3,360,000,000	3,360,000,000	養老保險
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99.98%	500,000,000	500,000,000	資產管理
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79.98%	625,000,000	625,000,000	健康保險
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4,000,000,000	港元935,000,000	投資控股
中國平安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490,000,000	港元490,000,000	財產保險
平安期貨有限公司	中國	89.47%	120,000,000	120,000,000	期貨經紀
深圳市平安創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投資控股
深圳平安不動產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資管理
深圳市平安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800,000,000	1,800,000,000	房地產投資
深圳市信安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諮詢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80,000,000	港元65,000,000	資產管理
玉溪平安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79.90%	38,500,000	38,500,000	物業出租
玉溪美佳華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79.90%	500,000	500,000	物業管理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平安美佳華(荊州)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99.88%	139,419,002	139,419,002	房地產投資
深圳平安商用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98.52%	170,000,000	170,000,000	房地產投資
安勝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 群島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2	項目投資
領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 群島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1	項目投資
叙龍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港元10,000	港元10	項目投資
山西長晉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9.71%	750,000,000	750,000,000	經營高速公路
山西晉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59.71%	504,000,000	504,000,000	經營高速公路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99.88%	430,000,000	355,000,000	金融諮詢服務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資諮詢
平安利順國際貨幣經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66.92%	50,000,000	50,000,000	貨幣經紀
平安財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86.66%	600,000,000	600,000,000	股權投資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美元30,000,000	美元30,000,000	IT服務
平安數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美元30,000,000	美元30,000,000	信息技術和業務 流程外包服務
深圳平安渠道發展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99.88%	25,000,000	25,000,000	諮詢服務
中國平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6.66%	港元200,000,000	港元200,000,000	證券投資與經紀
上海滬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投資控股
北京匯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3,000,000	3,000,000	投資諮詢
深圳市信安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80,000,000	280,000,000	小額貸款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蘇州蘇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000,000	2,000,000	投資管理
成都信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投資管理
許昌許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000,000	5,000,000	投資管理
平安大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60.63%	300,000,000	300,000,000	基金募集及銷售
北京富安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	100,000	管理諮詢及 物業管理
深圳市思道科投資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99.88%	7,000,000	7,000,000	投資管理諮詢
平安財富理財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50,000,000	50,000,000	諮詢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9.51%	100,000,000	100,000,000	房地產開發
武漢平瑞安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00,000	500,000	投資管理
雲南平安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30,000,000	130,000,000	項目投資
天津平安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0,000,000	20,000,000	受託管理股權投資
上海平浦投資有限公司 ^(註3)	中國	99.88%	2,826,000,000	2,826,000,000	投資管理
中國平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6.66%	港元10,000,000	港元10,000,000	期貨經紀
西雙版納金融資產商品交易所股份 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74.91%	200,000,000	70,000,000	金融產品交易所
雲南景和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64.92%	200,000,000	200,000,000	房地產開發
桐鄉平安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00,000,000	150,000,000	投資管理
桐鄉市安怡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房地產開發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昆山聯誠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6,000,000	6,000,000	投資管理
昆山平安不動產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2,000,000	2,000,000	投資管理
深圳嘉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500,000	500,000	投資管理
重慶嘉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投資管理
上海陸家嘴國際金融資產交易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註2)	中國	74.91%	400,000,000	230,000,000	金融產品交易市場
上海家化(集團)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99.88%	268,261,000	268,261,000	日用化學品產銷
上海家化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448,360,000	448,360,000	日用化學品產銷
上海家化投資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99.88%	50,000,000	50,000,000	投資管理
三亞家化旅業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56.81%	240,000,000	240,000,000	酒店經營
上海家化培訓中心 ^(註4)	中國	99.88%	60,000,000	60,000,000	培訓輔導
上海家化銷售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220,000,000	220,000,000	日用化學品銷售
上海佰草集化妝品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200,160,000	200,160,000	化妝品銷售
上海家化商銷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65,000,000	65,000,000	日用化學品銷售
上海漢欣實業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38,190,000	38,190,000	化妝品產銷
上海家化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64,000,000	64,000,000	藥品研發
上海家化實業管理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7.48%	80,000,000	80,000,000	投資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上海佰草集美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25.53%	49,200,000	49,200,000	美容、 投資管理
北京雙融匯投資有限公司 ^(註4)	中國	99.51%	256,323,143	256,323,143	房地產投資
平安智匯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86.66%	20,000,000	20,000,000	投資管理
平安融資擔保(天津)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1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融資擔保
平津保理(天津)有限責任公司 ^(註5)	中國	74.91%	30,000,000	30,000,000	保付代理
平安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50,000,000	50,000,000	代理銷售保險
深圳平安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74.91%	10,000,000	10,000,000	非融資擔保
杭州宏平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基金管理
杭州延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	1,000,000	基金管理
成都平安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51%	840,000,000	485,000,000	房地產投資
杭州平安養老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註5)	中國	99.88%	5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管理
杭州平江投資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51%	700,000,000	700,000,000	房地產開發
桐鄉市安達置業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房地產開發
平安磐海資本有限責任公司 ^(註5)	中國	86.66%	300,000,000	300,000,000	資產管理
桐鄉市安泰養老產業開發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房地產開發
桐鄉市安欣養老產業開發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房地產開發
中國平安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註5)	香港	86.66%	港元10,000,000	港元10,000,000	投資銀行業務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註冊地	持股比例	註冊／授權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業務性質
杭州綠景源置業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20,000,000	20,000,000	物業管理
杭州安豐置業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20,000,000	20,000,000	物業管理
平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100.00%	315,000,000	315,000,000	融資租賃
北京京信麗澤投資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51%	1,160,000,000	1,160,000,000	房地產投資
深圳平科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管理諮詢
北京京平尚北投資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商業地產租賃
北京京平尚地投資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0,000,000	10,000,000	商業地產租賃
廣州市信平置業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15,000,000	15,000,000	物業出租
汕頭市信平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99.88%	5,500,000	5,500,000	物業出租
深圳平安智匯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註5)	中國	86.66%	不適用	50,000,000	投資管理
深圳平安大華匯通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60.63%	20,000,000	20,000,000	資產管理
深圳平安匯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5)	中國	74.91%	10,000,000	10,000,000	資產管理

註釋：

註1：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發展」)已於2012年6月完成對其原控股子公司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原平安銀行」)的吸收合併。原平安銀行已於2012年6月12日完成法人註銷登記。於2012年7月27日，深發展已正式更名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銀行」)。

註2：於本年度，上述子公司已增加實收資本。

註3：於本年度，該公司之母公司深圳市平安創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對外簽訂遠期股權收益權轉讓協議，約定於未來轉讓條件達成時轉讓其持有的該子公司部份股權收益權，保留全部表決權等控制權。

註4：於本年度，上述子公司通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

註5：於本年度，上述子公司新設成立。

註6：於本年度，許昌中原證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證投」)、寧波北侖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侖港高速」)已處置，不再是本集團的子公司。

除上述變化外，本集團2012年度合併主要子公司的範圍與上年度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2)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之特殊目的實體：

名稱	持股比例	實收信託(人民幣元)	業務性質
山西太焦高速公路項目單一資金信託	99.51%	2,345,699,500	投資高速公路
湖北荊東高速公路項目單一資金信託	99.51%	637,666,838	投資高速公路
亳阜置業單一資金信託	99.88%	800,000,000	發放貸款
平安財富創惠集合資金信託	99.88%	970,000,000	投資信託計劃
創勝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16,000,000	投資信託計劃
創勝3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834,500,000	投資信託計劃
創新資本風險投資單一資金信託一期	99.88%	19,116,300	投資信託計劃
創新資本風險投資單一資金信託二期	99.88%	5,737,900	投資信託計劃
重慶天地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000,000	投資房地產
招行福瑞一生分紅型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092,360,000	投資證券及信託計劃
交行福瑞一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613,879,739	投資證券及信託計劃
招行福瑞一生分紅型二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327,880,000	投資證券及信託計劃
中信福瑞一生分紅型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14,092,800	投資證券及信託計劃
豐泰13號玉溪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55,000,000	發放貸款
富鑫穩健分紅型集合資金信託	99.88%	91,931,450	投資證券及信託計劃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2)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已合併之特殊目的實體:(續)

名稱	持股比例	實收信託(人民幣元)	業務性質
平安財富安平單一資金信託	99.88%	500,000,000	投資信託計劃
平安財富安盛單一資金信託	99.88%	500,000,000	投資信託計劃
華聯回龍觀物業投資(一期)資金信託	99.88%	155,000,000	投資物業
華聯回龍觀物業投資(二期)資金信託	99.88%	105,000,000	投資物業
華聯回龍觀物業投資(三期)資金信託	99.88%	85,000,000	投資物業
上地華聯物業投資1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32,049,574	投資物業
上地華聯物業投資2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09,563,122	投資物業
上地華聯物業投資3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94,270,815	投資物業
上地華聯物業投資4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96,676,441	投資物業
上地華聯物業投資5號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09,341,343	投資物業
易初蓮花物業投資單一資金信託	99.88%	266,000,000	投資物業
物業投資八零八一單一資金信託	99.88%	160,000,000	投資物業
平安財富碧溪單一資金信託計劃	99.88%	137,800,000	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3) 於本年度發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a) 收購上海家化(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家化」)

2011年11月15日,本集團的子公司上海平浦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平浦」)與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上海國資委」)簽署《產權交易合同》,以人民幣5.109百萬元的對價購買其持有的上海家化100%的股權。該股權轉讓交易已於2012年2月16日完成,本集團於該日取得對上海家化的控制權,將該日確定為購買日。

上海家化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信息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註)	賬面價值
現金及存放銀行款項	1,079	1,079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543	471
應收賬款	391	391
投資性房地產	310	42
固定資產	1,394	552
無形資產	4,558	319
其他資產	790	603
應付銀行款項	(339)	(339)
應付賬款	(351)	(3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983)	-
其他負債	(563)	(563)
	6,829	2,204
少數股東權益	(4,222)	
上海平浦應佔權益	2,607	
購買產生的商譽	2,502	
現金對價	5,109	

註:上述上海家化可辨認資產及負債(除遞延所得稅之外)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評估師報告確定。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3) 於本年度發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a) 收購上海家化(集團)有限公司(續)

收購上海家化產生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支付的總現金對價	5,109
減：2011年已支付的現金對價	(2,555)
2012年支付的現金對價	2,554
收購取得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1,079)
收購上海家化而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475

自購買日至本年末，上海家化為本集團貢獻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4,566
淨利潤	317
現金流入淨額	505

假設合併發生於2012年年初，本集團2012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6,784百萬元。

(b) 收購北京雙融匯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雙融匯」)

2012年，本集團的子公司平安壽險收購北京雙融匯100%的股權，合併成本為人民幣1,092百萬元。本集團於2012年9月17日取得對北京雙融匯的控制權，將該日確認為購買日。

北京雙融匯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註)	賬面價值
現金及存放銀行款項	29	29
投資性房地產	1,735	738
應付銀行款項	(500)	(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9)	-
其他負債	(35)	(35)
	980	232
購買產生的商譽	112	
現金對價	1,092	

註：上述可辨認資產和負債(除遞延所得稅之外)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評估師報告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3) 於本年度發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b) 收購北京雙融匯投資有限公司(續)

收購北京雙融匯產生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支付的現金對價	1,092
收購取得現金及銀行存款	(29)
收購北京雙融匯而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063

自購買日至本年末，北京雙融匯為本集團貢獻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31
淨虧損	-
現金流入淨額	2

假設合併發生於2012年年初，本集團2012年全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6.724百萬元。

(4) 處置子公司

(a) 處置中原證投

2012年6月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平安信託與第三方簽訂協議，轉讓其持有的子公司中原證投的全部股權。處置日為2012年6月11日。

中原證投於處置日的相關財務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6月11日賬面價值
處置的淨資產：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695
其他資產	994
總負債	(677)
少數股東權益	(1,006)
	1,006
轉讓損失	(6)
現金對價	1,000

處置中原證投產生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對價	1,000
處置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642)
處置中原證投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358

中原證投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11日期間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百萬元。

5.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4) 處置子公司(續)

(b) 處置北侖港高速

於2012年，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海外控股」)轉讓其持有的子公司北侖港高速的全部股權，處置日為2012年11月14日。

北侖港高速於處置日的相關財務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1月14日賬面價值
處置的淨資產：	
無形資產	2,014
其他資產	169
應付銀行款項	(1,066)
其他	(260)
	857
轉讓收益	33
現金對價	890

處置北侖港高速產生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對價	890
處置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37)
處置北侖港高速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853

北侖港高速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4日期間的淨利潤為人民幣9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按照產品及服務類型分為：保險業務、銀行業務、證券業務及總部業務。由於產品的性質、風險和資本配置的不同，保險業務又細分為人壽保險業務及財產保險業務。報告分部獲得收入來源的產品及服務類型如下：

- ▶ 人壽保險分部提供全面的個人和團體壽險產品，包括定期壽險、終身壽險、兩全保險、年金、投資連結保險、萬能保險以及健康和醫療保險；
- ▶ 財產保險分部為個人及企業提供多樣化的財產保險產品，包括車險、非車險和意外及健康險等；
- ▶ 銀行分部面向機構客戶及零售客戶提供貸款和中間業務，並為個人客戶提供財富管理及信用卡服務等；
- ▶ 證券分部提供經紀、交易、投資銀行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 ▶ 總部分部通過戰略、風險、資金、財務、法律、人力資源等職能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管理和支持，總部的收入主要來源於投資活動。

管理層監督各個分部的經營成果，以此作為資源分配和業績考核的評定根據。各分部以淨利潤等指標作為業績考核的標準。

各分部之間的交易價格和與第三方的交易相類似，均以公平價格為交易原則。

本集團收入超過99%來自於中國境內的客戶，非流動資產超過99%位於中國境內。

於2012年度，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營業收入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前五大客戶營業收入總額合計	523	287
佔全部營業收入的比例	0.2%	0.1%

6. 分部報告(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總部	其他	抵銷	合計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134,851	99,089	-	-	-	-	-	233,940
減：分出保費	(627)	(12,224)	-	-	-	-	-	(12,851)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96)	(7,749)	-	-	-	-	-	(7,945)
已賺保費	134,028	79,116	-	-	-	-	-	213,144
分保佣金收入	192	4,337	-	-	-	-	-	4,529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	-	74,852	-	-	-	-	74,852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	6,450	1,734	-	2,833	(126)	10,891
其中：分部間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 佣金收入	-	-	62	-	-	64	(126)	-
投資收益	22,084	2,968	654	1,128	522	1,768	(1,746)	27,378
其中：分部間投資收益	1,530	77	-	7	29	103	(1,746)	-
應佔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損益	(8)	-	43	-	-	(81)	-	(46)
其他業務收入	4,716	442	244	35	201	9,672	(6,865)	8,445
其中：分部間其他業務收入	3,007	15	-	-	195	3,648	(6,865)	-
收入合計	161,012	86,863	82,243	2,897	723	14,192	(8,737)	339,193
賠款及保戶利益	(118,985)	(47,009)	-	-	-	-	-	(165,994)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12,680)	(8,758)	-	-	-	-	1,001	(20,437)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	-	(41,609)	-	-	-	1,258	(40,351)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	(728)	(203)	-	(689)	165	(1,455)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	-	(3,038)	-	-	(10)	-	(3,048)
匯兌收益／(損失)	(24)	(4)	249	-	(5)	39	-	255
業務及管理費	(18,263)	(24,065)	(19,716)	(1,601)	(445)	(7,667)	3,280	(68,477)
財務費用	(763)	(256)	-	-	(290)	(449)	-	(1,758)
其他業務成本	(5,218)	(164)	(194)	(12)	(26)	(2,958)	2,982	(5,590)
支出合計	(155,933)	(80,256)	(65,036)	(1,816)	(766)	(11,734)	8,686	(306,855)
稅前利潤／(虧損)	5,079	6,607	17,207	1,081	(43)	2,458	(51)	32,338
所得稅	1,378	(1,959)	(3,975)	(236)	(2)	(794)	-	(5,588)
淨利潤／(虧損)	6,457	4,648	13,232	845	(45)	1,664	(51)	26,750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6. 分部報告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續)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總部	其他	抵銷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7,558	3,400	216,114	-	-	-	-	227,072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7,841	48,269	162,954	11,144	15,507	10,015	(44,316)	451,414
固定到期日投資	572,660	43,249	474,179	16,585	3,724	1,116	(2,265)	1,109,248
權益投資	102,089	5,830	148	2,505	1,372	15,409	(1,229)	126,124
發放貸款及墊款	-	-	708,262	-	-	1,322	(182)	709,402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7,377	-	411	-	-	2,213	(41)	9,960
應收賬款	-	-	8,364	-	-	615	-	8,979
其他資產	103,134	34,740	38,928	2,095	9,927	18,944	(5,701)	202,067
分部資產	1,040,659	135,488	1,609,360	32,329	30,530	49,634	(53,734)	2,844,266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296	-	409,459	419	5,430	4,537	(2,826)	420,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9,423	2,600	46,148	13,823	200	5,048	(2,265)	154,977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	1,021,108	8,796	-	(74)	(42,894)	986,936
應付賬款	-	-	3,052	-	-	563	-	3,615
保險應付款	26,440	12,228	-	-	-	-	(375)	38,293
保險合同負債	804,403	78,190	-	-	-	-	-	882,593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4,242	427	-	-	-	-	-	34,669
應付保單紅利	21,681	-	-	-	-	-	-	21,681
應付債券	13,051	7,643	16,101	-	-	1,998	-	38,793
其他負債	7,810	7,294	28,446	741	590	12,973	(5,109)	52,745
分部負債	1,000,346	108,382	1,524,314	23,779	6,220	25,045	(53,469)	2,634,617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5,863	471	1,497	75	9	1,585	(46)	9,45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58	400	1,782	85	20	848	-	4,393
計入合併業績的其他非現金費用	6,171	270	3,131	26	-	419	-	10,017

6. 分部報告(續)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總部	其他	抵銷	合計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124,094	83,708	-	-	-	-	-	207,802
減：分出保費	(459)	(10,511)	-	-	-	-	-	(10,970)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38)	(9,732)	-	-	-	-	-	(10,170)
已賺保費	123,197	63,465	-	-	-	-	-	186,662
分保佣金收入	(205)	3,861	-	-	-	-	-	3,656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	-	39,314	-	-	-	-	39,314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	3,687	2,959	-	2,030	(62)	8,614
其中：分部間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 佣金收入	-	-	39	-	-	23	(62)	-
投資收益	26,674	2,854	(80)	397	23	2,218	(2,821)	29,265
其中：分部間投資收益	540	50	-	18	49	2,164	(2,821)	-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損益	(117)	-	1,200	-	-	(15)	-	1,068
其他業務收入	3,876	305	212	38	189	3,561	(4,516)	3,665
其中：分部間其他業務收入	2,269	17	-	-	185	2,045	(4,516)	-
收入合計	153,425	70,485	44,333	3,394	212	7,794	(7,399)	272,244
賠款及保戶利益	(109,058)	(36,706)	-	-	-	-	-	(145,764)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11,351)	(6,843)	-	-	-	-	427	(17,767)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	-	(20,943)	-	-	-	511	(20,432)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	(416)	(314)	-	(396)	76	(1,050)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4	-	(1,718)	-	-	10	-	(1,704)
匯兌收益/(損失)	(241)	(32)	129	(8)	(248)	(34)	-	(434)
業務及管理費	(15,642)	(19,689)	(11,389)	(1,845)	(414)	(3,581)	1,985	(50,575)
財務費用	(172)	(247)	-	-	(278)	(557)	-	(1,254)
其他業務成本	(4,009)	(208)	(196)	(1)	(3)	(1,199)	2,378	(3,238)
支出合計	(140,469)	(63,725)	(34,533)	(2,168)	(943)	(5,757)	5,377	(242,218)
稅前利潤/(虧損)	12,956	6,760	9,800	1,226	(731)	2,037	(2,022)	30,026
所得稅	(2,982)	(1,781)	(1,823)	(263)	-	(595)	-	(7,444)
淨利潤/(虧損)	9,974	4,979	7,977	963	(731)	1,442	(2,022)	22,58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6. 分部報告 (續)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續)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證券	總部	其他	抵銷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6,566	3,400	158,400	-	-	-	-	168,366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2,530	39,929	50,567	10,617	13,726	7,304	(23,667)	261,006
固定到期日投資	487,557	31,448	235,935	14,001	2,622	1,791	(1,001)	772,353
權益投資	94,171	8,903	136	2,037	766	11,962	(990)	116,985
發放貸款及墊款	800	-	610,075	-	-	1,099	(243)	611,731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7,459	-	429	-	-	4,020	(71)	11,837
應收賬款	-	-	170,589	-	-	138	-	170,727
其他資產	92,024	25,488	35,193	1,702	8,864	10,942	(1,794)	172,419
分部資產	851,107	109,168	1,261,324	28,357	25,978	37,256	(27,766)	2,285,424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65	-	181,820	243	5,230	8,233	(1,496)	195,6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367	1,722	39,197	11,083	-	2,366	(1,001)	99,734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	850,846	8,654	-	(46)	(23,405)	836,049
應付賬款	-	-	70,561	-	-	78	-	70,639
保險應付款	18,230	9,946	-	-	-	-	(202)	27,974
保險合同負債	693,974	64,430	-	-	-	-	-	758,404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2,378	433	-	-	-	-	-	32,811
應付保單紅利	17,979	-	-	-	-	-	-	17,979
應付債券	3,997	4,595	16,046	-	-	1,995	-	26,633
其他負債	6,509	5,768	27,033	935	530	8,811	(1,422)	48,164
分部負債	821,099	86,894	1,185,503	20,915	5,760	21,437	(27,526)	2,114,082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3,001	1,140	810	91	44	347	(40)	5,39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6	400	1,142	80	38	358	(17)	3,127
計入合併業績的其他非現金費用	2,295	278	1,717	-	40	(11)	-	4,319

7. 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毛額及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保費存款	298,572	270,964
減：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規模保費	(4,197)	(3,568)
萬能險及投連險分拆至保費存款的部份	(60,435)	(59,594)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33,940	207,80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長期壽險業務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126,154	116,566
短期壽險業務毛承保保費	8,697	7,528
財產保險業務毛承保保費	99,089	83,708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33,940	207,80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114,595	102,883
銀行保險	13,609	15,534
團體壽險	6,647	5,677
	134,851	124,094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76,334	65,292
非機動車輛保險	20,354	16,249
意外與健康保險	2,401	2,167
	99,089	83,708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33,940	207,80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扣除分出保費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114,101	102,591
銀行保險	13,584	15,526
團體壽險	6,539	5,518
	134,224	123,635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69,162	59,206
非機動車輛保險	15,327	11,841
意外與健康保險	2,376	2,150
	86,865	73,197
淨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21,089	196,83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8. 銀行業務利息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91	1,308
金融企業往來	9,703	4,680
發放貸款及墊款		
企業貸款及墊款	29,803	16,764
個人貸款及墊款	14,483	7,452
貼現票據	594	493
債券	10,226	5,483
其他	7,352	3,134
小計	74,852	39,314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	21
金融企業往來	15,135	7,331
吸收存款	21,923	11,086
應付債券	971	561
其他	2,295	1,433
小計	40,351	20,432
銀行業務利息淨收入	34,501	18,882

本集團2012年度已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19百萬元(2011年度:人民幣80百萬元)。

9.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收入	616	867
證券承銷業務手續費收入	1,108	2,083
信託產品管理費收入	2,498	1,802
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385	3,657
其他	284	205
	10,891	8,614
非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支出	98	162
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04	416
其他	653	472
	1,455	1,050
非保險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436	7,564

10. 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淨投資收益	41,598	34,285
已實現的損失	(7,740)	(2,094)
未實現的收益/(損失)	105	(320)
減值損失	(6,585)	(2,606)
總投資收益	27,378	29,265

(1) 淨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非銀行業務固定到期日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及債權計劃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8,149	15,34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949	5,56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409	726
– 貸款及應收款	1,644	609
定期存款		
– 貸款及應收款	11,194	7,575
活期存款		
– 貸款及應收款	524	420
其他		
– 貸款及應收款	1,279	1,00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18	43
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證券投資基金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59	2,27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358	280
權益證券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04	1,69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40	9
投資性房地產經營租賃收入	816	68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2,045)	(1,941)
	41,598	34,285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10. 投資收益 (續)

(2) 已實現的收益 / (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59	(23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12	(174)
– 貸款及應收款	760	–
權益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584)	(38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204)	(166)
– 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712	(1,179)
衍生金融工具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5	22
其他	–	16
	(7,740)	(2,094)

(3) 未實現的收益 / (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40	126
權益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78	(452)
衍生金融工具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	(13)	6
	105	(320)

(4) 減值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權益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585)	(2,606)

11. 其他業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家化集團營業收入	4,566	–
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	905	1,077
投資合同管理費收入及投資合同收入	1,201	1,105
信託諮詢服務費收入	488	456
其他	1,285	1,027
	8,445	3,665

12. 賠款及保戶利益

(1)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賠款及理賠費用	63,258	(6,739)	56,519
退保	5,341	–	5,341
年金	5,333	–	5,333
滿期及生存給付	17,653	–	17,653
保單紅利支出	5,769	–	5,769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67,078	–	67,078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8,301	–	8,301
	172,733	(6,739)	165,994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賠款及理賠費用	48,631	(4,371)	44,260
退保	4,407	–	4,407
年金	4,721	–	4,721
滿期及生存給付	12,598	–	12,598
保單紅利支出	5,000	–	5,000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68,730	(27)	68,703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6,075	–	6,075
	150,162	(4,398)	145,764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12. 賠款及保戶利益 (續)

(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利益	115,063	(278)	114,785
短期人壽保險賠款	4,251	(51)	4,200
財產保險賠款	53,419	(6,410)	47,009
	172,733	(6,739)	165,994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毛額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值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利益	105,743	(247)	105,496
短期人壽保險賠款	3,826	(264)	3,562
財產保險賠款	40,593	(3,887)	36,706
	150,162	(4,398)	145,764

13. 稅前利潤

(1) 稅前利潤已扣除 / (計入) 下列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員工成本 (附註13(2))	27,235	19,975
投資合同準備金利息支出	695	785
保險保障基金	1,146	997
業務監管費	311	338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395	351
固定資產折舊	2,286	1,673
無形資產攤銷	1,633	1,101
租金支出	3,545	2,592
業務宣傳費	5,362	3,387
差旅費	871	830
公雜費	1,491	1,236
稅費	330	277
郵電費	1,471	1,196
車船燃料費	717	508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收益	(1)	(6)
提取 / (轉回) 壞賬準備淨額	100	(25)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3,048	1,704
家化集團營業成本	2,172	-
審計師薪酬 - 年度審計、半年度審閱和季度執行商定程序	57	54

13. 稅前利潤(續)

(2) 員工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工資、薪金及獎金	21,659	16,098
養老金、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	5,576	3,877
	27,235	19,975

14. 所得稅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當期所得稅		
– 當年產生的所得稅	8,332	8,449
–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調整(註)	(1,373)	92
遞延所得稅	(1,371)	(1,097)
	5,588	7,444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新企業所得稅法」), 並已於2008年1月1日實施。新企業所得稅法將內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本集團部份在經濟特區內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適用的所得稅稅率在五年內逐步過渡到25%。即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分別按18%、20%、22%、24%及25%的稅率執行。除部份享有稅收優惠的子公司外, 本集團2012年度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集團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子公司依法繳納香港利得稅, 2012香港利得稅的稅率為16.5%(2011年: 16.5%)。

按會計利潤及25%的主要適用稅率(2011年: 24%)計算的所得稅調節至所得稅支出的過程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稅前利潤	32,338	30,026
以主要適用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2011年: 24%)	8,085	7,206
不可抵扣的費用的稅務影響	691	1,839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815)	(1,787)
未來稅率與本年度不同對遞延所得稅的影響	–	(5)
中國經濟特區以外的機構及法人適用較高稅率的稅務影響	–	99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調整	(1,373)	92
於合併利潤表內呈報的所得稅	5,588	7,444

本集團計提的所得稅將由有關稅務機關核定。

註: 本集團在編製2011年度財務報表及預估2011年度企業所得稅時, 按照當時的相關稅法規定, 對本集團保戶儲金及投資款業務相關的佣金及手續費支出超出當時稅前抵扣限額的部份進行了納稅調增, 所得稅影響金額為人民幣1.291百萬元。其後, 本集團在2012年5月進行2011年度企業所得稅匯算清繳時,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2年4月最新頒佈的財稅[2012]15號文的規定, 對上述保戶儲金及投資款業務相關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進行了全額稅前抵扣。由於此項稅法規定的期後變化對2011年度預估所得稅的調整計入2012年度當期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15. 其他綜合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914	(21,886)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失的淨額		
– 處置損失	9,074	642
– 減值損失	6,585	2,606
所得稅影響	(4,861)	4,578
	14,712	(14,060)
影子會計調整	(3,426)	2,153
影子會計調整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855	(538)
	(2,571)	1,615
境外經營外幣折算差額	(29)	78
應佔聯營和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39)	103
	12,073	(12,264)

16. 股息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中期股息：普通股每股人民幣0.15元 (2011年：每股人民幣0.15元)	1,187	1,187
將提呈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末期股息：		
普通股每股人民幣0.30元(2011年：每股人民幣0.25元) (於12月31日未確認為負債)	2,375	1,979

普通股末期股息方案將提呈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2012年3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了《公司201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同意以總股本7.916億股為基數，派發2011年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25元，共計人民幣1.979億元。2012年6月27日，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上述分配方案。

1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為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本年度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鑑於本集團近年並未發行具有潛在稀釋效應的普通股，因此本集團無需對2012及2011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的金額進行稀釋調整。

	2012年	2011年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本年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0,050	19,475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7,916	7,78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2.53	2.50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2.53	2.50

1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	160,375	136,877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55,152	21,336
存放中央銀行財政性存款	587	187
存出資本保證金	10,958	9,966
	227,072	168,366

本集團從事銀行業務的子公司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人民幣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準備金。於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例為18%(2011年12月31日：19%)，外幣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例為5%(2011年12月31日：5%)。本集團的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經營。

本集團的保險業子公司依據中國保險法及其相關法規將不少於其註冊資本總額的20%的存出資本保證金分別存入中國境內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19.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現金	3,239	2,242
定期存款	216,941	157,977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5,808	92,340
拆出資金	65,426	8,447
	451,414	261,006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5.649百萬元的存放銀行款項(2011年12月31日：存放銀行款項人民幣13,267百萬元)已被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制的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人民幣97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78百萬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於境外和其他金融機構的貨幣資金為人民幣9,150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4,804百萬元)。

20. 固定到期日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債券	772,136	697,344
債權計劃	37,428	10,360
保戶質押貸款	18,558	14,1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0,788	37,312
銀行理財產品	90,338	13,232
	1,109,248	772,353

(1) 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攤餘成本	566,009	480,005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187,495	199,373
因交易而持有	10,398	9,732
貸款及應收款	8,234	8,234
	772,136	697,344

20. 固定到期日投資(續)

(1) 債券(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政府債	127,756	139,110
央行票據	8,964	11,084
金融債	430,564	363,793
企業債	204,852	183,357
	772,136	697,344
上市	52,167	56,673
非上市	719,969	640,671
	772,136	697,344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53.568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98.441百萬元)的債券投資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交易餘額的質押品。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675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6.970百萬元)的債券投資作為本集團吸收存款之國庫定期存款的質押品。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014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零)的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債券投資作為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的質押品。

(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債券	28,211	8,239
票據	64,649	27,963
信託計劃受益權	96,968	-
應收融資租賃款	939	1,145
其他	56	-
毛額	190,823	37,347
減：減值準備	(35)	(35)
淨額	190,788	37,312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56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420百萬元)的分類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債券投資和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676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零)的分類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票據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資產交易餘額的質押品。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79百萬元的以票據為擔保物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作為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的質押品(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1. 權益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證券投資基金	35,440	30,390
權益證券	79,997	77,485
其他權益投資	10,687	9,110
	126,124	116,985

(1) 證券投資基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25,769	25,461
因交易而持有	9,671	4,929
	35,440	30,390
上市	6,540	6,394
非上市	28,900	23,996
	35,440	30,390

(2) 權益證券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79,444	77,313
因交易而持有	553	172
	79,997	77,485
上市	79,963	77,315
非上市	34	170
	79,997	77,485

(3) 其他權益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32	44
可供出售，攤餘成本	9,171	7,28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484	1,780
	10,687	9,110
非上市	10,687	9,110

22.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利率掉期	12,879	99	13,603	103
貨幣遠期和掉期	76,656	873	76,994	849
	89,535	972	90,597	95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利率掉期	6,753	150	6,503	150
貨幣遠期和掉期	57,763	668	52,151	582
	64,516	818	58,654	732

以上衍生工具均未指定為套期工具。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

(1)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企業及個人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貸款	485,834	414,478
貼現	10,410	17,683
個人貸款及墊款		
信用卡	49,724	24,710
房產抵押	131,308	140,786
其他	44,970	24,982
毛額	722,246	622,639
減：貸款損失準備	(12,844)	(10,908)
淨額	709,402	611,731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農牧業、漁業	1,792	1,695
採掘業(重工業)	11,620	6,619
製造業(輕工業)	159,664	134,197
能源業	13,561	14,829
交通運輸、郵電	31,110	30,059
商業	138,975	107,241
房地產業	42,276	36,635
社會服務、科技、文化、衛生	46,256	51,689
建築業	34,455	27,572
其他	6,125	3,942
貸款小計	485,834	414,478
貼現	10,410	17,683
企業貸款及墊款小計	496,244	432,161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6,002	190,478
毛額	722,246	622,639

(3)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48,065	115,814
保證貸款	165,190	131,858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294,640	277,763
質押貸款	103,941	79,521
小計	711,836	604,956
貼現	10,410	17,683
毛額	722,246	622,639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4) 逾期貸款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419	857	171	130	2,577
保證貸款	1,092	1,377	205	55	2,729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4,297	4,505	1,489	96	10,387
質押貸款	865	608	185	137	1,795
	7,673	7,347	2,050	418	17,488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829	280	51	219	1,379
保證貸款	419	62	260	80	821
附擔保物貸款					
抵押貸款	4,146	792	540	371	5,849
質押貸款	339	26	10	176	551
	5,733	1,160	861	846	8,600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5)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華南、華中地區	286,507	39.67%	242,726	38.98%
華東地區	249,526	34.55%	228,993	36.77%
華北、東北地區	137,168	18.99%	110,995	17.83%
西南地區	43,019	5.96%	35,590	5.72%
離岸業務	6,026	0.83%	3,831	0.62%
其他地區	-	0.00%	504	0.08%
毛額	722,246	100.00%	622,639	100.00%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3.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6) 貸款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單項	組合	合計
2012年1月1日餘額	1,714	9,194	10,908
本年提取	1,169	1,879	3,048
本年核銷	(870)	(400)	(1,270)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344	78	422
貸款及墊款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減少	(219)	-	(219)
本年其他變動	-	(45)	(45)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2,138	10,706	12,844
2011年1月1日餘額	398	1,138	1,536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1,089	6,403	7,492
本年提取/(沖回)	(112)	1,816	1,704
本年核銷	(21)	(251)	(272)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405	88	493
貸款及墊款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減少	(43)	-	(43)
本年其他變動	(2)	-	(2)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1,714	9,194	10,908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13百萬元的貼現票據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資產交易餘額的質押品(2011年12月31日：零)。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988百萬元的貼現票據作為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的質押品(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716百萬元)。

24.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被投資企業名稱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威立雅水務(昆明)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立雅昆明」)	203	208
威立雅水務(黃河)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立雅黃河」)	315	613
威立雅水務(柳州)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立雅柳州」)	103	111
山西太長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山西太長」)	781	809
湖北深業華銀交通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湖北深業華銀」)	248	301
京滬高鐵股權投資(以下簡稱「京滬高鐵」)	6,300	6,300
紹興平安創新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紹興平安創新」)	37	36
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證券」)	-	1,684
中油金鴻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油金鴻」)	-	480
佛山市順德區和平醫院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德和平醫院」)	129	136
同鑫1號房地產投資集合資金信託(以下簡稱「同鑫1號」)	95	100
成都工投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工投」)	411	429
西安瑞聯近代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安瑞聯」)	-	321
紐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紐海控股」)	130	70
江蘇天楹環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天楹」)	167	14
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江藥業」)	395	-
上海高砂鑑臣香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高砂鑑臣」)	75	-
深圳市明華智能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明華」)	255	-
平安財富錦康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以下簡稱「錦康信託」)	-	87
廣州宜康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宜康」)	83	-
平安羅素投資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安羅素」)	33	41
廣州盛安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安創富」)	10	10
天津安城創景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以下簡稱「安城創景」)	16	16
其他	174	71
	9,960	11,837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4. 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如下：(續)

被投資企業名稱	註冊地	實收資本 (除特別說明外， 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表決權比例	主營業務
聯營企業				
威立雅昆明	香港	美元91,875,208	24.00%	經營水廠
威立雅黃河	香港	美元189,421,568	49.00%	經營水廠
威立雅柳州	香港	美元32,124,448	45.00%	經營水廠
山西太長	中國	2,600,190,000	30.00%	經營高速公路
湖北深業華銀	中國	110,000,000	49.00%	投資高速公路
京滬高鐵	中國	16,000,000,000	39.38%	投資高速鐵路
紹興平安創新	中國	130,000,000	30.00%	投資控股
順德和平醫院	中國	18,520,000	43.70%	經營醫院
同鑫1號	不適用	246,600,000	40.50%	房地產信託
成都工投	中國	518,700,000	33.20%	資產經營管理
紐海控股	開曼群島	美元2,036	33.00%	投資控股
江蘇天楹	中國	189,285,714	27.27%	環保項目投資開發
天江藥業	中國	85,100,000	23.84%	制藥工業
上海高砂鑑臣	中國	51,600,000	40.00%	日化香精生產
深圳明華	中國	277,065,520	49.99%	智能卡的研發和銷售
廣州宜康	中國	199,750,000	40.00%	連鎖診所投資管理
合營企業				
平安羅素	中國	100,000,000	51.00%	投資諮詢、投資管理
盛安創富	中國	20,000,000	49.94%	投資諮詢、投資管理
安城創景	中國	31,000,000	不適用	股票投資及諮詢

25. 應收保費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收保費	18,926	12,234
減：壞賬準備	(170)	(145)
應收保費淨值	18,756	12,089
人壽保險	6,462	5,324
財產保險	12,294	6,765
應收保費淨值	18,756	12,089

應收保費信用期通常為1至6個月，應收保費並不計息。

應收保費的賬齡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18,351	11,819
3個月至1年	359	241
1年以上	46	29
	18,756	12,089

26. 應收賬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收代付業務款項	–	74,126
應收保理款項	7,381	7,759
代銀行同業支付款項	–	88,481
其他	1,624	361
毛額	9,005	170,727
減：壞賬準備	(26)	–
淨額	8,979	170,727

27.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收分保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471	3,903
應收分保未決賠款準備金	4,313	3,432
應收分保壽險責任準備金	557	557
	9,341	7,89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8. 投資性房地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原值		
1月1日餘額	10,648	10,074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2,204	698
本年新增數	2,889	1,388
固定資產淨轉入	1,272	(1,14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327)
本年減少數	(2)	(39)
12月31日餘額	17,011	10,648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1月1日餘額	1,572	1,208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159	119
本年計提數	395	351
固定資產淨轉入	36	(10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
本年減少數	(1)	-
12月31日餘額	2,161	1,572
淨額		
12月31日餘額	14,850	9,076
1月1日餘額	9,076	8,866
2012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24,730	16,700

投資性房地產於201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參考獨立評估師評估結果後得出。

本年度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816百萬元（2011年：人民幣687百萬元），該金額包括在淨投資收益中。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673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897百萬元）的投資性房地產用於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66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499百萬元）的長期借款的抵押物。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800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896百萬元）的投資性房地產的產權證正在辦理中。

29. 固定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租賃固定 資產改良	房屋及建築物	設備、 家具及裝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12年1月1日餘額	3,205	10,957	6,067	1,089	2,652	23,970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1,576	384	41	17	2,018
本年新增數	722	36	1,144	132	1,843	3,877
在建工程轉入數	362	2,106	20	-	(2,488)	-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655)	-	-	(617)	(1,272)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8)	(9)	(3)	-	(20)
本年減少數	(365)	(105)	(352)	(63)	-	(885)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3,924	13,907	7,254	1,196	1,407	27,688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2012年1月1日餘額	1,601	2,551	3,316	464	11	7,943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301	296	27	-	624
本年計提數	770	515	933	147	-	2,365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36)	-	-	-	(3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2)	(5)	(2)	-	(9)
本年減少數	(313)	(51)	(326)	(48)	-	(738)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2,058	3,278	4,214	588	11	10,149
淨額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866	10,629	3,040	608	1,396	17,539
2012年1月1日餘額	1,604	8,406	2,751	625	2,641	16,027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29. 固定資產 (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租賃固定 資產改良	房屋及建築物	設備、 家具及裝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11年1月1日餘額	1,941	4,213	3,675	844	1,803	12,476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698	4,689	1,585	84	192	7,248
本年新增數	579	137	1,126	210	1,786	3,838
在建工程轉入數	271	814	30	-	(1,120)	(5)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	1,155	-	-	(9)	1,14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18)	(43)	-	-	(61)
本年減少數	(284)	(33)	(306)	(49)	-	(672)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3,205	10,957	6,067	1,089	2,652	23,970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2011年1月1日餘額	859	1,221	1,878	337	11	4,306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308	986	1,030	47	-	2,371
本年計提數	612	261	681	119	-	1,673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	106	-	-	-	10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4)	(5)	-	-	(9)
本年減少數	(178)	(19)	(268)	(39)	-	(504)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1,601	2,551	3,316	464	11	7,943
淨額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1,604	8,406	2,751	625	2,641	16,027
2011年1月1日餘額	1,082	2,992	1,797	507	1,792	8,170

於2012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87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478百萬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證正在辦理中。

30. 無形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合計
	商譽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預付土地租賃款	核心存款	商標	計算機軟件系統及其他	
原值							
2012年1月1日餘額	9,203	7,426	3,302	15,082	-	1,921	36,934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	975	-	2,155	1,505	4,635
本年新增數	2,614	-	25	-	-	507	3,146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2,754)	(11)	-	-	-	(2,765)
本年減少數	(48)	-	-	-	-	(123)	(171)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1,769	4,672	4,291	15,082	2,155	3,810	41,779
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							
2012年1月1日餘額	-	1,431	377	377	-	1,165	3,350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	39	-	21	17	77
本年提取數	-	305	58	754	52	464	1,633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740)	(1)	-	-	-	(741)
本年減少數	-	-	-	-	-	(76)	(76)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	996	473	1,131	73	1,570	4,243
淨額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1,769	3,676	3,818	13,951	2,082	2,240	37,536
2012年1月1日餘額	9,203	5,995	2,925	14,705	-	756	33,584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合計
	商譽	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	預付土地租賃款	核心存款	商標	計算機軟件系統及其他	
原值							
2011年1月1日餘額	-	619	7,426	2,757	-	1,234	12,036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	-	-	15,082	360	15,442
本年新增數	-	8,624	-	545	-	380	9,549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	-	-	-	(18)	(18)
本年減少數	-	(40)	-	-	-	(35)	(75)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	9,203	7,426	3,302	15,082	1,921	36,934
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							
2011年1月1日餘額	-	-	1,111	287	-	736	2,134
新增子公司轉入數	-	-	-	-	-	152	152
本年提取數	-	-	320	90	377	314	1,101
本年處置子公司轉出數	-	-	-	-	-	(5)	(5)
本年減少數	-	-	-	-	-	(32)	(32)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	-	1,431	377	377	1,165	3,350
淨額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	9,203	5,995	2,925	14,705	756	33,584
2011年1月1日餘額	-	619	6,315	2,470	-	498	9,90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0. 無形資產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均被用作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85百萬元之長期借款的質押物(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812百萬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淨額為人民幣2.104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120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的產權證正在辦理中。

31. 其他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註)	12,211	8,848
應收分保賬款	6,109	4,369
應收利息	28,668	22,735
抵債資產	644	602
預付賬款	2,540	3,649
貴金屬	2,430	—
其他	2,431	1,789
	55,033	41,992

註：本集團自2009年1月1日起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和《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號)的規定。由於國家相關稅務法規尚未明確執行上述規定後的企業所得稅計算方法，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根據對現有稅法的理解和判斷計提企業所得稅費用。由於上述預提企業所得稅費用和實際預繳企業所得稅存在差異，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其他資產中確認的預繳所得稅約為人民幣3.520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520百萬元)。預繳所得稅的收回金額和時間將以稅務機關最終確定的結果為準。

32. 股本

(百萬)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7,916	7,916

上述股本業經中國註冊會計師專項驗證。

33. 儲備與未分配利潤

集團

集團本年和上年的儲備及其變動金額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中列示。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子公司提取的盈餘公積中歸屬於本公司的金額為人民幣9.927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8.493百萬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子公司提取的一般風險準備中歸屬於本公司的金額為人民幣10.466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7.544百萬元)。

33. 儲備與未分配利潤（續）

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12年1月1日餘額	83,506	(216)	6,982	395	22,630	113,297
2012年綜合收益總額	-	140	-	-	7,355	7,495
對股東的分配	-	-	-	-	(3,166)	(3,166)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83,506	(76)	6,982	395	26,819	117,626
2011年1月1日餘額	67,644	21	6,689	395	4,928	79,677
2011年綜合收益總額	-	(237)	-	-	22,240	22,003
提取盈餘公積	-	-	293	-	(293)	-
增發新股	15,862	-	-	-	-	15,86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4,245)	(4,245)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83,506	(216)	6,982	395	22,630	113,297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按照其法定財務報表內所確定淨利潤（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倘該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本公司可終止提取該盈餘公積。本公司亦可自其淨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惟該等提取須由股東以決議案方式批准。該等儲備不得用作設立目標以外的其他用途。在提取該儲備之前，利潤用來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

資本公積主要指發行股份所產生的股本溢價。

根據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和資本公積可轉增資本。轉增資本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根據相關規定，一般風險準備可用作彌補因從事保險、銀行、信託、證券、期貨及基金行業所產生的非預期重大損失。本集團從事上述相應業務的公司將需根據適用的監管要求，在年度財務報告中，各自基於中國會計準則的當年利潤或年末風險資產提取準備金，相應的準備金不能作為利潤分配或轉增資本。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可用於利潤分配之稅後淨利潤，應為如下兩者中金額較小者：(1)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及(2)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

34.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	390,847	180,436
中央銀行借款	16,168	1,131
短期借款	3,566	2,994
長期借款	9,734	11,134
	420,315	195,695

上述借款的抵押及質押情況，請參見附註20、23、28和30。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債券	145,728	97,370
貼現票據	4,215	–
股權收益權	5,034	2,364
	154,977	99,734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成本為人民幣5.513百萬元的子公司的股權收益權（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364百萬元）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資產交易餘額的質押品。

本集團以債券和貼現票據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質押品的情況，請參見附註20及23。

36.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246,709	201,731
– 個人客戶	85,212	69,075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319,125	258,709
– 個人客戶	88,348	70,410
存入保證金	204,353	204,213
國庫定期存款	13,170	5,800
其他	22,408	17,881
	979,325	827,819
代理買賣證券款		
– 公司客戶	588	1,938
– 個人客戶	7,023	6,292
	7,611	8,230
	986,936	836,049

本集團國庫定期存款的抵押品情況，參見附註20。

37. 應付賬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付代付業務款項	-	69,478
應付保理款項	2,068	968
其他	1,547	193
	3,615	70,639

38. 保險合同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壽險責任準備金	531,639	461,521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236,250	195,381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32,417	33,460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0,801	42,288
未決賠款準備金	31,486	25,754
合計	882,593	758,404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負債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800,306	(557)	799,749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4,097	(83)	4,014
財產保險合同	78,190	(8,701)	69,489
	882,593	(9,341)	873,25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負債	分出予再保險公司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690,362	(557)	689,805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3,612	(109)	3,503
財產保險合同	64,430	(7,226)	57,204
	758,404	(7,892)	750,512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動部份*		
長期人壽保險	(7,665)	(6,305)
短期人壽保險	4,070	3,593
財產保險	48,749	40,737
非流動部份		
長期人壽保險	807,971	696,667
短期人壽保險	27	19
財產保險	29,441	23,693
合計	882,593	758,404

* 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結付。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8. 保險合同負債（續）

(1)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壽險責任準備金	531,639	461,521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236,250	195,381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32,417	33,460
	800,306	690,362

壽險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1月1日餘額	461,521	395,159
本年計提額	124,759	112,194
本年減少額		
– 支付的賠款及保戶利益	(43,719)	(35,951)
– 退保	(12,354)	(10,157)
– 其他	1,432	276
12月31日餘額	531,639	461,521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1月1日餘額	195,381	155,628
已收保費	64,041	60,947
保戶利益增加	8,966	6,381
因已支付保戶利益而減少的負債	(17,220)	(12,819)
保單管理費及退保費的扣除	(150)	(167)
其他	(14,768)	(14,589)
12月31日餘額	236,250	195,381

(2)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413	2,213
未決賠款準備金	1,684	1,399
	4,097	3,612

38. 保險合同負債（續）

(2)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2,213	(54)	2,159	1,988	(267)	1,721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8,936	(175)	8,761	7,624	(180)	7,444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8,736)	171	(8,565)	(7,399)	393	(7,006)
12月31日餘額	2,413	(58)	2,355	2,213	(54)	2,159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1,399	(55)	1,344	1,130	(322)	808
本年應計賠款	4,251	(81)	4,170	3,826	(264)	3,562
本年已支付賠款	(3,966)	111	(3,855)	(3,557)	531	(3,026)
12月31日餘額	1,684	(25)	1,659	1,399	(55)	1,344

(3) 財產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8,388	40,075
未決賠款準備金	29,802	24,355
	78,190	64,430

財產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40,075	(3,849)	36,226	28,854	(2,360)	26,494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99,089	(12,224)	86,865	83,708	(10,511)	73,197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90,776)	11,660	(79,116)	(72,487)	9,022	(63,465)
12月31日餘額	48,388	(4,413)	43,975	40,075	(3,849)	36,226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38. 保險合同負債（續）

(3) 財產保險合同（續）

財產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毛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24,355	(3,377)	20,978	16,904	(2,699)	14,205
本年應計賠款	53,419	(6,410)	47,009	40,593	(3,887)	36,706
本年已支付賠款	(47,972)	5,499	(42,473)	(33,142)	3,209	(29,933)
12月31日餘額	29,802	(4,288)	25,514	24,355	(3,377)	20,978

39.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3,824	3,992
投資合同準備金	30,845	28,819
	34,669	32,81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1月1日餘額	32,811	29,991
已收保費	7,235	6,639
保戶利益增加	1,199	793
因已支付保戶利益而減少的負債	(5,802)	(4,031)
保單管理費及退保費的扣除	(89)	(87)
其他	(685)	(494)
12月31日餘額	34,669	32,811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再保險合同。

40. 應付債券

發行人	類別	擔保方式	期限	贖回權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Value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離岸人民幣債券	擔保(註)	3年	無	固定	2.075%	1,998	1,995
平安產險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4.2% 後5年: 6.2%(若未行使贖回權)	2,081	2,056
平安產險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4.65% 後5年: 6.65%(若未行使贖回權)	5,562	2,539
平安壽險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5% 後5年: 7%(若未行使贖回權)	9,019	-
平安壽險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5.7% 後5年: 7.7%(若未行使贖回權)	4,032	3,997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4.4% 後5年: 7.4%(若未行使贖回權)	1,148	1,148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浮動	前5年: 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65% 後5年: 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4.65% (若未行使贖回權)	1,845	1,847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6.1% 後5年: 9.1%(若未行使贖回權)	5,997	6,051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浮動	前5年: 3個月SHIBOR + 1.4% 後5年: 3個月SHIBOR + 4.4% (若未行使贖回權)	500	504
平安銀行	次級債券	無	10年	第5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5年: 5.3% 後5年: 8.3%(若未行使贖回權)	1,498	1,490
平安銀行	混合資本債券	無	15年	第10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前10年: 5.7% 後5年: 8.7%(若未行使贖回權)	1,463	1,340
平安銀行	混合資本債券	無	15年	第10個計息年度末	固定	7.5%	3,650	3,666
							38,793	26,633

註： 該債券由Value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直接控股母公司平安海外控股提供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80	13,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599)	(4,612)
淨額	5,081	8,771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月1日餘額	新增子公司 轉入數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直接 計入權益	本年 其他變動	12月31日 餘額	年末 暫時性差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的公允價值變動	12	-	(7)	-	-	5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 公允價值變動	10,885	-	18	(4,861)	12	6,054	(24,216)
保險合同負債	(1,105)	-	186	855	-	(64)	361
貸款減值準備	1,956	-	32	-	-	1,988	(7,956)
無形資產之核心存款	(3,676)	-	189	-	-	(3,487)	13,951
其他	699	(1,206)	953	-	139	585	(2,340)
	8,771	(1,206)	1,371	(4,006)	151	5,081	(20,220)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1月1日餘額	新增子公司 轉入數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直接 計入權益	本年 其他變動	12月31日 餘額	年末 暫時性差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的公允價值變動	(48)	(22)	82	-	-	12	(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及 公允價值變動	6,101	78	128	4,578	-	10,885	(43,554)
保險合同負債	(324)	-	(243)	(538)	-	(1,105)	4,523
貸款減值準備	30	1,575	351	-	-	1,956	(7,826)
無形資產之核心存款	-	(3,770)	94	-	-	(3,676)	14,705
其他	(132)	150	685	-	(4)	699	(2,788)
	5,627	(1,989)	1,097	4,040	(4)	8,771	(34,990)

42. 其他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6,335	5,700
應付信託計劃及銀行理財產品投資人款	1,962	5,671
應付職工薪酬	9,567	7,649
應付利息	11,497	9,645
應付其他稅費	3,464	2,897
預收賬款	4,331	3,210
預計負債	608	402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395	404
預提費用	1,563	1,037
遞延收益	1,058	1,155
其他	1,340	680
	42,120	38,450

43. 受託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信託受託資產	196,385	179,907
企業年金受託資產	58,114	37,400
資產管理受託資產	50,476	21,490
銀行業務委託貸款	27,538	20,665
銀行業務委託理財資產	83,196	33,182
	415,709	292,644

以上項目均在資產負債表外核算。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1)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退保情況等因素估計不足，導致實際賠付超出預期賠付的風險。在保險合同下，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款及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保險責任的賬面額。這種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 ▶ 發生性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 ▶ 嚴重性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 ▶ 發展性風險 – 保險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風險的波動性可通過把損失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而得以改善，因為較分散的合同組合很少因組合中某部份的變動而使整體受到影響。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也可改善風險的波動性。

本集團保險業務包括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合同等。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為可能增加整體索賠率的重要因素，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最重要的影響因素是有助延長壽命的醫學水平和社會條件的不斷改善。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

目前，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的各地區未存在重大分別，但不合理的金額集中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對於含固定和保證給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並無可減少保險風險的重大緩釋條款和情況。但是，對於若干分紅保險合同而言，其分紅特徵使部份保險風險由投保方承擔。

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年金轉換權利影響。因此，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保險風險集中度

本集團的保險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境內，因此按地域劃分的保險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境內。

本集團保險風險按業務類別劃分的集中度於附註38按主要業務類別的保險合同準備金分析中反映。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a)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

假設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保單紅利假設及費用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單一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產生的影響。本集團已考慮下列假設的變動：

- ▶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假設每年增加10個基點；
- ▶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假設每年減少10個基點；
- ▶ 發病率、壽險保單死亡率與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年金險保單領取期後死亡率下降10%；
- ▶ 保單退保率增加10%；及
- ▶ 保單維護費用率增加5%。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增加10個基點	(3,779)	(3,773)	3,773	3,773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減少10個基點	4,882	4,875	(4,875)	(4,875)
發病率／死亡率	領取前+10%， 進入領取期 - 10%	6,749	6,256	(6,256)	(6,256)
保單退保率	+10%	3,142	3,157	(3,157)	(3,157)
保單維護費用率	+5%	1,332	1,332	(1,332)	(1,332)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壽險責任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增加10個基點	(4,640)	(4,633)	4,633	4,633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減少10個基點	4,821	4,813	(4,813)	(4,813)
發病率／死亡率	領取前+10%， 進入領取期 - 10%	5,347	4,860	(4,860)	(4,860)
保單退保率	+10%	2,724	2,739	(2,739)	(2,739)
保單維護費用率	+5%	1,217	1,217	(1,217)	(1,217)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續)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假設

估計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賠付成本、理賠費用、賠付通脹因素及賠案數目，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賠付經驗確定的。須運用判斷來評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等）對估計的影響。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結付延遲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設將影響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若干變量的敏感度無法量化，如法律變更、估計程序的不確定性等。此外，由於保險事故發生日，報案日和最終結案日之間的時間差異，未決賠款準備金的金額於資產負債日存在不確定性。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17,480	26,796	38,655	51,312	
1年後	17,649	26,648	38,360	-	
2年後	17,755	26,767	-	-	
3年後	17,882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7,882	26,767	38,360	51,312	134,321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7,238)	(24,769)	(32,689)	(31,568)	(106,264)
小計					28,057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 貼現及風險邊際					1,745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29,802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續)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後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15,285	23,977	34,486	45,307	
1年後	15,242	23,977	33,912	-	
2年後	15,401	23,954	-	-	
3年後	15,497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5,497	23,954	33,912	45,307	118,670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5,076)	(22,337)	(29,147)	(28,123)	(94,683)
小計					23,987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 貼現及風險邊際					1,527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25,514

本集團短期人壽保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3,492	3,326	3,739	4,301	
1年後	3,378	3,358	3,547	-	
2年後	3,400	3,384	-	-	
3年後	3,400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3,400	3,384	3,547	4,301	14,632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3,400)	(3,384)	(3,454)	(2,877)	(13,115)
小計					1,517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 貼現及風險邊際					167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684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1) 保險風險 (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續)

(b)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續)

敏感性分析 (續)

本集團短期人壽保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按事故年度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末	2,456	2,371	3,495	4,181	
1年後	2,404	2,386	3,286	-	
2年後	2,340	2,442	-	-	
3年後	2,340	-	-	-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2,340	2,442	3,286	4,181	12,249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2,340)	(2,442)	(3,194)	(2,781)	(10,757)
小計					1,492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 貼現及風險邊際					167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659

平均賠款成本的單項變動，會導致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同比例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平均賠款成本					
財產保險	+5%	1,490	1,276	(1,276)	(1,276)
短期人壽保險	+5%	84	83	(83)	(83)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單項變量變動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毛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未決賠款 準備金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平均賠款成本					
財產保險	+5%	1,217	1,048	(1,048)	(1,048)
短期人壽保險	+5%	70	67	(67)	(67)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續）

(c) 再保險

本集團主要通過訂立再保險合同控制保險業務的損失風險。大部份分保業務為成數分保及溢額分保，並按產品類別設立不同自留額。對於可從再保險公司攤回的賠款金額，使用與原保單一致的假設進行估計，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為應收分保賬款或應收分保未決賠款準備金。

儘管本集團可能已訂立再保險合同，但這並不解除本集團對保戶承擔的直接責任。因此再保險存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波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變動的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因匯率（外匯風險）、市場利率（利率風險）和市場價格（價格風險）波動而引起的三種風險。

(a)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變動產生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從事業務地區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目前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對人民幣，港元對人民幣和歐元對人民幣的匯率波動。現時本集團務求通過減少外匯淨餘額的方法來降低外匯風險。

以下是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關鍵變量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利潤及權益（因對匯率敏感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發生變化）的稅前影響。變量之間存在的相關性會對市場風險的最終影響金額產生重大作用，但為了描述變量的影響情況，本集團假定其變化是獨立的。

(人民幣百萬元)	變量變動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減少／(增加) 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稅前權益	減少／(增加) 稅前利潤	減少／(增加) 稅前權益
美元	對人民幣貶值5%	297	299	191	212
港元	對人民幣貶值5%	677	865	97	915
其他幣種	對人民幣貶值5%	5	117	(17)	62
		979	1,281	271	1,189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a) 外匯風險 (續)

本集團主要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主要幣種列示如下:

(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原幣)	港元 (原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223,670	465	591	—	227,072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02,328	4,550	20,816	3,609	451,414
固定到期日投資	1,108,506	106	93	—	1,109,248
權益投資	110,986	3	4,563	2,248	116,953
發放貸款及墊款	666,560	6,535	2,006	140	709,402
應收保費	18,018	109	65	—	18,756
應收賬款	8,966	2	—	—	8,979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4,017	127	68	—	4,870
其他資產	45,406	219	257	37	47,028
	2,588,457	12,116	28,459	6,034	2,693,722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03,010	2,617	1,055	—	420,3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54,977	—	—	—	154,977
交易性金融負債	1,722	—	—	—	1,72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925,394	8,169	7,428	4,173	986,936
應付賬款	3,609	1	—	—	3,615
保險應付款	26,664	64	54	1	27,11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0,838	1	—	1	30,845
應付保單紅利	21,674	1	—	1	21,681
保險合同負債	798,067	180	200	14	799,375
應付債券	38,793	—	—	—	38,793
其他負債	29,005	147	102	74	30,086
	2,433,753	11,180	8,839	4,264	2,515,456
淨頭寸		936	19,620	1,770	23,562
外幣衍生金融工具名義金額		15	1,720	560	2,049
		951	21,340	2,330	25,611
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		2,028	174	705	13,593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外匯風險(續)

(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原幣)	港元 (原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166,737	230	222	–	168,366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7,176	959	7,099	2,032	261,006
固定到期日投資	770,598	213	43	378	772,353
權益投資	92,148	3	20,150	1,196	109,699
發放貸款及墊款	594,645	2,511	1,428	107	611,731
應收保費	11,490	90	39	–	12,089
應收賬款	161,984	1,363	81	89	170,727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3,221	114	61	–	3,989
其他資產	35,156	97	274	4	35,992
	2,083,155	5,580	29,397	3,806	2,145,952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1,724	162	3,185	368	195,6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9,522	–	–	212	99,734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806,953	3,375	7,077	2,093	836,049
應付賬款	68,072	387	65	76	70,639
保險應付款	20,307	50	35	1	20,65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28,819	–	–	–	28,819
應付保單紅利	17,972	1	–	1	17,979
保險合同負債	681,410	177	159	2	682,656
應付債券	26,633	–	–	–	26,633
其他負債	28,314	45	222	4	28,782
	1,969,726	4,197	10,743	2,757	2,007,637
淨頭寸		1,383	18,654	1,049	24,886
外幣衍生金融工具名義金額		(709)	3,917	188	(1,104)
		674	22,571	1,237	23,782
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		1,810	781	557	12,595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與價值隨市價變動而改變（由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有關，主要是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上述投資因投資工具的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團通過分散投資，為不同證券投資設置上限等方法來管理價格風險。

本集團採用10天市場價格風險價值計算方法估計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的風險敞口。本集團採用10天作為持有期間是因為本集團假設並非所有投資均能在同一天售出。另外，風險價值的估計是在假設正常市場條件並採用99%的置信區間而作出的。

風險價值乃基於市場價格的歷史相關性和波動性且假設了未來價格的變動呈統計學分佈，故使用風險價值有其局限性。由於風險價值嚴重依賴歷史數據提供信息且無法準確預測風險因素的未來變化及修正，一旦風險因素未能與正態分佈假設一致，市場劇烈變動的可能性將會被低估。風險價值也有可能因關於風險因素以及有關特定工具的風險因素之間關係的假設的不同，而被低估或者高估。即使一天當中形勢不斷變化，風險價值也只能代表每個交易日結束時的風險組合，並且不能描述超過99%置信區間情況下的任何損失。

事實上，實際的交易結果可能與風險價值的評估有所不同，特別是在極端市場狀況下該評估並不能提供一個有意義的損益指標。

在正常市場條件下，本集團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採用風險價值模型估計的10天潛在損失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6,573	7,150

根據10個交易日持有期間的市場價格變動，本集團預計有99%的可能現有上市股票和證券投資基金的損失不會超過人民幣6,573百萬元。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規定其須維持一個適當的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有關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及計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會重新估價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時固定，在到期前不會改變。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續）

下表為利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以下金融資產將對本集團稅前利潤（通過交易性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和稅前股東權益（通過交易性債券及可供出售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減少稅前利潤	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減少稅前利潤	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券					
	增加50個基點	113	3,723	106	4,020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於浮動利率債券、浮動利率定期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和吸收存款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重新定價對本集團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響，基於以下假設：一、浮動利率債券、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發放貸款和墊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第一個重新定價日利率發生變動，吸收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即時發生變動；二、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三、資產和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稅前利潤和稅前股東權益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加/(減少)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增加/(減少)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稅前股東權益
浮動利率債券	增加50個基點	574	574	420	420
浮動利率定期存款	增加50個基點	196	196	180	180
發放貸款及墊款	增加50個基點	2,405	2,405	2,233	2,233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增加50個基點	(3,524)	(3,524)	(3,040)	(3,040)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價日較早者分析的面臨利率風險的定期存款(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6,693	6,933
3個月至1年(含1年)	22,667	429
1至2年(含2年)	–	19,170
2至3年(含3年)	54,050	–
3至4年(含4年)	28,465	54,050
4至5年(含5年)	62,410	25,965
5年以上	3,500	16,900
浮動利率	39,156	34,530
	216,941	157,977

本集團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價日較早者分析的面臨利率風險的債券、債權計劃及銀行理財產品(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貸款和應收款項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固定利率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12,271	1,876	1,652	1,342	17,141
3個月至1年(含1年)	59,642	29,423	11,494	2,746	103,305
1至2年(含2年)	21,024	25,753	9,151	1,062	56,990
2至3年(含3年)	150	38,798	18,941	963	58,852
3至4年(含4年)	134	18,059	10,997	858	30,048
4至5年(含5年)	2,450	25,216	18,831	2,035	48,532
5年以上	13,377	393,122	63,776	935	471,210
浮動利率	26,952	33,762	52,653	457	113,824
	136,000	566,009	187,495	10,398	899,902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續)

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貸款和應收款項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合計
固定利率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530	1,269	2,859	782	5,440
3個月至1年(含1年)	12,702	9,574	7,783	1,792	31,851
1至2年(含2年)	1,264	30,030	15,959	787	48,040
2至3年(含3年)	836	25,507	13,647	1,370	41,360
3至4年(含4年)	150	38,436	13,068	168	51,822
4至5年(含5年)	134	16,958	16,019	646	33,757
5年以上	6,000	322,357	68,523	2,014	398,894
浮動利率	10,210	35,874	61,515	2,173	109,772
	31,826	480,005	199,373	9,732	720,936

浮動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債券，其利率將在不超過1年的時間間隔內重新定價。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債券，其利率在到期日前的期間內已固定。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同義務，或者信用狀況的不利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債券投資、權益投資、與再保險公司的再保險安排、保戶質押貸款、融資融券、財務擔保及貸款承諾等有關。本集團通過多項控制措施，對信用風險進行識別、計量、監控及報告。

銀行信貸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銀行業務制訂了一整套規範的信貸審批和內部控制機制，對信貸業務實行全流程管理。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信貸管理程序可分為：信貸調查、信貸審查、信貸審批、信貸放款、貸後監控和清收管理。

財務擔保及貸款承諾產生的風險在實質上與貸款和墊款的風險相似。因此，該類交易的申請、貸後管理以及抵質押擔保要求等與貸款和墊款業務相同。

本集團在銀監會五級分類制度的基礎上，將信貸資產風險分為十級，根據貸款的不同級別，採取不同的管理政策。隨着新資本協議項目在銀行業務的推進，銀行業務將逐步建立更為科學、符合內控要求的評級體系。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3) 信用風險 (續)

投資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債權型投資主要通過內部評級政策及流程對現有投資進行信用評級，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交易對手，並設立嚴格的准入標準。

本集團的債權型投資主要包括國內發行的政府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和企業債。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100% (2011年12月31日：99.88%)的金融債由全國性商業銀行發行或擁有國內信用評級A級或以上。本集團持有的98.47% (2011年12月31日：99.64%)一般企業債及企業短期融資券擁有國內信用評級AA及A-1級或以上。債券的信用評級由國內合資格的評估機構提供。

保險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在簽訂再保險合同之前，會對再保險公司進行信用評估，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再保險公司以降低信用風險。

保戶質押貸款的額度是根據客戶有效保單現金價值給予一定的折扣而設定，其保單貸款的期限在保單有效期內，與其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信用質量

下表載述本集團合計持有的存放在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以下數據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銀行	216,114	158,400
存款餘額前五大商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7,415	11,65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312	13,417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226	18,301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4,029	16,786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3,880	29,633
其他主要銀行及金融機構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965	2,220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496	20,85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1,523	18,631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滙豐銀行」)	759	367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62	12,577
其他	163,898	103,300
	661,879	406,139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3)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的影響下，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反映其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反映其當前風險敞口但並非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將隨其未來公允價值的變化而改變。本集團還因提供信貸承諾而面臨信用風險，詳見附註52.(3)中披露。

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行業集中度和地區集中度的具體情況，參見附註23.(2)及(5)。

擔保及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根據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決定所需的擔保物金額及類型。對於擔保物類型和評估參數，本集團實施了相關指南。

擔保物主要有以下幾種類型：

- ▶ 對於保戶質押貸款，擔保物主要為保單現金價值；
- ▶ 對於買入返售交易，擔保物主要為票據、貸款或有價證券；
- ▶ 對於商業貸款，擔保物主要為房地產、存貨、股權或應收賬款；及
- ▶ 對於個人貸款，擔保物主要為居民住宅。

管理層會監視擔保物的市場價值，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並在進行損失準備的充足性審查時監視擔保物的市價變化。

本集團採取有序的方式處置抵債資產。處置所得用於清償或減少尚未收回的款項。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將得到的抵債資產用於商業用途。

逾期金融資產賬齡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未逾期且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小計	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	
		30天及以內	31-90天	90天以上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9,727	-	-	-	-	59	159,78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0,776	-	-	-	-	47	190,823
應收保費	17,453	627	321	371	1,319	154	18,926
應收分保賬款	5,102	279	223	496	998	20	6,120
發放貸款及墊款	704,174	5,407	2,127	2,777	10,311	7,761	722,246
其中：企業貸款	483,902	2,199	1,415	2,777	6,391	5,951	496,244
個人貸款	220,272	3,208	712	-	3,920	1,810	226,002
合計	1,077,232	6,313	2,671	3,644	12,628	8,041	1,097,901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3) 信用風險 (續)

逾期金融資產賬齡分析 (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合計
	未逾期且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小計	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	
		30天及以內	31-90天	90天以上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8,337	—	—	—	—	59	48,39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7,300	—	—	—	—	47	37,347
應收保費	11,294	314	235	264	813	127	12,234
應收分保賬款	3,611	241	127	391	759	41	4,411
發放貸款及墊款	613,087	2,692	3,266	12	5,970	3,582	622,639
其中：企業貸款	427,294	1,486	672	12	2,170	2,697	432,161
個人貸款	185,793	1,206	2,594	—	3,800	885	190,478
合計	713,629	3,247	3,628	667	7,542	3,856	725,027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未發生減值的逾期貸款及墊款而持有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1,453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9,919百萬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單項認定為減值的企業貸款及墊款而持有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249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999百萬元）。

原已逾期或發生減值但相關合同條款已重新商定過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價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發放貸款及墊款	676	1,167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籌集足夠資金或不能及時以合理的價格將資產變現以償還到期債務的風險。

本集團部份保單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使本集團面臨潛在的流動性風險。本集團通過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對應保險責任的期限來控制流動性風險及確保本集團能夠履行付款責任，及時為本集團的借貸和投資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銀行業務有潛在的流動性風險。本集團通過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等方法來控制銀行流動性風險。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義務列示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的到期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 法定保證金	55,236	26	680	13,261	-	160,962	230,165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5,281	99,710	107,130	191,758	7,689	137	491,705
固定到期日投資	484	97,042	228,718	340,714	863,612	-	1,530,570
權益投資	-	-	-	-	-	126,124	126,124
發放貸款及墊款	8,010	185,528	320,463	162,784	129,877	-	806,662
應收保費	1,288	7,765	3,996	5,680	27	-	18,756
應收賬款	2,148	2,323	3,862	867	-	-	9,200
其他資產	6,194	7,471	4,027	676	12	-	18,380
	158,641	399,865	668,876	715,740	1,001,217	287,223	3,231,56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 (續)

(4) 流動性風險 (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21,618	230,021	165,279	9,901	1,808	-	428,62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51,050	4,800	438	-	-	156,288
交易性金融負債	-	1,722	-	-	-	-	1,722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453,502	247,688	206,158	96,158	8,586	-	1,012,092
應付賬款	72	3,141	372	44	-	-	3,629
保險應付款	23,646	2,974	487	4	-	-	27,11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	789	2,243	10,295	25,204	-	38,531
應付保單紅利	21,681	-	-	-	-	-	21,681
應付債券	-	6,957	3,012	10,939	33,009	-	53,917
其他負債	8,701	4,606	2,889	2,385	8	-	18,589
	529,220	648,948	385,240	130,164	68,615	-	1,762,187
衍生工具現金流量							
以淨值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	(3)	(2)	(31)	-	-	(36)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	84,439	66,547	2,574	-	-	153,560
現金流出	-	(84,400)	(66,571)	(2,569)	-	-	(153,540)
	-	39	(24)	5	-	-	20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 法定保證金	25,796	26	1,680	5,129	371	137,064	170,066
現金、存放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7,065	48,103	18,361	144,805	21,678	67	280,079
固定到期日投資	413	50,048	76,948	269,186	709,875	-	1,106,470
權益投資	-	-	-	-	-	116,985	116,985
發放貸款及墊款	4,611	134,319	285,926	150,919	138,335	-	714,110
應收保費	796	6,111	2,100	3,075	7	-	12,089
應收賬款	138	84,826	90,709	1,695	-	-	177,368
其他資產	7,560	3,560	896	1,241	-	-	13,257
	86,379	326,993	476,620	576,050	870,266	254,116	2,590,424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15,238	119,317	56,962	9,082	1,762	-	202,36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99,630	19	469	-	-	100,118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388,621	211,321	188,935	66,668	38	-	855,583
應付賬款	78	42,167	30,845	-	-	-	73,090
保險應付款	17,131	3,219	300	1	-	-	20,65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	771	2,230	9,371	23,409	-	35,781
應付保單紅利	17,979	-	-	-	-	-	17,979
應付債券	-	459	984	17,037	17,717	-	36,197
其他負債	14,691	2,493	734	1,202	17	-	19,137
	453,738	479,377	281,009	103,830	42,943	-	1,360,897
衍生工具現金流量							
以淨值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	(7)	-	(6)	-	-	(13)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 金融工具							
其中：現金流入	-	54,507	56,147	1,738	84	-	112,476
現金流出	-	(54,498)	(56,059)	(1,736)	(84)	-	(112,377)
	-	9	88	2	-	-	99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5) 資產與負債失配風險

本集團資產與負債管理的目標是匹配資產與負債的期限與利率。在目前的法規與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沒有充足的期限足夠長的資產可供投資，以與保險及投資合同負債的期限相匹配。然而，如果目前法規與市場環境允許，本集團將通過延長資產期限，以匹配新產生的保證收益率較低的負債，並減少與現有的保證收益率較高的負債的差異。

(6)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定義所指操作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集團在管理其業務時會面臨由多種不同因素而產生的操作風險。本集團通過建立並不斷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規範政策制度、使用管理工具及報告機制、加強宣導培訓等方法有效管控操作風險。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主要基於本集團的規模、承保業務的種類以及運作的行業和地理位置。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確保本集團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和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達到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本集團定期檢查報告的資本水平與所需求的資本水平之間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來管理資本需求。在經濟條件和本集團經營活動的風險特徵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會對當前的資本水平做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對股息的金額進行調整、對普通股股東返還股本或者發行股本證券。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完全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資本基礎、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和流程與去年相比沒有變化。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以及主要保險業子公司的最低監管資本及其持有的監管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持有監管資本	最低監管資本	償付能力充足率	持有監管資本	最低監管資本	償付能力充足率
本集團	226,512	122,027	185.6%	182,492	109,489	166.7%
平安壽險	67,678	35,502	190.6%	52,489	33,623	156.1%
平安產險	23,166	12,983	178.4%	18,174	10,943	166.1%

本集團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是根據中國保監會有關規定計算的，反映企業集合的總體償付能力指標。

44. 風險與資本管理(續)

(7)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銀行業的監管資本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持有監管資本	持有監管資本
核心資本	76,897	67,244
附屬資本	25,430	24,664
資本	101,866	91,491
加權風險資產	895,593	794,702
核心資本充足率	8.59%	8.46%
資本充足率	11.37%	11.51%

上述監管比率按照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中國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核心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4%。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5.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定期存款、債券、基金、股票、貸款、借款、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客戶存款及保證金等。本集團具有多種因經營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如應收保費、應收分保賬款和應付賠付款等。

(1) 金融工具的分類

下表分類列示了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債券	187,495	199,373	187,495	199,373
基金	25,769	25,461	25,769	25,461
股票	79,444	77,313	79,444	77,313
其他	9,203	7,330	9,203	7,3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的金融資產				
債券	10,398	9,732	10,398	9,732
基金	9,671	4,929	9,671	4,929
股票	553	172	553	172
其他	7,133	15,047	7,133	15,047
衍生金融資產	972	818	972	818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				
債券	566,009	480,005	556,665	476,627
貸款及應收款項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227,072	168,366	227,072	168,366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45,765	247,739	445,765	247,739
發放貸款及墊款	709,402	611,731	709,402	611,731
債券	8,234	8,234	8,437	8,234
債權計劃	37,428	10,360	37,467	10,360
保戶質押貸款	18,558	14,105	18,558	14,1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0,788	37,312	190,788	37,312
銀行理財產品	90,338	13,232	90,338	13,232
應收保費	18,756	12,089	18,756	12,089
應收賬款	8,979	170,727	8,979	170,727
其他資產	47,028	35,992	47,028	35,992
金融資產總計	2,698,995	2,150,067	2,689,893	2,146,689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952	732	952	732
其他金融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20,315	195,695	420,315	195,6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54,977	99,734	154,977	99,734
交易性金融負債	1,722	-	1,722	-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986,936	836,049	986,936	836,049
應付賬款	3,615	70,639	3,615	70,639
保險應付款	27,111	20,651	27,111	20,651
保戶投資合同負債	30,845	28,819	30,845	28,819
應付保單紅利	21,681	17,979	21,681	17,979
應付債券	38,793	26,633	38,633	24,926
其他負債	30,086	28,782	30,086	28,782
金融負債總計	1,717,033	1,325,713	1,716,873	1,324,006

以上金融資產和負債不含投資連結賬戶餘額。

45.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1) 金融工具的分類（續）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下文描述了用於決定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邏輯和假設，如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等。

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的資產

對於期限很短（少於3個月）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假設其公允價值大致等於其賬面價值。該假設同樣適用於定期存款，沒有固定到期日的儲蓄存款。在該金融工具首次確認以後，為了反映法定信用利差的變動，對其他浮動利率工具也進行了調整。

本集團每年對貸款及應收款項重新進行定價，其利率是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而定。所以賬面金額大致等於其公允價值。

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

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首次確認時，其公允價值以攤餘成本計價，其中利率參考同類金融工具的同期市場利率。固定利率存款的公允價值金融工具用市場上風險和到期日類似的債券之市場收益率對該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的現金流進行折現後的結果來估計。對於公開報價發行的債券，其公允價值取決於其公開的市場報價。對於那些非開發行的債券，或者用市場上同類投資的市場收益率對該項金融工具剩餘期限的未來的現金流進行折現後的結果來估價。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

本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在計量及披露時分為以下層次：

第一層次是指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是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是以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5.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下表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按三個層次披露的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1,158	9,180	60	10,398
基金	9,671	-	-	9,671
股票	553	-	-	553
其他	-	7,133	-	7,133
	11,382	16,313	60	27,755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掉期	-	99	-	99
貨幣遠期及掉期	-	873	-	873
	-	972	-	9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14,336	173,159	-	187,495
基金	25,039	730	-	25,769
股票	74,624	4,786	34	79,444
其他	32	-	-	32
	114,031	178,675	34	292,740
金融資產合計	125,413	195,960	94	321,467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掉期	-	103	-	103
貨幣遠期及掉期	-	849	-	849
	-	952	-	952
交易性金融負債	1,722	-	-	1,722
金融負債合計	1,722	952	-	2,674

45.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12月31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1,640	8,034	58	9,732
基金	4,290	639	-	4,929
股票	172	-	-	172
其他	-	15,047	-	15,047
	6,102	23,720	58	29,880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掉期	-	150	-	150
貨幣遠期及掉期	-	668	-	668
	-	818	-	8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22,028	177,345	-	199,373
基金	25,138	323	-	25,461
股票	72,077	5,066	170	77,313
其他	44	-	-	44
	119,287	182,734	170	302,191
金融資產合計	125,389	207,272	228	332,889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掉期	-	150	-	150
貨幣遠期及掉期	-	582	-	582
金融負債合計	-	732	-	732

以上金融工具層次披露均不包含投資連結保險賬戶餘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5.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變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權益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2011	2012	2011
年初餘額	58	62	170	180
本年計入利潤表的投資收益／(損失)	2	(4)	(109)	-
本年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損失	-	-	(27)	(10)
年末餘額	60	58	34	170

第三層次金融工具計入當年損益的已實現和未實現虧損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已實現損失	未實現收益／(損失)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	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9)	(109)
	-	(107)	(107)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已實現損失	未實現損失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4)	(4)

轉移

於2012年度，沒有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之間金融工具的轉移，也沒有轉入和轉出第三層次的情況。

45.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其公允價值（續）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確認（續）

敏感性分析

下表按不同類型金融工具列示了關鍵估值假設變化對第三層次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敏感性分析：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替代性假設的 估值影響 增加/(減少) 公允價值	賬面餘額	替代性假設的 估值影響 增加/(減少)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折現率-5%	60	5	58	5
- 折現率+5%	60	(4)	58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折現率-5%	34	2	170	13
- 折現率+5%	34	(2)	170	(12)

為了確定可供替代的假設，本集團修改了不能直接或間接從市場中獲得的估值參數。對於權益投資，本集團修改折現率以對權益投資的敏感性進行分析。本集團參考其他上市公司的做法，認為將折現率上下浮動5%屬於合理範圍。

46.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份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全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在某些情況下，若相關證券價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團可以要求交易對手支付額外的現金作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對手歸還部份現金抵押物。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同時，本集團將收到的現金抵押品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下表為已轉讓給第三方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析：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轉讓資產賬面價值	相關負債賬面價值	轉讓資產賬面價值	相關負債賬面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賣出回購交易	3,341	3,404	3,145	3,199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55,152	21,336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現金	3,239	2,242
– 定期存款	4,831	5,034
–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7,629	59,737
– 拆放同業	23,777	6,829
權益投資		
– 貨幣市場基金	8,957	4,334
固定到期日投資		
– 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	304	103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2,997	10,866
合計	246,886	110,481

年末披露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4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將稅前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稅前利潤	26,750	30,026
調整如下：		
折舊	2,760	2,024
無形資產攤銷	1,633	1,101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抵債資產的收益	(31)	(75)
投資收益	(44,040)	(38,7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	(105)	320
可供出售權益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6,585	2,606
財務費用	1,758	1,254
匯兌損失	(255)	434
提取壞賬準備淨額	100	10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3,048	1,704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利潤／(虧損)	(1,797)	662
經營性資產和負債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增加	(23,898)	(28,694)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	(73,879)	(5,007)
應收保費的增加	(6,711)	(5,766)
應收賬款的減少／(增加)	162,136	(142,295)
存貨的增加	(419)	(9)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的增加	(1,449)	(1,714)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	(100,969)	(40,484)
銀行業務及證券業務買入返售資金的減少／(增加)	(121,344)	41,219
其他資產的增加	(7,914)	(6,633)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增加	225,448	28,680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的增加	151,507	32,462
保險應付款的增加	10,319	7,967
保險合同負債的增加	81,322	87,892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負債的增加	42,297	42,316
應付保單紅利的增加	3,702	3,797
銀行業務及證券業務賣出回購資金的增加	9,691	5,474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62,205)	61,01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85,837	80,878
支付的所得稅	(4,940)	(5,530)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80,897	75,348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1)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公司章程中定義的高級管理人員。

本年度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概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稅後工資及其他短期職工福利	59	54
個人所得稅	38	35

根據有關制度規定，本公司部份關鍵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份待審核後再行披露。

本集團部份關鍵管理人員2009年度長期獎勵符合支付條件，在本年度予以發放，實際已發稅後金額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已於2012年8月23日在本公司董事會公告中披露。

(2) 董事及監事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稅後袍金	稅後工資，津貼 和其他福利	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稅後報酬合計	繳納個稅合計
現任董事						
馬明哲	-	2,833	2,763	81	5,677	4,212
孫建一(註1)	-	1,519	1,515	81	3,115	2,116
任匯川(註2)	-	1,520	1,283	76	2,879	1,925
顧敏(註2)	-	2,705	1,300	8	4,013	2,907
姚波(註1)	-	2,715	1,115	8	3,838	2,764
范鳴春(註2)	-	-	-	-	-	-
林麗君	-	400	174	71	645	156
伍成業	-	-	-	-	-	-
黎哲	-	-	-	-	-	-
郭立民	-	-	-	-	-	-
張鴻義	252	-	-	-	252	48
陳甦	252	-	-	-	252	48
夏立平	252	-	-	-	252	48
湯雲為	252	-	-	-	252	48
李嘉士	252	-	-	-	252	48
胡家驪	252	-	-	-	252	48
斯蒂芬·邁爾(註2)	114	-	-	-	114	23
小計	1,626	11,692	8,150	325	21,793	14,391

4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稅後袍金	稅後工資, 津貼 和其他福利	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稅後報酬合計	繳納個稅合計
離任董事						
王利平(註1.3)	-	1,471	1,014	28	2,513	1,355
陳洪博(註3)	-	-	-	-	-	-
鍾煦和(註3)	126	-	-	-	126	24
張子欣(註3)	126	-	-	-	126	24
王冬勝(註3)	-	-	-	-	-	-
鄭小康(註2.3)	-	-	-	-	-	-
小計	252	1,471	1,014	28	2,765	1,403
現任監事						
顧立基	210	-	-	-	210	40
孫福信	50	-	-	-	50	10
彭志堅	21	-	-	-	21	4
林立(註4)	-	-	-	-	-	-
孫建平	-	1,073	1,079	81	2,233	1,268
趙福俊(註4)	-	565	357	33	955	442
潘忠武(註4)	-	219	81	37	337	77
小計	281	1,857	1,517	151	3,806	1,841
離任監事						
丁新民(註5)	-	176	1,679	53	1,908	1,130
肖繼艷(註5)	-	310	715	40	1,065	457
小計	-	486	2,394	93	2,973	1,587
合計	2,159	15,506	13,075	597	31,337	19,22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稅後袍金	稅後工資, 津貼 和其他福利	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稅後報酬合計	繳納個稅合計
現任董事						
馬明哲	-	2,841	2,764	75	5,680	4,205
孫建一	-	1,524	1,637	75	3,236	2,207
王利平	-	1,308	825	62	2,195	1,365
姚波	-	2,723	1,096	2	3,821	2,736
林麗君	-	371	228	60	659	163
陳洪博	-	-	-	-	-	-
王冬勝	-	-	-	-	-	-
伍成業	-	-	-	-	-	-
黎哲	-	-	-	-	-	-
郭立民	-	-	-	-	-	-
張子欣	182	-	-	-	182	55
張鴻義	232	-	-	-	232	68
陳甦	232	-	-	-	232	68
夏立平	232	-	-	-	232	68
湯雲為	232	-	-	-	232	68
李嘉士	232	-	-	-	232	68
鍾煦和	232	-	-	-	232	68
胡家驪	104	-	-	-	104	29
小計	1,678	8,767	6,550	274	17,269	11,168
離任董事						
周永健	131	-	-	-	131	37
湯德信	-	-	-	-	-	-
小計	131	-	-	-	131	37

4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繳納個稅合計
	稅後袍金	稅後工資, 津貼 和其他福利	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稅後報酬合計	
現任監事						
顧立基	198	-	-	-	198	52
孫福信	50	-	-	-	50	10
彭志堅	-	-	-	-	-	-
丁新民	-	1,288	4,418	84	5,790	4,133
孫建平	-	1,023	1,077	76	2,176	1,342
肖繼艷	-	610	-	55	665	216
小計	248	2,921	5,495	215	8,879	5,753
離任監事						
王文君	-	73	-	13	86	15
宋志江	-	-	-	-	-	-
小計	-	73	-	13	86	15
合計	2,057	11,761	12,045	502	26,365	16,973

註1 : 孫建一、王利平和姚波三位董事2009年度長期獎勵符合支付條件, 在本年度予以發放, 實際已發稅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12.50萬元、人民幣49.50萬元和人民幣41.25萬元, 已於2012年8月23日在本公司董事會公告中披露。

註2 : 范鳴春於2012年3月8日擔任董事; 任匯川、顧敏、鄭小康及斯蒂芬•邁爾於2012年7月17日擔任董事。

註3 : 陳洪博於2012年3月8日辭任董事; 鍾煦和、張子欣及王利平於2012年6月27日不再擔任董事; 王冬勝及鄭小康於2012年12月7日辭任董事。

註4 : 林立、趙福俊及潘忠武於2012年7月17日擔任監事。

註5 : 丁新民及肖繼艷於2012年7月17日退任監事。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4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3) 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稅後工資及其他短期職工福利	28	28
個人所得稅	19	18

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關鍵管理人員之稅後薪金屬下列組別之人數如下：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1,000,001 – 人民幣1,500,000	1	1
人民幣1,500,001 – 人民幣2,000,000	1	3
人民幣2,000,001 – 人民幣2,500,000	3	–
人民幣2,500,001 – 人民幣3,000,000	1	2
人民幣3,000,001 – 人民幣3,500,000	2	2
人民幣3,500,001 – 人民幣4,000,000	–	1
人民幣4,000,001 – 人民幣4,500,000	1	–
人民幣4,500,001 – 人民幣5,000,000	1	1
	10	10

根據中國稅法規定，個人所得稅按照超額累進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45%。本年度本集團上述關鍵管理人員的個人所得稅實際稅率約為29.89%-42.87%(2011年：35.70%-43.77%)，其平均稅率約為40.27%(2011年：40.32%)。

50.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四名(2011年：四名)關鍵管理人員，其酬金已載於附註49中分析。

其餘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2011年
稅後工資及其他短期職工福利	8	8
個人所得稅	6	6

最高薪非關鍵管理人員之稅後薪金屬下列組別之人數如下：

	2012年	2011年
人民幣8,000,001 – 人民幣8,500,000	1	1

根據中國稅法規定，個人所得稅按照超額累進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45%。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個人所得稅實際稅率約為42.02% – 43.51%(2011年：41.65% – 43.41%)，其平均稅率約為42.69%(2011年：42.49%)。

51. 重大關聯方交易

(1) 對本公司具有重要影響的關聯方且主要股東載列如下：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滙豐控股」)	股東的母公司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
滙豐銀行	股東

於2012年12月31日，滙豐控股通過其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2.33%的股權，並且在本集團中具有重大影響。

(2) 重大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取的利息收入		
深發展	-	62
支付的利息支出		
滙豐銀行	25	11
深發展	-	3
購買的商品		
紐海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紐海上海」)	1,248	679

本集團於股東大會上通過了《關於審議平安集團與關聯銀行持續性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批准上述關聯交易。

深發展自2011年7月18日起由本集團的聯營企業變為子公司。

(3) 本集團與關聯方餘額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滙豐銀行		
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59	367
固定到期日投資	-	189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2	496
應付債券	2	290
紐海上海		
其他負債	111	12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2. 承諾

(1) 資本承諾

本集團有關物業開發及投資的資本承諾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已簽約但未在賬目中計提	9,551	4,246
已獲授權未簽約	7,945	7,990
	17,496	12,236

(2) 經營性租賃承諾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辦公室及職工宿舍的租賃合同。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未來經營性租賃的最低付款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3,160	2,419
1年至5年	6,370	4,638
5年以上	1,297	1,099
	10,827	8,156

(3) 信貸承諾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財務擔保合同		
銀行承諾匯票	315,436	296,782
開出保證憑信	25,958	25,172
開出信用證	19,071	6,017
小計	360,465	327,971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貸額度及不可撤銷的貸款承諾	50,506	42,458
合計	410,971	370,429
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171,952	156,051

財務擔保合同具有擔保性質，一旦客戶未按其與受益人簽訂的合同償還債務或履行約定義務時，本集團需履行擔保責任。

除上述不可撤銷的貸款承諾外，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有金額為人民幣13.830億元（2011年：人民幣9.540億元）的可撤銷貸款承諾。這些貸款承諾是本集團可於一定條件下取消的，或按相關的貸款合同訂定因借款人的信貸能力變壞而自動取消的，合同約定的貸款承諾總金額並不一定代表未來的現金流出。

52. 承諾（續）

(4) 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租賃合同租出其物業。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未來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最低金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093	634
1年至5年	2,219	1,121
5年以上	2,635	330
	5,947	2,085

53. 員工福利

(1) 養老金

本集團的員工主要參與各種供款養老金計劃。該等養老金計劃主要由有關政府機構資助；本集團每月為該等養老金計劃支付相應的款項，再由有關機構負責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上述支付款項於發生時計為費用。除此之外，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法定或承諾義務。若干員工亦獲本集團提供團體壽險，但所涉及款項不重大。

(2)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繳納公積金。本集團對該基金的義務僅限於須於每期間繳納款項。

(3)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福利基金。

54. 或有負債

鑑於保險及金融服務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開展正常業務時，會涉及各種估計、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包括但不限於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糾紛所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保單及其他的索賠。本集團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律師意見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

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及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較小的稽查、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對於上述未決訴訟，管理層認為最終裁定結果產生的義務將不會對本集團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55.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1) 2012年12月5日，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滙豐集團」）與卜蜂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全資子公司（以下簡稱「卜蜂集團」）簽署了協議，悉數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5.57%的股權，總價為727.36億港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上述股份中3.24%的股權轉讓已完成。

期後，經中國保監會批准，上述股份中剩餘12.33%的股權轉讓已於2013年2月6日完成。至此，加上卜蜂集團原持有的本公司1.76%的股權，卜蜂集團共持有本公司17.33%的股權，成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

- (2) 於2013年3月14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分派年末股息人民幣2.375百萬元，參見附註16。

5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編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形式。

57.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13年3月14日批准並授權公佈。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含義：

平安、公司、本公司、集團、本集團、平安集團	指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壽險	指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產險	指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健康險	指	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養老險	指	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信託	指	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證券	指	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是平安信託的子公司
平安資產管理	指	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銀行	指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深發展、原深發展、原深圳發展銀行	指	原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5月開始是本公司的聯營公司，2011年7月轉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於2012年7月27日更名為「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平安銀行	指	原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7月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2011年7月開始是深發展的子公司，因被深發展合併，於2012年6月12日註銷
平安海外控股	指	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香港	指	中國平安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資產管理(香港)	指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期貨	指	平安期貨有限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平安財智	指	平安財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平安證券(香港)	指	中國平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證券的子公司
平安創新資本	指	深圳市平安創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是平安信託的子公司

釋義

平安科技	指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數據科技	指	平安數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金融科技	指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是平安創新資本的子公司
平安渠道發展	指	深圳平安渠道發展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是平安創新資本的子公司
平安大華基金	指	平安大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平安信託的子公司
MIT	指	移動展業模式
Discovery	指	Discovery控股有限公司(Discover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例
2號解釋	指	財政部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財會【2008】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規模保費	指	公司簽發保單所收取的全部保費, 即進行重大風險測試前和保險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費數據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央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滙豐控股	指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	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保險	指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卜蜂集團	指	卜蜂集團有限公司，即Charoen Pokphand Group Company Limited
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前稱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標準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公司章程	指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信息

法定名稱

中文／英文全稱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文／英文簡稱

中國平安
Ping An of China

法定代表人

馬明哲

股份類別及上市地點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及代碼

A股	中國平安	601318
H股	中國平安	2318

授權代表

孫建一
姚軍

董事會秘書

金紹傑

公司秘書

姚軍

證券事務代表

劉程

電話

+86 400 8866 338

傳真

+86 755 8243 1029

電子信箱

IR@pingan.com.cn
PR@pingan.com.cn

註冊地址／辦公地址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三路星河發展中心
辦公15、16、17、18層

郵政編碼

518048

公司網址

www.pingan.com

指定的A股信息披露報紙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
《證券日報》

定期報告披露網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定期報告備置地

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顧問精算師

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審計師及辦公地址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樓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17樓

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美國證券託存股份存管處

The Bank of New York

首次註冊信息

登記日期

1988年3月21日

登記地點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業名稱

深圳平安保險公司

本公司首次註冊的詳細信息請登陸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網站(www.szscjg.gov.cn)查詢

報告期末註冊信息

註冊登記地點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00000000012314

稅務登記號碼

深稅登字440300100012316號

組織機構代碼

10001231-6

報告期內上述註冊信息未發生變更

上市以來主營業務的變化情況

本公司自2007年3月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來，
主營業務範圍未發生變化。

上市以來歷次控股股東的變更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東。



鼓，戒嚴進兵，激越的鼓點將奮進向上的力量傳遞給每個人。跨越25年的時光，中國平安一路鼓振創新之勇，舞動金融夢想，淬煉專業、追求卓越、不斷突破，立志成為國際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為大眾帶來更簡單的現代金融生活。

本次年報封面以中國傳統樂器「鼓」為核心元素，火紅的飄帶舞出「25」字樣，寓意迎來25週年華誕的中國平安繼續鼓舞士氣，書寫屬於中國民族金融業的「平安夢」。

本報告採用基本無氯氣漂染紙漿製造的無酸性環保紙印刷。

